

股票代碼：3144



ThinFlex®

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ThinFlex Corporation

104

年度年報

刊印日期：中華民國一〇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查詢本年報之網址：

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mops.twse.com.tw>

本公司網址：<http://www.thinflex.com.tw>

一、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公司發言人姓名:丘建華

職稱:副總經理

電話:(07)695-5236

電子郵件信箱: arthurchiu@thinflex.com.tw

代理發言人姓名:楊千儀

職稱:財務部副理

電話:(07)695-5236

電子郵件信箱 carol.yang@thinflex.com.tw

二、總公司、分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總公司地址:高雄市路竹區路科二路 8 號

工廠地址: 高雄市路竹區路科二路 8 號

電話: (07)695-5236

三、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永豐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台北市博愛路 17 號 3 樓

網址: <http://www.sinotrade.com.tw>

電話:(02)2381-6288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計師姓名:廖阿甚會計師、王國華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高雄市新興區民族二路 95 號 22 樓

網址: <http://www.pwc.com/tw>

電話:(07)237-3116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

不適用

六、公司網址: <http://www.thinflex.com.tw>

目 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	5
二、公司沿革	5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8
二、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0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7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23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37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38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情形	40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40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41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42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43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48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48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48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48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49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49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49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50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57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61
四、環保支出資訊	61
五、勞資關係	61
六、重要契約	63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綜合損益表、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64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72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78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79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79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 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79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80
二、財務績效-----	81
三、現金流量-----	82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82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 計畫-----	82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風險事項之分析評估-----	83
七、其他重要事項-----	85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86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87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87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87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 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87
附件一、民國104年度財務報告-----	88
附件二、民國104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137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員工，大家好：

感謝各位股東在百忙中撥冗參加本公司民國 105 年度股東常會，茲就民國 104 年度營業報告如下：

一、民國 104 年度個體及合併營業結果：

(一)營業計畫實施成果：

(個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民國 104 年		民國 103 年		民國 102 年	
	金額	百分比	金額	百分比	金額	百分比
營業收入	1,547,533	100%	1,648,790	100%	1,218,856	100%
營業毛利	301,622	19%	378,350	23%	299,701	24%
營業利益	178,308	11%	261,449	16%	186,555	15%
稅前純益	161,181	10%	276,349	17%	236,151	19%
稅後純益	124,468	8%	232,642	14%	218,285	18%

(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民國 104 年		民國 103 年		民國 102 年	
	金額	百分比	金額	百分比	金額	百分比
營業收入	2,011,313	100%	2,000,679	100%	1,556,661	100%
營業毛利	415,373	21%	489,478	25%	411,397	26%
營業利益	198,936	10%	294,159	15%	224,140	14%
稅前純益	161,770	8%	279,348	14%	239,657	15%
稅後純益	124,613	6%	232,491	11%	222,622	14%

(二)預算執行情形：本公司民國 104 年並未公開財務預測。

(三)財務結構、償債能力及獲利能力分析：

(個體)

項目	民國 104 年	民國 103 年	民國 102 年
財務結構			
負債佔資產比率(%)	35.30	40.25	36.48
長期資金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318.50	308.89	280.57
每股淨值	13.36	13.67	12.70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207.00	168.76	185.44
速動比率(%)	177.06	150.31	161.68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6.01	11.16	12.02
權益報酬率(%)	9.15	17.54	18.69
純益率(%)	8.04	14.11	17.91
每股盈餘	1.24	2.31	2.17

(合併)

項目	民國 104 年	民國 103 年	民國 102 年
財務結構			
負債佔資產比率(%)	45.58	56.16	49.87
長期資金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240.11	232.17	212.23
每股淨值	13.36	14.08	13.15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85.37	145.87	159.23
速動比率(%)	152.02	130.13	139.44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5.04	8.78	10.23
權益報酬率(%)	9.02	16.97	18.41
純益率(%)	6.20	11.62	14.3
每股盈餘	1.24	2.31	2.17

(四)研究發展狀況：

本公司民國 104 年度研發費用支出 49,560 仟元，主要發展方向，持續在軟性銅箔基板相關產品的開發，包括：細線路用的超薄型無膠單雙面 FCCL 材料，低介電 FCCL 材料，高透光/高透明/高耐熱之無膠雙面軟性銅箔基板，複合式補強板與背膠銅箔基板。除此之外，更積極研發在高頻高速應用所需搭配之產品，藉由自有無膠雙面軟性銅箔基板的量產技術，設計出低介電損失的高性能軟板材料，同時依據客戶設計所需，開發不同規格之產品作搭配，為未來進入 5G 新世代的領域做準備。並進一步精進產品的功能特性，致力於開發車載系統所需之材料規格，以拓展新的應用市場。而在相關的產品設計開發上，採用綠色環保材料，符合世界潮流的趨勢，並可多元的將產品推廣到各種軟板應用領域。本公司將持續投入研發資源，針對未來市場趨勢所需之產品作開發，提供符合客戶設計需求的材料，掌握市場脈動，以提高公司產品競爭力，而在未來軟板產業的發展及材料供應上維持重要的地位。

二、民國 105 年度營業計劃概要：

(一)經營方針

身為印刷電路板基礎材料的提供者，為追求卓越的品質以滿足客戶需求，本公司全心投入研發與製造。自行研發之優勢與關鍵材料的自主性，帶領公司於市場上極具競爭性，尤其是無鉛製程時代所需之無鹵、高頻與超薄之特殊材料，本公司提供全方位解決方案以滿足客戶一站到位之服務。

(二)預計銷售狀況及其依據

依據以前年度資料、民國104年度實績、市場供需狀況及銷售方針預民國105年度主要商品銷售量較104年成長23%

(三)重要產銷政策

1. 積極開發大陸地區品牌機種客戶，推廣高透光度及高頻材料，連結終端客戶的產品設計，合作開發新產品應用。
2. 穩定重要原物料供應商關係，並積極尋找更具成本優勢新的原物料。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1. 行銷策略：開發大陸地區與海外地區新客戶，加強觸控面板及中小尺寸產品、車載及穿戴式應用領域，連結終端客戶的產品設計，合作開發新產品應用。
2. 生產策略：
 - 2-1 提高生產良率，降低成本，增加產品競爭力。
 - 2-2 擴大台灣及大陸華中地區生產規模，增加產品供給面及達到國際分工生產利基。
3. 產品發展策略：因應終端電子產品輕薄短小，以及高速通訊的發展趨勢下，致力開發高性能雙面軟性銅箔基板材料，以符合市場細線路與高頻的應用需求，並與軟板廠合作開發新應用區域：如車用、LED、工業及醫療用之基板材料。

四、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根據 NTI 預估統計，2015 年全球 PCB 產業呈現微幅衰退 1%，以區域表現分析除了美國與中國大陸成長持平，其它地區都呈現負成長。其中亞洲仍占全球九成以上的市佔率，而受到全球不景氣的影響，與全球經濟波動連動性高的 PCB 產業在面對個人電腦和行動裝置市場上逐漸飽和，未見新產品帶動需求，因此即將進入新平庸時代。儘管下游終端市況未明，使得軟板廠商業績難有大幅提升之表現，對於後市展望轉趨保守。但仍有廠商著重在技術與製程提升之上，以期在競爭激烈的環境中，以技術引領未來的發展策略。

軟板廠商針對終端產品應用仍以行動裝置為大宗，儘管穿戴式裝置較以往已有顯著成長，但市場性仍待時間驗證，所能挹注軟板成長需求有限，因此主要還是仰賴智慧型手機與平板等行動裝置需求為主。2016 上半年中國品牌與韓系大廠新機種即將進入鋪貨時期，而下半年美系大廠將有新機上市，其銷售表現將左右今年軟板市場的成長與否。

有關未來利基型產品以車用電子來看，目前各大電子、網通廠都對未來的車聯網展現出高度發展意願，在此成長趨勢下，也使汽車上的電子設備越來越多，相對軟板需求也將不斷提升。至於高階伺服器及網路交換器升級需求增加，物聯網、大數據等應用崛起，也激勵相關軟板需求。而上游材料端開發也是關鍵，為滿足伺服器、交換器系統升級，軟板材料商也競相開發出更符合高頻高速產品。由於高速傳輸產品信賴性要求高，客戶一旦採用，短期間更改機會不大，因此後續表現值得追蹤。

感謝各位股東、客戶及供應商所給予的支持與鼓勵，未來仍將全力以赴謀求全體股東最大利益為最終目標。敬請各位股東繼續支持與指教，同時祝大家身體健康、事事如意。

董事長：黃嘉能



總經理：蔡任峯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中華民國 89 年 06 月 02 日

二、公司沿革

- 89 年 6 月 成立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實收資本額新台幣 363,600,000 元。
- 89 年 9 月 廠房動土。
- 90 年 6 月 經濟部工業局工(90)電字第 09000226940 號文核定本公司產品符合行政院發佈之「新興重要策略性產業」。
- 90 年 7 月 建廠完成，開始試車。
- 90 年 9 月 通過 ISO-9002 及 ISO-9000 國際品質認證。
- 90 年 11 月 財政部證期會(90)台財證字第 170300 號核准本公司現金增資 60,000,000 元，並補辦公開發行。
- 90 年 12 月 本公司產品獲得美國最高安全檢驗 UL 品質保證認證。
- 91 年 1 月 正式量產出貨。
- 91 年 5 月 通過經濟部主導性新產品開發計劃。
- 91 年 9 月 無膠式軟性銅箔單層板量產出貨。
- 92 年 5 月 台灣專利“聚醯亞胺及覆銅基層板”取得經濟部核准審定書。
- 92 年 9 月 取得國際大廠產品認證。
- 92 年 11 月 獲得環境工程學會“傑出環保工程獎”。
- 92 年 12 月 核准登入興櫃市場及第二條生產線加入量產行列。
- 93 年 2 月 財政部證期會(92)台財證一字第 161046 號核准本公司現金增資 26,400,000 元。獲得經濟部工業局“科技事業”上櫃推薦資格。
- 93 年 12 月 股票上櫃掛牌交易。
- 93 年 12 月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金管證一字第 0930152325 號函核准本公司現金增資 60,000,000 元。
- 94 年 6 月 與日本松下電工合資成立「松揚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
- 94 年 7 月 於 94/7/28 經授商字第 09401141840 號函盈餘轉增資 4,056,266 股。
- 94 年 10 月 於 94/10/21 經授商字第 09401206900 號函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4,215,346 股。
- 95 年 1 月 於 95/1/23 經授商字第 09501010030 號函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5,348,655 股。
- 95 年 1 月 通過 ISO14000 國際環境品質認證。
- 95 年 3 月 雙面板第二條生產線加入量產行列。
- 95 年 4 月 於 95/04/20 經授商字第 09501073370 號函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4,538,424 股。
- 95 年 7 月 於 95/07/20 經授商字第 09501154110 號函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1,282,039 股。
- 95 年 11 月 「松揚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廠房落成。
- 96 年 1 月 「高雄分公司」廠房落成。
- 96 年 3 月 於 96/03/01 經授商字第 09601040340 號函盈餘轉增資 2,455,722 股。
- 96 年 5 月 於 96/05/25 經授商字第 09601115320 號函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169,902 股。
- 96 年 8 月 於 96/08/23 經授商字第 09601206430 號函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601,936 股。
- 96 年 9 月 於 96/09/26 經授商字第 09601232950 號函盈餘轉增資 4,680,256 股。
- 96 年 11 月 於 96/11/23 經授商字第 09601287400 號函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1,032,116 股。
- 97 年 1 月 與長華電材合資成立「長揚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從事 LED 散熱基板製造。
- 97 年 1 月 於 97/01/24 經授商字第 09701018990 號函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25,773 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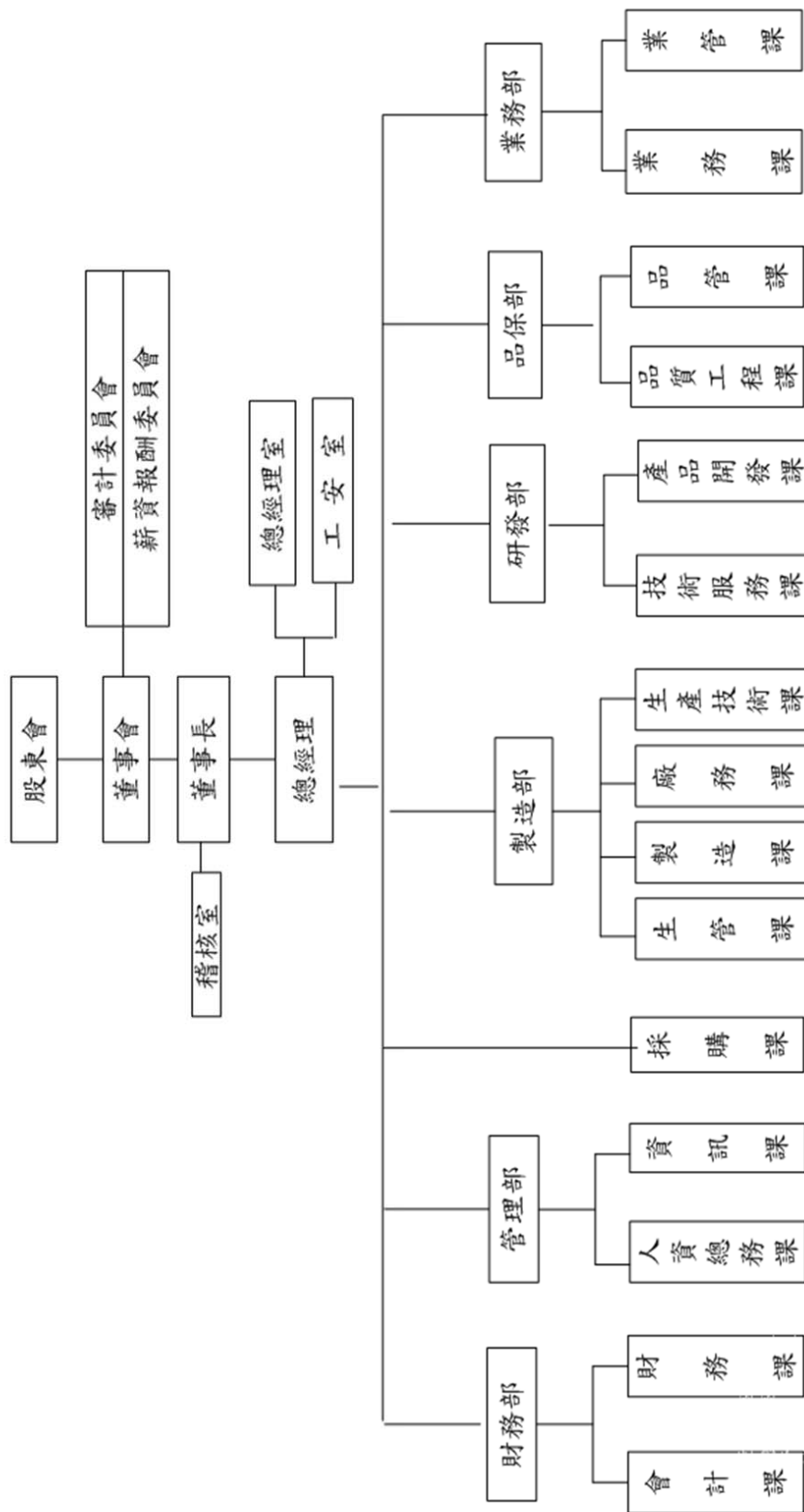
- 97年5月 於97/05/12經授商字第09701108980號函私募增資105,000,000元。
- 97年7月 2L-FCCL新技術整合(W-Type)-開發完成。
- 97年7月 於97/07/25經南商字第09700180451號函准予登記於南部科學工業園區高雄園區。
- 97年7月 於97/07/30經97年度審整聲字第1號高雄法院通知書裁定重整事件,准予申請緊急處分。
- 97年12月 本公司取得轉投資「長揚光電股份有限公司」股權35%，持股比率由64.95%上升至99.95%。
- 97年12月 本公司之子公司松揚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獲得”江蘇省高新技術企業”資格。
- 98年1月 於98/01/09經97年度審聲字第1526號高雄法院裁定認可第三次公司債債權人會議決議事項。
- 98年1月 於98/01/20經雄院高民直97審整1字第03100號高雄法院通知書同意撤回重整暨緊急處分案。
- 98年2月 於98/02/16日起，股票恢復交易。
- 98年3月 於98/03/24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減資45%彌補虧損。
- 98年6月 於98/06/22經南商字第0980014211號函私募增資35,714,285股。
- 98年7月 於98/07/20經南科管理局之南商字第0980016495號核准減資變更登記。
- 98年8月 於98/08/18與Arisawa Manufacturing Co., Ltd.簽署投資協議書。
- 98年8月 於98/08/18經經濟部投審會之經審二字第099800285340號核准大陸投資案，投資金額為810,000美元。
- 98年10月 於98/10/26經南商字第0980023489號函私募增資85,273,000股，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15億4,364萬3,960元。
- 98年12月 日商Arisawa Manufacturing Co., Ltd.參與本次私募增資並持有本公司股權51%，完成全面改選，應選出九席董事及三席監察人，其中二席獨立董事，一席具獨立職能監察人，Arisawa Manufacturing Co., Ltd於本次改選取得本公司九席董事中四席董事。
- 99年2月 通過QC080000(危害物質流程管理系統國際環境品質認證)。
- 100年2月 雙面板第三條生產線加入量產行列。
- 100年3月 於100/03/09經南商字第1000005375號函私募增資8,000,000股，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16億2,364萬3,960元。
- 100年3月 日商Arisawa Manufacturing Co., Ltd.參與本次私募增資並持有本公司股權52.3%。
- 101年3月 於101/03/21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減資42.873136424%彌補虧損。
- 101年7月 於101/07/25經南商字第1010017742號函核准減資變更登記。
- 101年12月 發行之甲種記名式特別股自發行日已起滿三年到期，於到期日起一個月內辦理轉換為普通股，全數以一股甲種特別股轉換一股普通股。於101/12/3經南商字第1010029902號函核准特別股轉換普通股變更登記，及101/12/20日前完成轉換。
- 102年7月 於102/07/19南商字第1020017627號函盈餘轉增資7,884,063股。增資後已發行股份總額及總金額:普通股100,637,750股，每股面額新台幣10元，計新台幣1,006,377,500元。

- 102年8月 董事會決議經由投資第三地區投資事業 ThinFlex Technology Corporation 美金 2,000,000 元暨 103 年 1 月經經濟部投審審議委員會函核准受讓二位自然人原持有 ThinFlex Technology Corporation 之股權(股數 200,000 股)累計取得股權 100.00%，再投資大陸公司松揚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間接累計持股比率為 91.24%。
- 102年12月 私募發行之普通股 63,234,215 股，暨其嗣後所配發之普通股 5,374,908 股，每股面額 10 元，總額計新台幣 6 億 8,609 萬 1,230 元整，補辦公開發行乙案經業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並於 102/12/25 起開始上櫃買賣。
- 102年12月 擴產之自製無膠雙面板設備正式量產。
- 103年1月 榮獲經濟部工業局「清潔生產評估系統合格證書」。
- 103年7月 私募發行之普通股 4,570,149 股，暨其嗣後所配發之普通股 388,463 股，每股面額 10 元，總額計新台幣 4,958 萬 6,120 元整，補辦公開發行乙案經業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並於 103/7/18 起開始上櫃買賣。
- 103年11月 榮獲「高雄市光電智慧建築標章認證」`金級`。
- 103年12月 通過 OHSAS18001(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
- 104年2月 榮獲內政部「綠建築標章證書」。
- 104年6月 本公司透過子公司 ThinFlex Technology Corp.以美金\$1,352 仟元(約新台幣 \$41,502 仟元)於民國 104 年 6 月 4 日取得松揚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額外 8.765% 已發行股份，業於民國 104 年 7 月 1 日匯出投資款項，累計持股比率為 100%。
- 104年9月 通過 TTQS 人才發展品質管理評核(企業機構版)。
- 104年12月 通過 ISO TS16949(全球汽車產業品質管理系統認證)。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 公司組織：



(二)各主要部門所營事業

主要部門	職掌業務
稽核室	1.檢查、評估內控制度執行情形，並提供分析及建議。 2.例行及非例行稽核工作。
董事長室	協助董事長完成對內管理及對外事務
總經理室	1.擬定本公司營運目標，綜理公司全盤業務之執行，並指揮督導各部門處理業務。 2.公共安全、衛生管理。
業務部	市場行銷、新產品動向。
品保部	1.進料、半成品、成品檢驗、製程巡檢/稽核。 2.品質異常處理、改善追蹤、量測儀器管理、驗證作業。 3.提供客戶需求文件、處理客訴案件、客戶滿意度統計。
研發部	1.提供技術資料，協助客戶完成產品導入，提供未來可能產品之技術予研發單位做為開發產品之參考。 2.處理新產品之開發、既有產品之升級、研發替代材料及科技專案補助款申請，現有產品改善製程、提高良率。
製造部	1.製造課：產品試產與量產。 2.廠務課：工程設計規劃及發包施工、設備運轉掌控保養。 3.生產技術課：製程良率提升與改善製程問題、現有產品追蹤生產狀況與標準定義。 4.生管課：生管排程、主物料請購及調度調配、倉儲管理。
採購課	原物料、耗材之採購、供應商供貨品質及交期管理、進口相關事宜。
管理部	1.人資總務課：人事管理及教育訓練、總務資產管理、法務與專利管理。 2.資訊課：負責電腦、網路設備維護、ERP系統維護及整體規劃。
財務部	1.會計課：提供財務會計資訊報表、預算彙編、分析及控制、重大訊息及相關公告事項。 2.財務課：財務調度及資金管理、銀行及風險管理、公司登記事項變更執行、董事會、股東會相關事宜。

二、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 董事資料:

民國 105 年 3 月 31 日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選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關係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董事長	中華民國	長華電材(股)公司 代表人： 黃嘉能(註 2)	1040602	3	970627	3,000,000	3.33%	7,494,720	7.44%	0	0	0	0	長華電材(股)公司董事長、台北分公司總經理及執行長 華德光電材料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長華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易華電子(股)公司董事長 台灣住礦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成都住礦精密製造有限公司董事長 濠瑞控(股)公司董事長 How Weh International Ltd. 董事長兼任執行長 Hopeful (HK) Enterprise Holdings Limited 董事長 WSP Electromaterials Ltd. 董事 GWE Holding Co., Ltd. 董事 CWER Co., Ltd. 董事 Broadwell Worldwide Ltd. 董事 Wellstech Optical Holding Co., Ltd. 董事 Top Swiss Limited 董事	無	無	無	
			1040602		980121	0	0	0	0	0	0	0	0	0	0	株式會社有次製作所 代表取締役社長 カ-リク-ジ パン株式会社 取締役 DDD GROUP PLC 取締役 株式會社7 呀クククカ-チカチカ-ヒグス 代表取締役社長 Protec Arisawa Europe, S.A 代表取締役社長 Protec Arisawa America Inc. 取締役 ヴィスコ・テクノロジ-株式会社 取締役 和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日本精機株式会社 取締役	無	無
董事	日本國	日商株式會社有次製作所 代表人： 有次三治	1040602	3	981204	48,509,846	51%	52,633,181	52.29%	0	0	0	0	早稻田大學工學部 北卡羅萊納大學工學博士	株式會社有次製作所 代表取締役社長 カ-リク-ジ パン株式会社 取締役 DDD GROUP PLC 取締役 株式會社7 呀クククカ-チカチカ-ヒグス 代表取締役社長 Protec Arisawa Europe, S.A 代表取締役社長 Protec Arisawa America Inc. 取締役 ヴィスコ・テクノロジ-株式会社 取締役 和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日本精機株式会社 取締役	無	無	無
			1040602		981204	0	0	0	0	0	0	0	0	0	0	本公司總經理 松江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董事 長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 易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日商株式會社有次製作所 代表人： 蔡任峯	1040602	3	981204	48,509,846	51%	52,633,181	52.29%	0	0	0	0	淡江大學應用物理系 長華電材股份有限公司 副總	本公司總經理 松江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董事 長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 易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	無	無	無
			1040602		981204	0	0	0	0	0	0	0	0	0	0	本公司總經理 松江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董事 長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 易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	無	無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選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董事	日本國	日商株式會社有次製作所 代表人： 增田竹史	1040602	3	981204	48,509,846	51%	52,633,181	52.29%	0	0	0	0	新潟大學法學部	株式會社有次製作所 上席執行役員 株式會社了スナ 取締役 NB オープラック株式會社 取締役 和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株式會社 有次建販 取締役	無	無
			1040602		1030710	0	0	0	0								
董事	日本國	日商株式會社有次製作所 代表人： 植木徹	1040602	3	981204	48,509,846	51%	52,633,181	52.29%	0	0	0	0	日本大學文理学部化學科 株式會社有次製作所 電子材料技術部 SE・ 共通グループリーダー	無	無	無
			1040602		1030710	0	0	0	0								
董事	中華民國	順來企管顧問(股)公司 代表人： 劉致宏 (註1)	1040602	3	890525	1,558,312	2.25%	749,672	0.74%	0	0	0	0	美國波士頓大學財務碩士 台灣大學會計碩士 政治大學會計系學士 會計師高考及格	松陽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董事長 新應材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寶雅國際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柏文健康事業股份有限公司獨立監察人 廣運機械工程(股)公司董事長 建興資訊(股)公司董事長 建聯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順來企管顧問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長春生醫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煙輝生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納維再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NewEdge Technologies, Inc. 獨立董事	無	無
			1040602		920513	170,424	0.10%	105,632	0.10%	0	0	0	0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楊志卿	1040602	3	981204	0	0	0	0	0	0	0	台灣日東電工(股)公司人資總務部部長 台灣日東光學(股)公司環安部兼人資總務部部長	佳凌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 佳凌科技(股)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 泰其股份(股)公司董事長 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委員	無	無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選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份比率	股數	持股份比率	股數	持股份比率	股數	持股份比率			職稱	姓名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莊鎮	1040602	3	1010612	0	0	0	0	0	0	0	0	國立中興大學法律系 民國五十六年司法官高等 考試及格 民國五十八年至民國五十 九年司法官訓練所第九期 結業 台灣台北地方法院檢察官 台灣高等法院高雄分院法 官兼庭長	東南水泥(股)公司法人代表人 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委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辛純浩 (註2)	1040602	3	1040602	0	0	0	0	0	0	0	0	國立中山大學公共事務 研究所行政班 義守大學管理研究所管 理學碩士 澳門科技大學管理學院 工商管理博士班 高雄縣政府地方稅務局 局長 高雄縣政府稅捐稽徵處 處長 財政部台灣省南區國稅 局高雄縣分局及屏東縣 分局分局長 長華電材(股)公司獨立 董事	建準電機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建準電機工業(股)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 委員 建準電機工業(股)公司審計委員會委員 東南水泥(股)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 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委員	無	無

註1: 2015/6/2 股東常會全面改選董事監察人，改以法人董事代表人當選。

註2: 2015/6/2 股東常會全面改選董事監察人，新任。

(1)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民國 105 年 3 月 31 日

法人股東名稱(註 1)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持股比例%
順來企管顧問(股)公司	長春生醫(股)公司	54
	陳秀	20
	劉致宏	10
	詹心怡	10
	劉吉雄	6
長華電材(股)公司	華立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30.98
	新欣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8.06
	元耀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85
	永豐商銀託管新加坡住礦電材公司投資專戶-Sumiko Tape Materials Singapore Pte. Ltd.	4.65
	黃嘉能	3.63
	永豐商銀託管韓商未來奈米科技投資專戶-MNTECH Co., Ltd.	2.04
	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1.56
	張家維	1.52
	花旗銀行託管新加坡政府基金專戶	1.06
	聯邦商業銀行	0.74
日商株式會社有沢製作所	日本トラスティ・サービス信託銀行株式会社(信託口)	6.34
	三菱瓦斯化学株式会社	4.13
	日本マスタートラスト信託銀行株式会社(信託口)	3.35
	株式会社八十二銀行 (常任代理人 日本マスタートラスト信託銀行株式会社)	2.81
	有限会社有沢建興	2.34
	有沢 栄一	1.76
	株式会社第四銀行 (常任代理人 日本マスタートラスト信託銀行株式会社)	1.76
	CBNY DFA INTL SMALL CAP VALUE PORTFOLIO (常任代理人 シティバンク銀行株式会社)	1.70
	日本マスタートラスト信託銀行株式会社(退職給付信託口・三菱電機株式会社口)	1.49
	日本トラスティ・サービス信託銀行株式会社(信託口9)	1.34

註 1：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股東代表者，應填寫該法人股東名稱。

註 2：填寫該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名稱(其持股比例占前十名)及其持股比例。若其主要股東為法人者，應再填列下表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2)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民國 105 年 3 月 31 日

法人名稱	法人之主要股東	持股比例%
長春生醫(股)公司	劉吉雄	44.30
	陳秀	8.78
華立企業(股)公司	張瑞欽	6.44
	康泰投資(股)公司	6.23
	臺銀保管艾德伯森亞洲股票信託投資專戶	5.87
	德衛投資(股)公司	4.76
	富世投資(股)公司	4.44
	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3.65
	南山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3.03
	晶贊投資(股)公司	1.93
	陳俊英	1.80
	臺銀保管埃德巴斯頓亞洲股票(澤西)專戶	1.52
新欣投資(股)公司	黃嘉能	99.99
	黃俊傑	0.01
元耀能源科技(股)公司	黃嘉能	96.56
	陳志昌	1.72
	黃幸蘭	1.72
Sumiko Tape Materials Singapore Pte. Ltd.	Sumitomo Metal Mining Co., Ltd.	100
MNTECH Co., Ltd.	Kim Cheol-yeong	22.49
	長華電材(股)公司	5.34
	Kim Sang-muk	1.45
	Kim Seung-cheon	0.28
	Choi Jae-gyun	0.20
	Woo Won-hui	0.19
	Kim Si-seon	0.15
	Kang Un-cho	0.14
	Yun Hyo-seong	0.13
	Ahn Yeong-man	0.04
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國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00
聯邦商業銀行	仲利投資有限公司	8.03
	百盛投資有限公司	5.11
	天聖投資有限公司	4.98
	全成投資有限公司	4.81
	建元投資有限公司	4.64
	偉志投資有限公司	4.29
	鉅寶投資有限公司	4.18
	坤哲投資有限公司	3.84
	正邦建設有限公司	3.70
	吉順投資有限公司	3.63

法人名稱	法人之主要股東	持股比例%
三菱瓦斯化学株式会社	日本トラスティ・サービス信託銀行株式会社	11.17
	日本マスタートラスト信託銀行株式会社	5.46
	日本生命保險相互会社	3.96
	明治安田生命保險相互会社	3.47
	NORTHERN TRUST CO.(AVFC) RE 15PCT TREATY ACCOUNT (常任代理人 香港上海銀行東京支店)	3.38
	全国共済農業協同組合連合会	2.91
	株式会社三菱東京 UFJ 銀行	2.82
	資産管理サービス信託銀行株式会社	2.11
	農林中央金庫	2.08
	旭硝子株式会社	2.00

(3)董事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商務、法律、財務或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並符合下列情事：

民國 105 年 3 月 31 日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 (註 1)										兼任其他公司 開發行公司 獨立董事家 數
	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相關科系之公私立大專院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律師、會計師或其他與公司業務所需之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黃嘉能			✓	✓		✓	✓			✓	✓	✓		無
有沢三治			✓	✓		✓	✓			✓	✓	✓		無
蔡任峯			✓			✓	✓			✓	✓	✓		無
增田竹史			✓			✓	✓			✓	✓	✓		無
植木徹			✓			✓	✓			✓	✓	✓		無
劉致宏		✓	✓			✓				✓	✓	✓		4 家
楊志卿			✓	✓	✓	✓	✓	✓	✓	✓	✓	✓	✓	1 家
莊鎮		✓	✓	✓	✓	✓	✓	✓	✓	✓	✓	✓	✓	無
辛純浩	✓	✓	✓	✓	✓	✓	✓	✓	✓	✓	✓	✓	✓	1 家

註 1：各董事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五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七條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8)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9)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 (10)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二)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各部門與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民國 105 年 3 月 31 日

職稱	國籍	姓名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經理人取得工認股權憑證情形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中華民國	蔡任峯	100.12.12	0	0	0	0	0	0	淡江大學理學院 長華電材(股)公司副總	松揚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董事 長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董事代表人 易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董事代表人	無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周文賢	99.10.15	104,130	0.10%	0	0	0	0	國立中央大學化學工程所碩士	松揚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總經理	無	無	無	無
技術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丘建華	104.4.1	0	0	0	0	0	0	國立中央大學高階企管碩士(EMBA, 2001) 美國伊利諾州西北大學(Northwestern University)材料博士(Ph.D., 1993) 美國威斯康辛州馬凱大學(Marquette University)材料碩士(M.S., 1988) 中國文化大學化工系學士(B.S., 1982)	松揚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無
研發部協理	日本國	齋藤吉男	98.11.01	0	0	0	0	0	0	信州大學物質工學科	無	無	無	無	無
製造部協理	中華民國	林進寶	98.04.01	0	0	0	0	0	0	台灣科技大學化工系 旭龍精密工業(股)公司副理	無	無	無	無	無
財務主管及會計主管/副理	中華民國	楊千儀(註)	99.05.11 104.11.5	0	0	0	0	0	0	銘傳大學會計系 安侯建業會計師事務所審計副理	無	無	無	無	無

註:2015/11/5 職務調整, 改由會計主管楊千儀副理擔任財務主管及會計主管。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一)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	業務執行費用(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I)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董事(註)	順來企管顧問(股)公司	0	0	1,752	1,065	2,263	13,381	108	2,682	0	0	15,255	0
	代表人:劉吉雄												
董事	劉致宏(註)												
	長華電材(股)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	楊志卿												
	莊鎮												
董事	辛純浩												
	日商株式會社有												
	沢製作所												
	代表人:有沢三治												
董事	代表人:蔡任峯												
	代表人:增田竹史												
董事	代表人:植木徹												
	代表人:植木徹												

註:2015/6/2股東常會全面改選董事監察人,劉致宏先生改以順來企管顧問(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當選。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2,000,000 元	順來企管(股)公司,劉吉雄,長華電材(股)公司,黃嘉能,劉致宏,株式會社有沢製作所,楊志卿,莊鎮,辛純浩,蔡任峯	順來企管(股)公司,劉吉雄,長華電材(股)公司,黃嘉能,劉致宏,株式會社有沢製作所,楊志卿,莊鎮,辛純浩,蔡任峯	順來企管(股)公司,劉吉雄,長華電材(股)公司,黃嘉能,劉致宏,株式會社有沢製作所,楊志卿,莊鎮,辛純浩	順來企管(股)公司,劉吉雄,長華電材(股)公司,黃嘉能,劉致宏,株式會社有沢製作所,楊志卿,莊鎮,辛純浩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蔡任峯	蔡任峯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10 人	10 人	10 人

(二)監察人之酬金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 /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監察人酬金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報酬(A)		酬勞(B)		業務執行費用(C)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監察人	長春企管(股)公司	0	0	0	0	175	175	0.14	0.14
監察人	長春企管(股)公司 代表人:李君湘	0	0	0	0	175	175	0.14	0.14
監察人	柯永祥	0	0	0	0	175	175	0.14	0.14
監察人	陳建勇	0	0	0	0	175	175	0.14	0.14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監察人酬金級距	監察人姓名	
	前三項酬金總額(A+B+C)	本公司
低於 2,000,000 元	長春企管(股)公司,李君湘,柯永祥,陳建勇	長春企管(股)公司,李君湘,柯永祥,陳建勇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4 人	4 人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三)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數額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總經理	蔡任峯																		
副總經理	丘建華	13,550	15,930	188	275	0	0	3,313	0	3,764	0	13.70	16.04	0	0	0	0	0	0
副總經理	周文賢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2,000,000 元	無	無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丘建華	丘建華、周文賢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蔡任峯	蔡任峯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2 人	3 人
總計		

(四)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註 1)	姓名 (註 1)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 益之比例(%)
經 理 人	法人董事代表 人兼總經理	蔡任峯	0	5,105	5,105	4.10
	副總經理	丘建華				
	派駐松揚副總 經理	周文賢				
	研發部協理	齋藤吉男				
	製造部協理	林進寶				
	派駐松揚協理	徐嬈珍				
	財務主管及會 計主管/副理	楊千儀				

註 1：應揭露個別姓名及職稱，但得以彙總方式揭露獲利分派情形。

註 2：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經理人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3：經理人之適用範圍，依據本會 92 年 3 月 27 日台財證三字第 0920001301 號函令規定，其範圍如下：

- (1)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 (2)副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 (3)協理及相當等級者
- (4)財務部門主管
- (5)會計部門主管
- (6)其他有為公司管理事務及簽名權利之人

註 4：若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有領取員工酬勞（含股票及現金）者，除填列附表一之二外，另應再填列本表。

(五)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單位:新台幣仟元

類別	民國 103 年度				民國 104 年度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職稱	酬金總額	佔稅後純益比例%	酬金總額	佔稅後純益比例%	酬金總額	佔稅後純益比例%	酬金總額	佔稅後純益比例%
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22,482	9.66	25,773	11.07	21,991	17.68	25,515	20.50

1.本公司及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

104 年本公司及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之董事及監察人酬金佔稅後純益比例較 103 年雖各增加 8.02%及 9.40%，但酬金總額分別減少 491 仟元及 258 仟元，主因為 104 年度增聘技術副總經理及 104 年度稅後純益較 103 年度減少 46%，致 104 年度酬金總額佔稅後純益比例變高。

2.本公司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董監酬勞:

104 年度依照本公司章程第二十二條於 105 年度修正前之規定辦理，以當年度盈餘扣除規定數額之剩餘數後提撥董事與監察人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三，由董事會擬具分配案提報股東會通過後，依股東會決議支付金額支付。

105 年度本公司應以當年度獲利狀況，應提撥百分之一至十五比例為員工酬勞及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三比例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為之，且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前項所稱當年度獲利狀況係指當年度稅前利益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利益。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分派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

(2)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包括薪資、獎金與員工紅利等，則係依所擔任之職位所承擔的責任及績效表現等參考同業對於同類職位水準釐定，同時考量未來在經營管理過程中所可能面臨之風險因素訂定酬金之金額，故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直接影響酬金之發放。

(3)綜上所述，本公司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酬金之政策及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承擔之風險呈正向關係。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資訊

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 7 次(A)，董事監察人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B/A】	備註(註2)
董事	順來企管顧問(股)公司 代表人：劉吉雄	2	0	100	舊任
董事長	長華電材(股)公司 代表人：黃嘉能	7	0	100	連任
董事	株式會社有沢製作所 代表人：有沢三治	5	2	71.43	連任
董事	株式會社有沢製作所 代表人：增田竹史	6	1	85.71	連任
董事	株式會社有沢製作所 代表人：蔡任峯	7	0	100	連任
董事	株式會社有沢製作所 代表人：植木徹	7	0	100	連任
董事	順來企管顧問(股)公司 代表人：劉致宏	7	0	100	連任(註1)
獨立董事	楊志卿	7	0	100	連任
獨立董事	莊鎮	7	0	100	連任
獨立董事	辛純浩	5	0	100	新任
監察人	長春企管(股)公司 代表人：李君湘	2	0	100	舊任
監察人	柯永祥	2	0	100	舊任
監察人	陳建勇	0	0	0	舊任

註：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註1:2015/6/2 股東常會全面改選董事(含獨立董事)，劉致宏先生改以順來企管顧問(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當選。

註2:監察人舊任係 2015/6/2 股東常會全面改選董事(含獨立董事)，及設置審計委員會。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證交法第14條之3所列事項暨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
-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董事會日期	董事姓名	議案內容	應利益迴避原因	參與表決情形
104.7.23	黃嘉能 有沢三治 增田竹史 蔡任峯 植木徹 劉致宏 楊志卿 莊鎮	西元 2015 年度董監事酬勞及員工分紅分配案	董事監察人本人	1. 採逐一討論及表決，排除本人外，均經其他出席董事贊成，本案照案通過。 2. 員工分紅非經理人部份依公司排定的行程發放；經理人部份民國 104.11.5 提報薪資報酬委員後，經董事會決議後發放。
104.7.23	黃嘉能董事長	新任董事長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案	董事長本人	利害關係人(黃嘉能董事長)先行離席後，均經其他出席董事贊成，本案照案通過。
104.11.5	蔡任峯 劉致宏	西元 2015 年度經理人員工分紅分配案	經理人本人	本案採逐一討論及表決，排除本人外，均經其他出席董事贊成，本案照案通過。

三、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審計委員會於民國 104 年度設置完成。

(二)-1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最近年度審計委員會開會 3 次(A)，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註)	備註
獨立董事	楊志卿	3	0	100	新任
獨立董事	莊鎮	3	0	100	新任
獨立董事	辛純浩	3	0	100	新任

註：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審計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證交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暨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本公司無發生上述之情事。
-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本公司無發生上述之情事。
-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例如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1. 本公司內部稽核主管定期與審計委員會委員溝通稽核報告結果，並列席審計委員會報告，若有特殊狀況時，亦會及時向審計委員會報告。民國 104 年度並無上述特殊狀況。
 2. 本公司簽證會計師於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列席，並於會議中報告當季財務報表查證或核閱結果，以及其他相關法令要求之溝通事項。
 3. 本公司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溝通狀況良好。

(二)-2 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 2 次(A)，監察人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次數(B)	實際出(列)席率(%)【B/A】	備註(註)
監察人	長春企管(股)公司 代表人:李君湘	2	100	舊任
監察人	柯永祥	2	100	舊任
監察人	陳建勇	0	0	舊任

註: 2015/6/2 股東常會全面改選董事監察人，成立審計委員會。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
 - (一) 監察人與公司員工及股東之溝通情形（例如溝通管道、方式等）：監察人認為必要時得與員工、股東以電話、E-mail 等方式進行溝通對談。
 - (二) 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例如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 1、內部稽核單位：稽核主管除每月呈送稽核報告予監察人外，並定期參加董事會報告稽核計劃與缺失改善執行狀況，讓監察人能掌握公司內部控制執行狀況。
 - 2、監察人認為必要時得與會計師面對面或直接連絡方式對談，進行財務狀況溝通。
- 二、監察人列席董事會如有陳述意見，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無。

(三)公司治埋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埋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埋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埋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埋實務守則？	✓		已依「上市上櫃公司治埋實務守則」訂定「公司治埋實務守則」，除揭露於公司網站且公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		(一) 截至20150401尚未訂定書面內部作業程序，但於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均依「上市上櫃公司治埋實務守則」規定辦理。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		(二) 每月對內部人(董事、經理人及持股超過10%股東)之持股變動情形申報書，按月於公開資訊觀測站網站申報。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		(三) 本公司已訂定「與特定人、關係企業及關係人相互間財務業務交易相關作業辦法」與「子公司管理辦法」，與關係企業間之經營、業務及財務往來皆有明確規範，以達風險控管機制。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		(四) 本公司已訂定「防範內線交易管理辦法」，以防範內線交易的發生。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		(一) 本公司已於「公司治埋實務守則」中就成員組成擬定多元化方針並落實執行，其他子公司非上市上櫃公司，故不適用。
(一) 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	✓		(二) 現已設置薪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除無其他各功能性委員會設置計劃。
(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		(三) 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尚未訂定書面，但董監盈餘分配係依各董監事及是否兼任功能性委員會貢獻度進行評估分配。
(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	✓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	(四) 本公司為強化公司治理及風險控管，依照「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29條之規定，每年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民國105年度簽證會計師獨立性評估過程，係由財務部門完成「會計師獨立性評估表」(評估內容參照「職業道德規範公報」第10號及「會計師法」第47條)後,送民國105年2月16日審計委員會同意並提報同日董事會決議通過。	
四、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	公司網站已建置投資人專區、企業社會責任專區及與我們聯絡功能，以供利害關係人獲取關切議題資訊及提出反應，依反應內容屬性分發至相關部門予以及時適度回應。	無特別差異
五、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	股東會事務歷年來均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	無特別差異
六、資訊公開 (一) 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二) 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 ✓	(一) 已架設網站並定期揭露財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二) 公司網站架設有中英文語版，網站內容依部門職掌依異動內容提出網站更新申請，由資訊單位統一作業。 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依利害關係人詢問主題分類，確認資訊正確性後回覆。 歷次辦理法人說明會之情形，均同步放置於公司網站中，供參閱。	無特別差異
七、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	✓	(一) 員工權益與僱員關懷： 1. 公司內部強化資訊平台—提供員工對其權益之制度規定可隨時取得。 2. 薪酬一年度基本調薪，年終、端午及員工分紅。 3. 獎勵—推薦獎金、語文津貼。	無特別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p>		<p>摘要說明</p> <p>4.福利－福委會辦理節慶禮金、子女教育補助、婚喪喜慶、生育禮金、旅遊及家庭日活動。</p> <p>5.保險－團體商業保險、員工分期自費眷屬團保。</p> <p>6.設施－運動健身設備、哺乳室。</p> <p>7.教育訓練－安排年度教育訓練。</p> <p>(二) 在各相關部門依其職掌進行僱員、投資者、供應商、利害關係人之資訊提供。</p> <p>(三) 本公司設有健全內部稽核制度，定期稽核並提報董事會。</p> <p>(四) 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參閱附表</p> <p>(五) 本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p> <p>(六) 公司並未委託其他專業機構出具評鑑報告，但每年自行評估公司治理遵循狀況，逐期改進。</p>	
<p>八、公司是否有公司治理自評報告或委託其他專業機構之公司治理評鑑報告？(若有，請敘明其董事會意見、自評或委外評鑑結果、主要缺失或建議事項及改善情形)</p>	✓		無特別差異

附表-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課程名稱	時數
法人董事代表人	黃嘉能	104/12/01	證券交易法下內部人之民事責任	3
		104/05/22	董監事如何避免內線交易	3
法人董事代表人	劉致宏	104/04/15	董事與監察人(含獨立)實務進階研討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解析	3
		104/04/15	董事與監察人(含獨立)實務進階研討會-公司治理與證券法規	3
法人董事代表人	蔡任峯	104/09/17	上市櫃公司董監事談話會企業誠信風險控管與社會責任新視界座談會	3
		104/05/15	董事會運作與決議效力	3
獨立董事	莊鎮	104/09/01	獨立董事與功能性委員會實務運作	3
獨立董事	楊志卿	104/09/01	獨立董事與功能性委員會實務運作	3
獨立董事	辛純浩	104/09/01	獨立董事與功能性委員會實務運作	3
		104/07/17	上市公司內部人股權交易法律遵循宣導說明會	3

(四)公司如有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份別 (註1)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2)								兼任其他公開 發行公司薪資 報酬委員會成 員家數	備註 (註3)
		商務、法務、財 務、會計或公司業 務所需相關料系 之公私立大專院 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律 師、會計師或其他 與公司業務所需 之國家考試及格 領有證書之專門 職業及技術人員	具有商務、法 務、財務、會 計或公司業務 所需之工作經 驗	1	2	3	4	5	6	7	8		
獨立董事	楊志卿			✓	✓	✓	✓	✓	✓	✓	✓	✓	1	不適用
獨立董事	莊鎮		✓	✓	✓	✓	✓	✓	✓	✓	✓	✓	0	不適用
獨立董事	辛純浩	✓	✓	✓	✓	✓	✓	✓	✓	✓	✓	✓	2	不適用

註1：身分別請填列係為董事、獨立董事或其他。

註2：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8)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註3：若成員身分別係為董事，請說明是否符合「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6條第5項之規定。

2.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職責：

- (1) 訂定並定期檢討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 (2) 定期評估並訂定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

3.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一、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3人。

二、本屆委員任期：民國104年06月02日至民國107年06月01日，最近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4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召集人	莊鎮	4	0	100%	連任
委員	楊志卿	3	0	75%	連任
委員	辛純浩	3	0	100%	新任
委員	李明和	1	0	100%	舊任

註：配合2015/6/2董事任期屆滿之年全面改選委任薪酬委員會成員。薪資報酬委員會推選莊鎮獨立董事為召集人。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本公司無發生上述之情事。
-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

(五)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一、落實公司治理</p> <p>(一) 公司是否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p> <p>(二)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社會責任教育訓練？</p> <p>(三) 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p> <p>(四) 公司是否訂定合理薪資報酬政策，並將員工績效考核制度與企業社會責任政策結合，及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與懲戒制度？</p>	<p>✓</p> <p>✓</p> <p>✓</p> <p>✓</p>	<p>摘要說明</p> <p>(一) 公司尚未訂定書面企業社會責任政策。</p> <p>(二) 社會責任教育訓練尚在規劃中。</p> <p>(三) 公司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職單位為管理部。另外，本公司董事會尚未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p> <p>(四) 公司訂有合理薪資報酬政策，且定期辦理績效考核，設有效之獎勵與懲戒制度。與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之結合，將待專(兼)職單位設置後進行規劃。</p>	<p>預計民國105年籌辦</p>
<p>二、發展永續環境</p> <p>(一)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p> <p>(二)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p> <p>(三) 公司是否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並執行溫室氣體盤查、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p>	<p>✓</p> <p>✓</p> <p>✓</p>	<p>(一) 公司致力於各項資源之利用率，除持續就生活廢棄物進行資源回收外，現已設置一套熱能回收設備民國104年度設置安裝第二套；頂樓自民國100年起設置太陽能發電設備模組。</p> <p>(二) 本公司恪遵法令依產業特性建立環境管理制度，通過ISO14001認證。</p> <p>(三) 本公司自民國102年起配合管理局進行溫室氣體盤查，在年度資本支出及廠區規劃均將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納入考量。</p>	<p>無特別差異</p>
<p>三、維護社會公益</p> <p>(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p> <p>(二) 公司是否建置員工申訴機制及管道，並妥適處理？</p>	<p>✓</p> <p>✓</p>	<p>(一) 公司於制定相關管理政策與程序時均確實遵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之內容。</p> <p>(二) 本公司建置完善機制及管道供員工進行申訴。</p>	<p>無特別差異</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p> <p>(四) 公司是否建立員工定期溝通之機制，並以合理方式通知對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p> <p>(五)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p> <p>(六) 公司是否就研發、採購、生產、作業及服務流程等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p> <p>(七) 對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p> <p>(八) 公司與供應商來往前，是否評估供應商過去有無影響環境與社會之紀錄？</p> <p>(九) 公司與其主要供應商之契約是否包含供應商如涉及違反其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且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p>	<p>✓</p> <p>✓</p> <p>✓</p> <p>✓</p> <p>✓</p> <p>✓</p> <p>✓</p> <p>✓</p>	<p>(三) 本公司提供安全及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p> <p>(四) 本公司定期召開勞資會議，並透過內部資訊平台及對外網頁公佈營運資訊，保障員工對公司營運重大變化之權益。</p> <p>(五) 公司年度訂有教育訓練計畫，依員工職能需求進行課程安排，以提昇員工職涯能力。</p> <p>(六) 本公司網頁提供公開聯絡管道供各利害關係人可依其訴求向公司進行連絡。</p> <p>(七) 本公司產品以外銷為主，均確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且定期取得產品所需認證。</p> <p>(八) 目前供應商來往前尚未將過去有無影響環境與社會之紀錄納入評估。</p> <p>(九) 公司尚未將主要供應商之契約增加包含供應商如涉及違反其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且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p>	<p>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p>
<p>四、加強資訊揭露</p> <p>(一)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等處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p>	<p>✓</p>	<p>公司於民國104年編製民國103年度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並已放置於公司網頁新增企業社會責任專欄供相關資訊揭露及公開資訊觀測站。</p>	<p>無特別差異</p>
<p>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無特別差異</p>			
<p>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無</p>			
<p>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公司於民國104年編製未送驗證之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p>			

(六)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p> <p>(一) 公司是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p> <p>(二) 公司是否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並於各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p> <p>(三) 公司是否對「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或其他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採行防範措施？</p>	<p>✓</p> <p>✓</p> <p>✓</p>		<p>無特別差異</p> <p>(一) 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經董事會通過後施行，並於內部及公司網頁公開，以彰顯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與決心。</p> <p>(二) 相關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懲戒及申訴制度及防範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均落實執行。</p> <p>(三) 本公司員工均簽署保密承諾書並遵守員工工作規則，以規範員工不得有洩漏公司機密或其他不法行為致公司遭受損失，如有違反者將依法求償。</p>
<p>二、落實誠信經營</p> <p>(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p> <p>(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執行情形？</p> <p>(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p> <p>(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定期查核，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p> <p>(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p>	<p>✓</p>		<p>除教育訓練尚未辦理外，餘無特別差異。</p> <p>(一) 公司往來對象評估受限誠信記錄資訊取得來源，尚無法將其納入評估。</p> <p>(二) 已指定專責單位負責推動企業誠信經營與防範方案之制定及監督執行，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執行情形。</p> <p>(三) 公司已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p> <p>(四) 公司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定期查核，並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p> <p>(五) 公司尚未辦理內、外部教育訓練。</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 (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 ✓ ✓	摘要說明 (一) 公司已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於公司網站建置便利檢舉管道，且指派稽核人員為受理專責人員。 (二) 已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 (三) 公司承諾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無特別差異 無特別差異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	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均已揭露誠信經營守則內容。	無特別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無差異。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無			

註1：運作情形不論勾選「是」或「否」，均應於摘要說明欄位敘明。

(七)公司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之查詢方式：
 公司網站資訊揭露部份，設有投資人專區-公司治理，提供內部稽核、公司內規下載內容。
 其網址為：<http://www.thinflex.com.tw>。

(八)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之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
 1.為建立本公司良好之內部重大資訊處理及揭露機制，避免資訊不當洩漏，並確保本公司對外界發表資訊之一致性與正確性，本公司已訂定「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以資遵循。
 2.104年度經理人參與公司治理有關之進修與訓練：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總經理	蔡任峯	104/5/15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董事會運作與決議效力	3
		104/9/17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上市櫃公司董監事座談會企業誠信風險控管與社會責任新視界座談會	3
財務主管及會計主管	楊千儀	104/6/25 104/6/26	財團法人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發行人證券商證券交易所會計主管持續進修班	12

(九)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應揭露下列事項:

1.內部控制聲明書

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民國 105年 02 月 16 日

本公司民國 104 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 控制環境，2. 風險評估，3. 控制作業，4. 資訊與溝通，及5. 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04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05年02月16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9人中，有0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黃嘉能



總經理：蔡任峯



2. 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之審查報告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此情形。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 股東會之重要決議

股東會	開會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	執行情形
股東常會	104.06.02	1.決議通過承認民國103年度營業報告書與財務報表案。	已完成。
		2.決議通過承認民國103年度盈餘分配案。	決議配發股東現金股利新台幣150,956,625元(每股1.5元)已依通過內容發放完成。
		3.通過修訂「公司章程」案。	已依修正後內容運作。
		4.通過修訂「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案。	已依修正後內容運作。
		5.通過修訂「股東會議事規則」案。	已依修正後內容運作。
		6.通過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已依修正後內容運作。
		7.通過修訂「資金貸與他人管理辦法」案。	已依修正後內容運作。
		8.通過修訂「背書保證作業辦法」案。	已依修正後內容運作。
		9.通過全面改選董事(含獨立董事)案。	已選任出董事九席(含獨立董事三席)
		10.通過解除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已完成。

2. 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董事會	開會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
董事會	104.3.10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通過本公司民國103年度營業報告書、個體財務報告及合併財務報告。 2. 通過本公司民國103年度盈餘分配案。 3. 通過修訂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部份條文案。 4. 通過全面改選董事(含獨立董事)案。 5. 通過提名獨立董事候選人案。 6. 通過解除本公司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7. 通過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部份條文案。 8. 通過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份條文案。 9. 通過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管理辦法」部份條文案。 10. 通過修訂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辦法」部份條文案。 11. 通過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部份條文案。 12. 通過本公司民國104年股東常會召開之日期、時間、地點等相關事宜。 13. 通過銀行授信案。 14. 通過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評估案。 15. 通過本公司民國103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董事會	104.4.22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通過配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輪調，變更簽證會計師案。 2. 通過審查獨立董事資格案。 3. 通過銀行授信案。 4. 通過追認新任副總經理人事案。 5. 通過經由ThinFlex Technology Corp. 委派松揚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監事案。 6. 通過提供松揚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台北富邦外債借款之背書保證美金250萬元額度案。 7. 通過購置固定資產案。
董事會	104.06.02	<p>董事長選任案。</p>
董事會	104.06.22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通過修訂「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案。 2. 通過委任本公司第三屆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案。 3. 通過制定「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案。 4. 通過訂定本公司民國104年現金股利發放之除息基準日案。 5. 通過銀行授信案。
董事會	104.07.23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通過民國104年第二季財務報告。 2. 通過新任內部稽核主管案。 3. 通過修訂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案。 4. 通過銀行授信案。 5. 通過董事報酬之給付案。 6. 通過民國104年度董監事酬勞及員工分紅分配案。 7. 通過新任董事長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案。

董事會	開會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
董事會	104.11.05	1.通過民國104年第三季財務報告。 2.通過更換財務主管案。 3.通過銀行授信案。 4.通過制定「董事報酬管理辦法」案。 5.通過本公司「公司章程」部份條文案。 6.通過經理人員工分紅分配案。
董事會	104.12.22	1.通過民國105年度預算案。 2.通過銀行授信案。 3.通過本公司「提升自行編製財務報告能力計畫書」案。 4.通過訂定本公司「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案。 5.通過訂定本公司「申請暫停及恢復交易作業程序」案。 6.通過修訂「子公司管理辦法」部份條文案。 7.通過增訂本公司「內部稽核實施細則」之部份條文案。 8.通過民國105年度稽核計畫案。 9.通過本公司提供松揚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三井住友銀行借款之背書保證美金300萬元額度案。 10.通過修訂「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部份條文案。 11.通過經理人調薪及年終獎金案。 12.通過修訂「資金貸與他人管理辦法」部份條文案。
董事會	105.02.16	1.通過本公司民國104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發放方式案。 2.通過本公司民國104年度營業報告書、個體財務報告與合併財務報告案。 3.通過民國104年度盈餘分配案案。 4.通過配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輪調，變更簽證會計師案。 5.通過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獨立性評估案暨委任及報酬案。 6.通過民國105年股東常會召開之日期、時間、地點等相關事宜。 7.通過民國104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8.通過經理人經營績效獎金案。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

民國 105 年 3 月 31 日

職稱	姓名	到任日期	解任日期	辭職或解任原因
財務部門主管	陸瓊真	99.5.11	104.11.5	職務調整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註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廖阿甚	王國華	104.1~104.12	

金額單位：新臺幣仟元

金額級距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1	低於 2,000 千元			✓	
2	2,000 千元 (含) ~4,000 千元		✓		✓
3	4,000 千元 (含) ~6,000 千元				
4	6,000 千元 (含) ~8,000 千元				
5	8,000 千元 (含) ~10,000 千元				
6	10,000 千元 (含) 以上				

(一) 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為審計公費之比例達四分之一以上者，應揭露審計與非審計公費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

金額單位：新臺幣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會計師查核期間	備註
			制度設計	工商登記	人力資源	其他	小計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廖阿甚 王國華	2,495				250	250	104.1~104.12	移轉訂價報告及保稅盤點

註:非審計公費請按服務項目分別列示，若非審計公費之「其他」達非審計公費合計金額 25% 者，應於備註欄列示其服務內容。

(二) 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無。

(三) 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公司在最近二年度及其期後期間有更換會計師情形如下：

(一)關於前任會計師

更換日期	104.4.10		
更換原因及說明	本公司簽證會計師原為王國華會計師及李明憲會計師，因事務所內部組織調整及工作重新安排，自民國 104 年度第一季起，簽證會計師改為廖阿甚會計師及王國華會計師。		
說明係委任人或會計師終止或不接受委任	當事人	會計師	委任人
	主動終止委任	無	無
	不再接受(繼續)委任	無	無
最新兩年內簽發無保留意見以外之查核報告書意見及原因	無		
與發行人有無不同意見	無	會計原則或實務	
	無	財務報告之揭露	
	無	查核範圍或步驟	
	無	其他	
	無	✓	
	說明:無此情形		
其他揭露事項(本準則第十條第五款第一目第四點應加以揭露者)	無		

(二)關於繼任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廖阿甚、王國華
委任之日	104.4.10
委任前就特定交易之會計處理方法或會計原則及對財務報告可能簽發之意見諮詢事項及結果	無
繼任會計師對前任會計師不同意見事項之書面意見	無

(三)關於前任會計師

更換日期	105.2.16		
更換原因及說明	本公司簽證會計師原為廖阿甚會計師及王國華會計師，因事務所內部組織調整及工作重新安排，自民國 105 年度第一季起，簽證會計師改為廖阿甚會計師及林億彰會計師。		
說明係委任人或會計師終止或不接受委任	當事人	會計師	委任人
	主動終止委任	無	無
	不再接受(繼續)委任	無	無
最新兩年內簽發無保留意見以外之查核報告書意見及原因	無		
與發行人有無不同意見	無	會計原則或實務	
	無	財務報告之揭露	
	無	查核範圍或步驟	
	無	其他	
	無	✓	
	說明:無此情形		
其他揭露事項(本準則第十條第五款第一目第四點應加以揭露者)	無		

(四)關於繼任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廖阿甚、林億彰
委任之日	105.2.16
委任前就特定交易之會計處理方法或會計原則及對財務報告可能簽發之意見諮詢事項及結果	無
繼任會計師對前任會計師不同意見事項之書面意見	無

(五)前任會計師對本準則第十條第五款第一目及第二目第三點事項之復函:不適用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情形：無。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 10% 之股東股權及質押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稱	姓名	民國 104 年度		民國 105 年度至 3 月 31 日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法人董事	順來企管顧問(股)公司	0	0	0	0
法人董事代表人(註1)	劉吉雄	0	0	0	0
法人董事代表人(註2)	劉致宏	0	0	0	0
法人董事	長華電材股份有限公司	0	0	0	0
法人董事代表人兼任董事長(註3)	黃嘉能	0	0	0	0
法人董事	日商株式會社有沢製作所	0	0	0	0
法人董事代表人	有沢三治	0	0	0	0
法人董事代表人	增田竹史	0	0	0	0
法人董事代表人	植木徹	0	0	0	0
法人董事代表人兼任總經理	蔡任峯	0	0	0	0
獨立董事	楊志卿	0	0	0	0
獨立董事	莊鎮	0	0	0	0
獨立董事	辛純浩	0	0	0	0
法人監察人(註1)	長春企管股份有限公司	0	0	0	0
法人監察人代表人(註1)	李君湘	0	0	0	0
監察人(註1)	陳建勇	0	0	0	0
監察人(註1)	柯永祥	0	0	0	0
副總經理	丘建華	0	0	0	0
副總經理	周文賢	0	0	0	0
生產部協理	林進寶	0	0	0	0
研發部協理	齋藤吉男	0	0	0	0
財務主管及會計主管/副理(註4)	楊千儀	0	0	0	0
財務主管(註4)	陸瓊真	0	0	0	0

註 1:民國 104 年 6 月 2 日股東常會全面改選董事，持股變動計算至民國 104 年 6 月 2 日止。

註 2:民國 104 年 6 月 2 日股東常會全面改選董事，改以順來企管顧問(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當選。

註 3:民國 104 年 6 月 2 日股東常會全面改選董事，新任董事長。

註 4:民國 104 年 11 月 5 日職務調整，改由會計主管楊千儀副理擔任財務部門主管及會計部門主管。

(二) 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之情形：

姓名 (註 1)	股權移轉原因 (註 2)	交易日期	交易相對人	交易相對人與公司、董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	股數	交易價格 (元/股)
本年度 無適用						

註 1：係填列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姓名。

註 2：係填列取得或處分。

(三) 股權質押資訊之相對人為關係人之情形：無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民國 105 年 3 月 13 日

姓名(註 1)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數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註 3)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臺灣銀行託管有澤製作所株式會社投資專戶	52,633,181	52.29%	0	0	無	無
長華電材股份有限公司	7,494,720	7.44%	0	0	無	無
長華電材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黃嘉能	0	0	0	0	無	無
長春生醫股份有限公司	1,938,528	1.93%	0	0	劉吉雄 該公司之董事長	無
長春生醫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劉吉雄	1,456,906	1.45%	1,255,837	0	該公司之董事長配偶 董事長同一人	無
劉吉雄	1,456,906	1.45%	1,255,837	0	陳秀 配偶 董事長同一人	無
陳秀	1,255,837	1.25%	1,456,906	0	長春生醫(股)公司 該公司之董事長	無
陳文天	1,170,000	1.16%	0	0	長春生醫(股)公司 該公司之董事長	無
元富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受自強興業股份有限公司信託財產專戶	1,000,000	0.99%	0	0	無	無
王麗玉	964,285	0.96%	0	0	無	無
自信企管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900,000	0.89%	0	0	無	無
自信企管顧問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孫茗蔭	131,000	0.13%	0	0	無	無
長春企管股份有限公司	805,774	0.80%	0	0	長春生醫(股)公司 董事長同一人	無
長春企管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劉吉雄	1,456,906	1.45%	1,255,837	0	劉吉雄 該公司之董事長 陳秀 該公司之董事長配偶 陳秀 配偶 董事長同一人	無

註 1:應將前十名股東全部列示，屬法人股東者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姓名分別列示。

註 2:持股比例之計算係指分別以自己名義、配偶、未成年子女或利用他人名義計算持股比例。

註 3:將前揭所列示之股東包括法人及自然人，應依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揭露彼此間之關係。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民國 105 年 3 月 31 日 / 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註)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		投資 持 股 比 例(%)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ThinFlex Technology Corp.	17,062,275	100	0	0	17,062,275	100	100
松揚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註)	0	0	17,000,000	100	17,000,000	100	100

註：係公司採用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

1.股本來源

民國 105 年 3 月 31 日 單位：仟股；仟元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89.05	10	60,000	600,000	36,360	363,600	現金	無	無
91.02	10	60,000	600,000	42,360	423,600	現金增資 60,000 仟元	無	註 1
93.01	10	60,000	600,000	45,000	450,000	現金增資 26,400 仟元	無	註 2
93.12	10	75,000	750,000	51,000	510,000	現金增資 60,000 仟元	無	註 3
94.07	10	90,000	900,000	55,056	550,563	盈餘轉增資 40,563 仟元	無	註 4
94.10	10	90,000	900,000	59,272	592,716	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42,153 仟元	無	註 5
95.01	10	90,000	900,000	64,620	646,203	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53,487 仟元	無	註 6
95.04	10	90,000	900,000	69,159	691,587	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45,384 仟元	無	註 7
95.07	10	90,000	900,000	70,440	704,407	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12,820 仟元	無	註 8
96.03	10	150,000	1,500,000	72,896	728,964	盈餘轉增資 24,557 仟元	無	註 9
96.05	10	150,000	1,500,000	73,066	730,664	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1,700 仟元	無	註 10
96.08	10	150,000	1,500,000	73,668	736,683	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6,019 仟元	無	註 11
96.09	10	150,000	1,500,000	78,348	783,485	盈餘轉增資 46,802 仟元	無	註 12
96.11	10	150,000	1,500,000	79,380	793,806	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10,321 仟元	無	註 13
97.01	10	150,000	1,500,000	79,406	794,064	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257 仟元	無	註 14
97.05	10	150,000	1,500,000	89,906	899,064	私募現金增資 105,000 仟元	無	註 15
98.06	10	150,000	1,500,000	125,621	1,256,207	私募每股以新台幣 1.4 元折價發行現金增資 50,000 仟元	無	註 16
98.07	10	150,000	1,500,000	69,091	690,914	減少資本額 565,293 仟元	無	註 17
98.10	10	200,000	2,000,000	154,364	1,543,644	私募每股以新台幣 3.82 元折價發行現金增資 325,743 仟元	無	註 18
100.2	10	200,000	2,000,000	162,364	1,623,644	私募每股以新台幣 15 元溢價發行現金增資 120,000 仟元	無	註 19
101.7	10	200,000	2,000,000	92,753	927,537	減少資本額 696,107 仟元	無	註 20
102.7	10	200,000	2,000,000	100,638	1,006,378	盈餘轉增資 78,841 仟元	無	註 21

註 1：90 年 11 月 27 日證期會核准文號(90)台財證(一)字第 170300 號。

註 2：92 年 12 月 29 日證期會核准文號(92)台財政(一)字第 160146 號

註 3：93 年 11 月 18 日金管證一字第 0930152325 號函核准。

註 4：94 年 07 月 28 日經授商字 09401141840 號函核准。

註 5：94 年 10 月 21 日經授商字 09401206900 號函核准。

註 6：95 年 01 月 23 日經授商字 09501010030 號函核准。

註 7：95 年 04 月 20 日經授商字 09501073370 號函核准。

註 8：95 年 07 月 20 日經授商字 09501154110 號函核准。

註 9：96 年 03 月 01 日經授商字 09601040340 號函核准。

註 10：96 年 05 月 01 日經授商字 09601040340 號函核准。

註 11：96 年 08 月 23 日經授商字 09601206430 號函核准。

註 12：96 年 09 月 26 日經授商字 09601232950 號函核准。

註 13：96 年 11 月 23 日經授商字 09601287400 號函核准。

註 14：97 年 01 月 24 日經授商字 09701018990 號函核准。

註 15：97 年 05 月 12 日經授商字 09701108980 號函核准。

註 16：98 年 06 月 22 日南商字第 0980014211 號函核准。



- 註 17：98 年 07 月 20 日南商字第 0980016495 號函核准。
 註 18：98 年 10 月 26 日南商字第 0980023489 號函核准。
 註 19：100 年 03 月 09 日南商字第 1000005375 號函核准。
 註 20：101 年 07 月 25 日南商字第 1010017742 號函核准。
 註 21：102 年 07 月 19 日南商字第 1020017627 號函核准。

2.股本總額

民國 105 年 3 月 13 日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註)	未發行股份	合計	
普通股	100,637,750	99,362,250	200,000,000	

註:流通在外股份100,637,750股 (已上櫃股票)。

3.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無。

(二)股東結構

民國 105 年 3 月 13 日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 及外人	合計
人數	0	0	31	3,533	7	3,571
持有股數	0	0	15,461,803	32,477,026	52,698,921	100,637,750
持股比例	0	0.00%	15.36%	32.27%	52.37%	100%

(三)股權分散情形

1.普通股股權分散情形

105 年 3 月 13 日

持 股 分 級	股 東 人 數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1 至 999	1,444	370,100	0.37
1,000 至 5,000	1,353	3,142,598	3.12
5,001 至 10,000	302	2,422,794	2.41
10,001 至 15,000	120	1,532,437	1.52
15,001 至 20,000	89	1,635,341	1.62
20,001 至 30,000	75	1,909,292	1.90
30,001 至 50,000	72	2,896,897	2.88
50,001 至 100,000	47	3,399,217	3.38
100,001 至 200,000	34	4,578,983	4.55
200,001 至 400,000	20	5,894,297	5.86
400,001 至 600,000	2	1,000,833	0.99
600,001 至 800,000	3	2,235,730	2.22
800,001 至 1,000,000	4	3,670,059	3.65
1,000,001 以上	6	65,949,172	65.53
合 計	3,571	100,637,750	100

2.特別股股權分散情形:無

(四)主要股東名單

股權比例達百分之五以上之股東或股權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

民國105年3月13日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臺灣銀行託管有澤製作所株式會社投資專戶		52,633,181	52.29
長華電材股份有限公司		7,494,720	7.44
長春生醫股份有限公司		1,938,528	1.93
劉吉雄		1,456,906	1.45
陳秀		1,255,837	1.25
陳文天		1,170,000	1.16
元富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受自強興業股份有限公司信託財產專戶		1,000,000	0.99
王麗玉		964,285	0.96
自信企管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900,000	0.89
長春企管股份有限公司		805,774	0.80

(五)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元/仟股

項目	年度		民國 103 年	民國 104 年	當年度截至民國 105 年 3 月 31 日 (註 8)
	每股市價 (註 1)	最高		34.80	28.15
	最低		23.80	12.60	13.70
	平均		29.41	21.61	15.95
每股淨值 (註 2)	分配前		13.67	13.36	無
	分配後		12.58	尚未分配	尚未分配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		100,638	100,638	無
	每股盈餘 (註 3)	調整前	2.31	1.24	無
		調整後	2.31	尚未分配	尚未分配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		1.5	尚未分配	尚未分配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	無	無	尚未分配
		資本公積配股	無	無	尚未分配
	累積未付股利(註 4)		無	尚未分配	尚未分配
投資報酬分析	本益比(註 5)		12.73	17.43	尚未分配
	本利比(註 6)		19.61	尚未分配	尚未分配
	現金股利殖利率(註 7)		0.051	尚未分配	尚未分配

註 1：列示各年度普通股最高及最低市價，並按各年度成交值與成交量計算各年度平均市價。

註 2：以年底已發行之股數為準並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之情形填列。

- 註 3：如有因無償配股等情形而須追溯調整者，應列示調整前及調整後之每股盈餘。
- 註 4：權益證券發行條件如有規定當年度未發放之股利得累積至有盈餘年度發放者，應分別揭露截至當年度止累積未付之股利。
- 註 5：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 註 6：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 註 7：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 註 8：每股淨值、每股盈餘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最近一季經會計師查核（核閱）之資料；其餘欄位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股利政策：

本公司現行公司章程第廿二條有關股利政策，每年決算後所得純益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 一、彌補以往年度虧損。
- 二、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公積。
- 三、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四、員工紅利，依一至三款規定數額剩餘之數提撥員工紅利其比例在百分之一~十五。
- 五、董事、監察人酬勞，依一至三款規定數額剩餘之數提撥董事、監察人酬勞其比例不高於百分之三。
- 六、扣除前各項餘額後，由董事會就該餘額併同以往年度盈餘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前項員工分配股票紅利對象，得包括符合職級、績效等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其條件認定授權董事會處理。

前項公司股利之分配，將配合公司長期財務規劃，並視獲利狀況調整發放，以維持每股盈餘穩定成長，當年度股東股利之發放，以現金股利之方式為優先，其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發放股東股利總額之 10%，最高以 100% 為上限。

公司無盈餘時，不得分派股息及紅利。

2.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配之情形：(經董事會通過，尚未經股東會同意)

本公司擬議民國 104 年度提撥現金股利新台幣 80,510,200 元，每股配發 0.8 元。

3. 預期股利政策將有重大變動說明：

配合公司法第 235 條及第 235 條之 1 修正及公司營運需要，擬於本次股東會修訂本公司有關股利政策部份條文。公司章程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如下：

條次	原條文	修正後條文	修正說明
第廿一條	本公司為配合公司長期財務規劃，以求永續經營，穩定發展，本公司股利之分配，將視獲利狀況調整發放，以維持每股盈餘穩定成長，當年度股東股利之發放，以現金股利之方式為優先，其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發放股東股利總額之 10%，最高以 100% 為上限。	本公司為配合公司整體環境及產業成長特性，並配合公司長期財務規劃，以求永續經營，穩定發展，股利政策係採用剩餘股利政策，本公司每年決算後如有盈餘，除依法繳納營利事業所得稅及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外，應先提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另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為股東累積可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之。 擬分配餘額應不低於公司當年度可供分配盈餘之百分之 10，所分配股東股利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發放股東股利總額 10%。	配合法令修正。
第廿二條	本公司每年決算後所得純益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一、彌補以往年度虧損。 二、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公積。 三、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四、員工紅利，依一至三款規定數額剩餘之數提撥員工紅利其比例在百分之一~十五。 五、董事酬勞，依一至三款規定數額剩餘之數提撥董事酬勞其比例不高於百分之三。 六、扣除前各項餘額後，由董事會就該餘額併同以往年度盈餘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前項員工分配股票紅利對象，得含括符合職級、績效等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其條件認定授權董事會處理。	本公司應以當年度獲利狀況，應提撥百分之一至十五比例為員工酬勞及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三比例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為之，且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第一項所稱當年度獲利狀況係指當年度稅前利益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利益。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分派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	配合法令修正。



(七)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不適用。

(八)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1.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酬勞之成數或範圍：詳見2.(1)之說明。

2.本期估列員工、董事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1)本期估列員工、董事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本公司本期累積盈餘若為獲利之狀況，則將分別以本期盈餘之在百分之一~十五及不高於百分之三提列員工酬勞與董事酬勞。

本公司董事執行本公司職務時，不論公司營業盈虧，公司得支給報酬，其報酬授權董事會依其對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之價值，於不超過本公司核薪辦法所訂最高薪階之標準議定之。

(2)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無此情形。

(3)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列為民國 104 年度之損益。

3.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1)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

單位：新台幣元

項目	擬配發金額
員工酬勞-以股票分派	0
員工酬勞-以現金分派	12,263,813
董事酬勞	1,751,973

(2)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本公司今年度不發放員工股票紅利，故不適用。

4.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

(1)民國 103 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

單位：新台幣元

民國 104 年配發 103 年度盈餘		決議配發	實際配發
股東會決議通過日期		民國 104 年 06 月 02 日	
員工股票股利	配發總股數(股)	0	0
	配發總金額	0	0
員工現金股利	總金額	21,147,177	21,147,177
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3,140,670	3,140,670

(2)上列金額與認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無差異。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一)公司尚未屆期之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及對股東權益之影響：無

(二)累積至年報刊印日止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經理人及取得認股權憑證可認股數前十大員工之姓名、取得及認購情形：無。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 (一)尚未全數達既得條件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辦理情形及對股東權益之影響:無。
- (二)累積至年報刊印日止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經理人及取得股數前十大之員工姓名及取得情形:無。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前各次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尚未完成或最近三年內已完成且計畫效益尚未顯現者,其計畫內容、執行情形及計畫效益之評估說明:無此情形。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所營業務主要內容:

- (1) CC01080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 (2) C801100 合成樹脂及塑膠製造業。
- (3) F107200 化學原料批發業。(限區外生產經營)
- (4) F207200 化學原料零售業。(限區外生產經營)
- (5) F401010 國際貿易業。

研發、設計、生產及銷售下列產品：

- (1)軟性銅箔基板及其相關材料
- (2)兼營與前述產品相關之國際貿易業

2.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主要產品種類	民國104年度	
	營業收入	營業比重(%)
軟性銅箔基層板	1,829,057	90.94
背膠膜	176,014	8.75
其他	6,242	0.31
合計	2,011,313	100.00

3.公司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

營業產品	主要應用領域
軟性銅箔基板 (FCCL)、背膠膜(Coverlay)、背膠銅箔基板 (RCC)，純膠及補強板等相關之軟板材料	智慧型行動電話與平板、穿戴式裝置、醫療儀器、航太用途、發光及顯示面板、軟硬複合板、HDI 軟板及 TAB、COF、CSP 等 IC 構裝載板軟板等軟板用途。同時也應用於數位攝影機、照相機、印表機、傳真機、電腦、硬碟機、軟碟機、光碟機、掃描器等 3C 產品，及車載系統。

4.計畫開發之新商品(服務)

主要是依據目前智慧型行動裝置的發展趨勢，以及設計的輕薄短小、高頻高速，與機能應用的特性，而搭配開發相關之產品，包括:薄型，高耐熱，高透光/透明，低介電無膠銅箔基板，黑色/白色/無磷背膠膜，多功能複合式背膠膜，高遮蔽奈米材料，複合式補強板與背膠銅箔基板材料。

(二)產業概況

1.產業現況與發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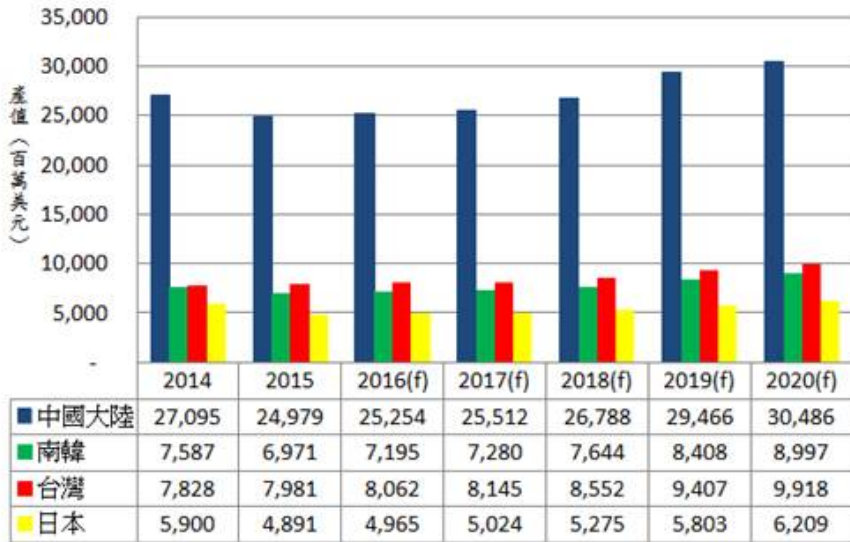
本公司主要產品為軟性銅箔基板、背膠膜及 IC 封裝產業所需之聚醯亞胺相關系列基材，為軟性印刷電路板生產加工廠商之原材料，其行業景氣動向與 PCB 之榮枯息息相關，茲分別就 PCB 產業及軟性銅箔基板產業說明如下：

1.1 PCB 產業趨勢

經歷 2008 年金融風暴後，長線景氣已逐步走出金融海嘯的陰影後，景氣帶動消費力道以及新舊產品的汰換，加上消費習性的變化帶動終端電子產品的用量及更迭速度，依面板發展趨勢而言，電視面板差異化需求速度加快，如高解析度 4K2K 及

高 Frame rate；至於智慧型手機及平板電腦面板等中小尺寸產品，將往更高規格邁進，特別是解析度、開口率、薄化及耗電量，上述這些要求都會連結到技術發展能力及走向；未來技術發展方向將聚焦於 IPS、AMOLED、Oxide TFT、Cu 製程及軟性顯示器發展,開發技術往軟硬結合板的趨勢，更會帶動軟版的使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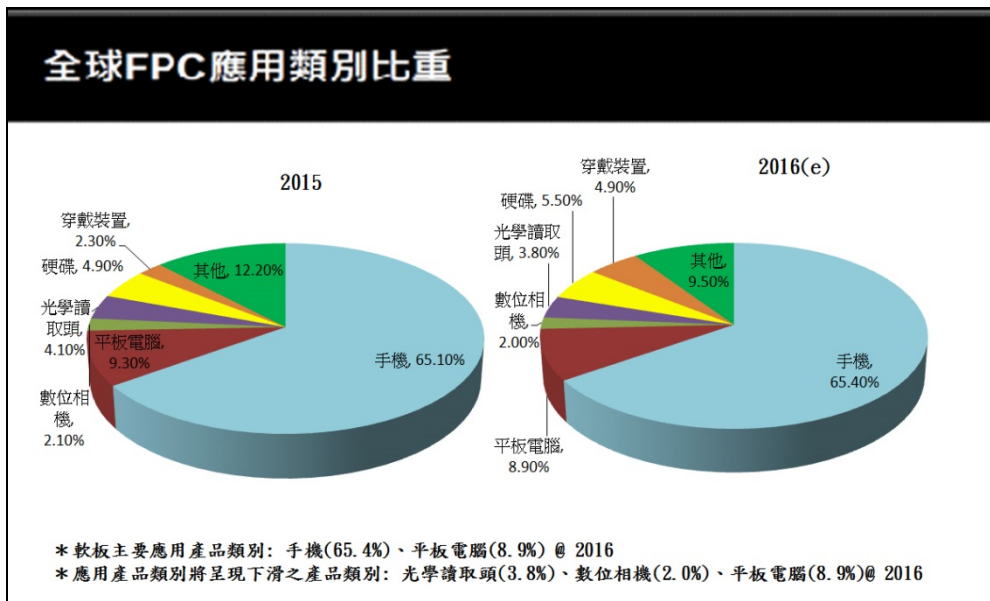
主要PCB生產區域之年產值趨勢



1.2 軟板產業趨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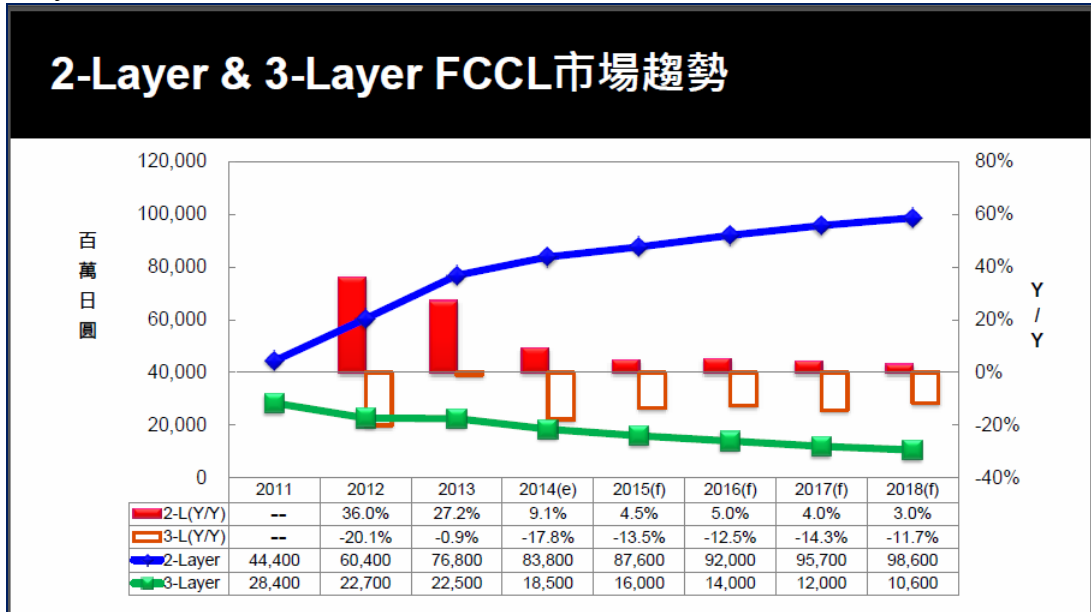
近幾年軟板產業變化，共經歷兩次產業重整；第一次發生 2005 年因廠商家數過多，供需失衡導致小型軟板廠退出市場，另一次因金融風暴需求面下滑，導致經營不善廠商退出市場，根據 Prismark 預估，到 2017 年為止，軟板將是印刷電路板產品最具成長動能，預期年複合成長率可達 6.9%。另外，新興的穿戴式電子產品應用，也將帶給軟板材料應用新契機，是軟板材料未來應用的一大亮點。

雖然全球軟板產值成長力道減緩，但台灣軟板廠商佔全球市佔率 30-40%，在技術能力提升及成本具優勢，加上與國際大廠長期合作關係，市佔率已逐步向上提升，台商臻鼎於 2014 年已位居全球第二大軟板公司。



資料來源: IEK (2016/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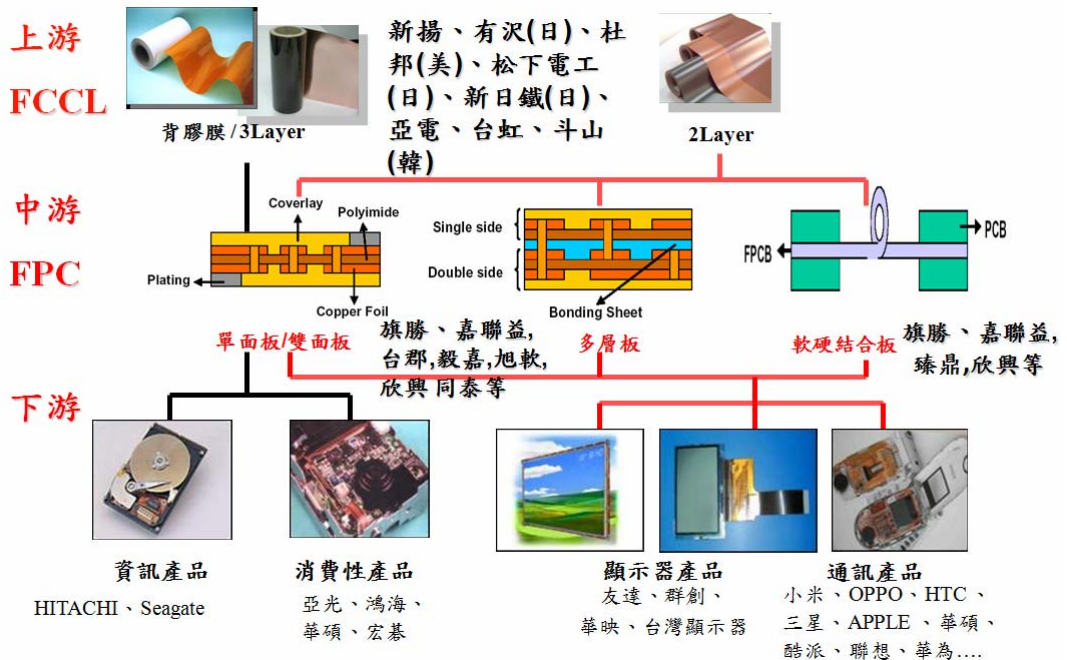
2015 年因穿戴式裝置、手機、平板市場持續成長，軟性銅箔基板(FCCL)產品 2 Layer 因價格直逼 3 Layer 且功能性優於 3Layer，故 2Layer 持續增長使用量，反觀 3Layer 使用量逐年下滑。



(資料來源: Fuji Chimera)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本公司之主要產品為軟性銅箔基板，係軟性印刷電路板製造之主要原材料，下表軟板產業關聯圖。



3.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

(1) 強調綠色環保

對環境具有親和性、協調性及無毒性的電子產品設計及製造，是未來工業發展的趨勢，各先進工業國家如日本、歐盟各國及美國等，已積極進行對產品的安全性、工程製造中的毒性及未來廢棄物對環保衝擊的評估，並製訂相關法規使電

子產品更走向綠色化，日本 1998 年頒布的「家電再商品化法」及由歐盟完成之「廢電子電機設備指令」(WEEE) 及「電子電機設備中危害物質禁用指令」(RoHS)，要求會員國在 2004 年 8 月 13 日以前須完成立法，並規定 2006 年 12 月 31 日各會員國應達成 75% 的回收目標，此外，RoHS 亦規定在 2006 年 7 月 1 日後要進入歐洲市場的筆記型電腦等 87 項產品，不能含有 RoHS 所管制的有害物質，以減少對環境及生態產生影響。無膠式軟性銅箔基板本身材料就耐燃，不含鹵素或磷系阻燃劑，是屬於無鹵素環保科技綠色材料，對環境無不良影響，可取代目前所有含鹵阻燃傳統軟性銅箔基層板，對經濟發展及產業升級有重大效益。

(2) 軟板朝向晶片和軟板結合趨勢發展

隨著下游產品如行動電話、平板、TFT-LCD Monitor 往輕薄短小發展，對面積縮小化，線路設計的佈線密度要求提高，因此細線化、高腳化、高腳距、材料厚度減少的要求因應而生。

而晶圓級尺寸構裝技術(Chip Scale Package, CSP)的開發，讓軟板成為可承晶圓的載板，加上軟板厚度薄及重量輕，對電子產品達到小型化的目的相當有利，但目前主流構裝技術—捲帶接合技術多用於構裝腳距 50-60 μm 左右，在腳距小於 40 μm 時有其製程上的障礙，故僅能使用於 3Layer 基材(有膠式軟性銅箔基層板)，但新一代構裝技術—COF(覆晶薄膜 Chip on Flex)技術製程可使軟板達到腳距小於 40 μm 的要求，隨著軟板往高密度方向走，COF 除連接面板的功能、可承載被動元件又可滿足電子產品輕、薄、短、小化的需求，使軟板的可靠性、信賴度更相對提高，但一旦走入 COF 的技術就一定要使用 2L-FCCL 基材(無膠式軟性銅箔基層板)，也因此可大大提升市場對 2L-FCCL 的需求。

(3) 高密度互連印刷電路板(HDI; High Density Inter-connect)與任意層(Any-Layer)製程技術當 FPC 線路間距(Pitch)小於 200 μm 及其導通孔(Via)直徑小於 250 μm ，即可將其視為高密度軟性印刷電路板，HDI 板目前最主要應用是在手機板與封裝用載板上。除此之外，掌上型電腦、個人數位處理器(PDA)也漸成 HDI 重要應用市場。日本近來也將 HDI 導入筆記型電腦及部分伺服器上。雖說目前在資訊產品上 HDI 應用的比例並不高，然而隨著 IC 製程大幅改善，處理器的時脈越來越快，為了使電訊號能更加快速、高效地在電路板上傳輸，因應元件體積越來越小、接腳間距也越來越小的趨勢，電腦資訊產品用的電路板也將會使用到 HDI 的設計，未來 HDI 在資訊板上的應用領域將日漸擴大，而無膠式軟性銅箔基層板將可提升 HDI 技術。而 Any-layer HDI 板，係透過盲／埋孔疊構來增加層板的密度，由 4 個雙面銅箔基板組成的 8 層疊構，中間再加上一層以上的雙面板，經過雷射鑽孔方式，使任何 1 層均可任意連接至另一層。由於透過 Any-layer 技術可以讓 HDI 板空間可更縮減，較傳統 HDI 尺寸大為減少約 50%，在高密度孔徑、孔距的要求之下可以達到輕、薄的效果，因此對於 Any-layer HDI 板未來的市場需求看好。

(4) 聚醯亞胺(Polyimide, PI)的開發及應用

聚醯亞胺(Polyimide, PI)具有良好的耐熱性質、電氣性質及機械性質，因此是最常使用的軟性銅箔基板及覆蓋層的基材薄膜。軟性電路板由發展初期開始，銅箔基板便是藉由接著劑與基材薄膜 PI 貼合在一起，即為有膠式軟性銅箔基層板。目前市面上最新一代軟性銅箔基板為無膠式聚醯亞胺軟性銅箔基層板(2L-FCCL)，其具有優異的熱性質、機械性質、電氣性質、化學性質及加工性質，最重要的是它可以克服環氧樹脂及壓克力樹脂系之耐熱性及耐彎曲性不佳的缺點，其應用範圍更可擴展至 IC 構裝工業上。

(5) 高頻材料的開發及應用

電子產品在輕薄短小的潮流趨勢下，薄型化、構裝密集化、高速化、觸控均是行動電子產品的特點。而對應所需的網通市場蓬勃發展，對於高頻軟板材料的

需求，也逐漸眾多，已成為產業技術的重要發展方向。而電路訊號傳輸的高頻化，軟板基材本身的電氣性質是主要的關鍵。因此，開發低介電與低傳輸損失的基板材料，是未來高速高頻化的主要訴求重點。

目前本公司所製造之無膠式聚醯亞胺軟性銅箔基板，其中膠體是由本公司自行開發的產品，於 2006 年開始，應用於單面無膠式聚醯亞胺軟性銅箔基板中，被廣泛使用於國內外軟板廠。同時，有別於市面上無膠式聚醯亞胺雙面板是日系進口的材料，新揚於 2008 年開發出國內自製的雙面無膠式聚醯亞胺軟性銅箔基板，商品名是 W-type，且自 2009 年產量出貨以來，已獲得國內外客戶的肯定與支持，同時產品具有高耐熱的特性，及薄型化的優勢，符合市場潮流的趨勢，已成為新揚最主要的產品。而針對現有輕薄短小及高速應用的趨勢，低介電材料的開發，新揚亦同步進行與導入產品項目中，對於市場脈動的掌握，具有良好的基礎與競爭能力。

4、競爭情形

(1) 成本及技術優勢，突破美、日原料掌控。

新揚科技早在 2L-FCCL 的市場紮根，單面板製程採用塗佈法生產方式，雙面板主力製程為壓合代工生產，需外購 TPI 基材，但長期受制於美、日聯合壟斷，原物料成本無主導地位，幾無利潤可言，為突破此限制，新揚已開發完成用塗佈法生產雙面板基材，2008 年於大陸市場已有銷售實績，此自製 TPI 基材藉由專利配方大幅降低材料成本，也因此創新，利用既有設備製程—由配方、塗佈、連續式烘箱、壓合、分條可進行連貫性的生產，優勢在於運用廠內設備及人力，即可創造最佳的邊際貢獻，未來期能以低廉成本、快速與具彈性交期，在市場上獲高產品競爭力及創造最大利潤。

(2) 設備優勢

雙面板前半段單面板製程之塗佈設備、連續式烘箱、收放料等設備，新揚科已自行開發組裝完成並生產多年，已達國際水準。後半段之壓合機設備的核心技術突破日本障礙，與手機、LCD 等系統大廠共同加入開發產品，降低成本之技術水平。

(3) 有完整通路之行銷優勢 - 完整佈局之營運模式。

(3-1) 台灣本地市場客戶，以公司直接服務為主，配合技術人員，提供快速供貨及較高品質之技術服務，更可與大陸台商在地生產緊密聯結。

(3-2) 與日本松下電工在大陸合資設立松揚子公司。

(3-3) 歐美市場，運用現有代理商制度，建立行銷通路。

(3-4) 中國大陸以公司行銷人員經營台商、外商，及運用代理商制度經營大陸內資企業，雙軌並行的方式，建立行銷通路。

(4) 引進策略投資人-日商有沢 Arisawa 投資新揚為新揚第一大的法人股東，其在銅箔基板及 CVL 技術是產業翹楚，將以專業技術提升新揚現有研發及產線製程。

新揚科技深根經營不同市場客戶，並以大陸為腹地，進行既深且廣之優質服務，成功佈局建立屬於新揚的行銷通路管道，也因金融海嘯後經濟復甦力道在大陸，新揚佈局重心在大陸華東、華南，具競爭優勢，必能與歐、美、日一爭長短。

(三) 技術及研發概況

1. 所營業務之技術層次

本公司多年開發多項電子材料關鍵技術，如下列所示：

1-1 精密塗佈技術。

- 1-1 精密塗佈技術。
- 1-2 高撓曲材料開發技術
- 1-3 2L-casting 技術。
- 1-4 2L-Laminating 技術。
- 1-5 無鹵素環保系列材料開發。
- 1-6 On-line 高溫熟化技術。
- 1-7 奈米碳管基板材料開發。
- 1-8 LCP 液晶高分子材料開發。
- 1-9 透明聚醯亞胺材料開發
- 1-10 薄型材料塗佈與壓合技術
- 1-11 低介電材料與基板技術開發

2、研究發展人員與其學經歷

單位：人

學歷 \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第一季
博士	0	0	2	2
碩士	8	7	7	7
大學	5	6	6	7
高中	3	3	3	3

3、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第一季(註)
研發費用	38,661	49,560	12,195
營業收入淨額	2,000,679	2,011,313	481,596
研發費用占營業淨額之比例(%)	1.93	2.46	2.53

(註)105 年第一季尚未經會計師核閱

4、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年度	研發成果
94年度	無膠式雙面軟性銅箔基板完成標準與特殊規格產品量產
95年度	1.無鹵素環氧樹脂保護膜開發－ 完成Halogen-free epoxy resin CVL量產技術 完成Halogen-free acrylic resin量產技術 2.無鹵素環氧樹脂純膠－ 完成Halogen-free epoxy resin Bonding sheet量產技術 3.熱塑性聚醯亞胺配方開發－ 完成熱塑性聚醯亞胺配方開發
96年度	液態感光PI油膜開發－完成液態感光PI油膜試量產
97年度	1.高導熱性純膠－完成量產技術 2.奈米級聚醯亞胺膠環氧樹脂黏著劑－完成量產技術 3.無膠雙面銅箔基板TPI技術整合－完成量產技術 4.導熱膠－完成開發
98年度	1.黑色背膠膜－完成量產技術 2.高遮蔽奈米碳管聚醯亞胺基板薄膜材料－完成開發技術

年度	研發成果
	3.高導熱聚醯亞胺基板配方—完成開發技術 4.聚醯亞胺雙層塗佈製造工程開發—完成量產技術 5.高導熱PI膠膜—完成開發技術 6.雙層塗佈技術—完成雙層一次塗佈之量產技術 7.熱固性熱熔膠膜—完成量產技術
99年度	1.新型五軸式壓合設備—完成量產技術 2.細線路基材貼合設備—完成量產技術
100年度	1.薄型化單雙面板材料-完成開發技術 2.背膠銅箔基板-完成量產技術
101年度	1.透明聚醯亞胺材料-完成開發技術 2.複合式背膠銅箔基板-完成量產技術
102年度	1.薄型化銅箔壓合-完成量產技術 2.高頻應用材料-完成開發技術
103年度	1.低介電聚醯亞胺材料-完成技術開發 2.高透光/高耐熱無膠雙面板銅箔基板-完成量產開發
104年度	1.低介電高頻材料基板-完成量產技術。 2.車載系統應用材料-產品規格開發。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短期計畫

(1)行銷策略：

積極開發中國地區手機品牌廠，加強推廣 RA 銅產品，積極推廣高頻材料產品，拓展新客源。

(2)生產政策：

穩定重要供應廠商並加強產業策略聯盟，建立長期及穩定供貨關係。

(3)產品發展方向：

因應終端電子產品輕薄短小，以及高速通訊的發展趨勢下，致力開發高性能雙面軟性銅箔基板材料，以符合市場細線路與高頻的應用需求。

(4)營運規模：

2015 年產能較 2014 年產能增加 24%，產能供貨無虞。

(5)資訊工具：

有效利用企業資源規劃系統(ERP)，利用電腦提供的各項分析數據作成管理報表以期提高管理效率與正確決策方向。

2.長期計畫

(1)行銷策略：

持續強化對客戶服務以提昇市場佔有率，研發改良產品性能以符合客戶之需求，深耕國外大廠，並透過各區代理商擴大市場佔有率，增加與品牌廠的材料技術交流，成為國內外軟性銅箔基層板的領導廠商。

(2)生產政策：

(2-1)提高生產良率，降低成本，增加產品競爭力。

(2-2)擴大台灣及大陸華中地區生產規模，增加產品供給面及達到國際分工生產利基。

(2-3)經有沢協助採購日本原料，最大宗之 TPI 採購降價；國內與南亞合作開發銅箔原料，

已經大量生產，取代日本部份銅箔，以做為本公司基板之主材料。

(3)產品發展方向：

積極研發穩定性更高的產品製作方式，以提高產品良率及穩定產品品質，配合市場需求，朝向超薄型及高層次應用之方向研發新式聚醯亞胺軟性銅箔基層板，增強產品之競爭能力。加強培養研發人員配合市場要求，持續開發新產品計畫。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主要銷售地區

單位: 新台幣仟元

銷售地區		民國 103 年度		民國 104 年度	
		金額	%	金額	%
內 銷		115,545	5.78	129,682	6.44
外 銷	亞洲	1,854,821	92.70	1,856,554	92.31
	歐洲	28,484	1.43	23,681	1.18
	美洲	1,829	0.09	1,396	0.07
	小計	1,885,134	94.22	1,881,631	93.56
合 計		2,000,679	100.00	2,011,313	100.00

2.市場佔有率

新揚科技自 92 年開始 2L-FCCL 基材銷售有 12 年，目前市場佔有率仍以新日鐵公司為主，新揚科技全球市佔率約 6~8%。

3.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1)供給情形

2011~2013 年景氣復甦迅速，原料需求大增，各家 FCCL 廠投入擴線，以韓系材料廠擴大產能最甚，主要因三星手機在全球熱銷，帶動韓系材料需求大增，而 2014 年 APPLE 手機創下歷年最大換機潮，2015 年各家手機廠成長趨向平緩，2015 第四季 FCCL 的供需也較平緩。

(2)需求情形

市場研究機構 IDC 公佈的全世界手機季度跟蹤報告預測，2015 年全球智能手機出貨增福將首次滑落至個位數。IDC 預計全世界智能手機出貨量在 2015 年的增幅為 9.8%，總數為 14.3 億台，反映出智慧型手機出貨量增長減緩的趨勢。

全球智慧手機市場步入成熟期，三星、蘋果兩大廠都出現成長趨緩現象。

未來成長的需求將反應在物聯網，4G 的普及加速了雲端資料及運算的大量運用。



短距離無線傳輸之 WiGig 技術亦發展成熟，在“無線”的情況下亦可傳輸大量資料。

NTT Docomo 計畫 2020 年導入 5G 技術。(拓樸)

未來雲端伺服器將大量走向高速傳輸，Ultra low loss 基板相關材料大量需求。

手持裝置輕薄化高速化為發展方向，5G 頻段 10GHz~40GHz/70GHz。

77GHz 汽車雷達 2017 年歐洲將列為標準配備，市場將大幅成長，國內業者進入國際汽車大廠供應鏈的機會。

					
高階高速載板與封裝	4G, 5G Small Cell	智慧裝置LCP天線/傳輸板	802.11ad WiGig WLAN	77GHz汽車防撞雷達	mmWave 高頻通訊及影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28Gbps/32Gbps載板 • 雲端運算主機及高速通訊基板應用為主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10GHz~50GHz無線元件/模組 • 4G/5G前端通訊模組/SaMll Cel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LCP超低損耗基板材料/基板 • 智慧行動裝置天線與傳輸線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60GHz頻帶，7Gbps無線模組 • 4G/5G接軌無線區域網路模組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77GHz汽車防撞雷達基板 • 汽車安全防撞雷達產品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94GHz影像雷達/生醫影像 • ≥110GHz下世代無線寬頻資料傳輸802.15.3

4. 競爭利基

(1) 優異之產品研發及生產技術

生產軟性銅箔基材之技術在於理論與實務經驗之配合，技術團隊成員在業界均有多年生產經驗，不論是膠系聚合、塗佈技術、基板壓合烘乾或分條裁切等技術均能完全掌握，且亦具備新產品之研究開發能力。

(2) 提供完整技術服務的行銷團隊

本公司行銷團隊結合了業務、研發及生產技術等多方面之專業菁英，除提供高品質產品外，亦依客戶需求及時提供技術支援，以縮短客戶適應產品時間，創造彼此獲利空間與競爭優勢；於大陸昆山設廠，並在2007年開始量產，因此可就近供貨並且提昇客戶服務的品質。

(3) 有效控制成本，致力提升獲利。

本公司各項內控制度完備，可有效地達到管控目標，並積極開發關鍵原物料以期降低成本提高獲利能力。

5. 發展遠景之有利與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 有利因素

(1-1) 新應用產品開發及流行風潮的帶動軟板目前主要應用資訊、通訊及基本等，電子資訊、通訊及光電等相關產業不斷推陳出新，衍生多樣各類消費性電子商品，對本公司的業績極具正面助益。

(1-2) 軟板產業供給有所控制並減輕因需求降低而對產品價格的衝擊，歷經多年的供過於求與殺價競爭之後，2008年軟板業廠商間穩定價格的共識逐漸出現，軟板業產業秩序逐漸轉好。2009年上半年我國軟板業景氣急速回溫，受惠於中國家電下鄉政策激勵電子及轉單效應湧現，加上智慧型手機市場穩定且國際大廠陸續推出新款機種，激勵我國軟板業廠商產能回升。

(1-3) 日商有沢Arisawa投資新揚52.29%股權成為新揚第一大的法人股東，Arisawa專長於Coverlay技術，有膠基材在日本數一數二，雙方在生產製程及行銷通知的共同合作，一起致力於大中華市場的開發。

(1-4) 臨近客戶供貨快速、服務品質佳

大陸松揚廠直接供貨給在地廠商，供貨及服務快速。

(2) 不利因素及因應之道

(2-1) 主要原料集中於少數廠商

本公司主要原料聚醯亞胺薄膜(Polyimide，簡稱PI)，銅箔壓延銅(RA銅)及電解銅(ED銅)，基於產品品質穩定性及客戶指定材料，原料集中國外少數大廠。

因應對策：a. 透過共同集體採購議價能力降低採購成本。

b. 透過國內廠商價格優勢之材料，以降低採購成本。

(2-2) 競爭激烈

軟板的應用逐漸廣泛，近年軟板需求大幅上揚使得競爭者陸續加入，加上原軟板廠相繼擴廠造成產業競爭加劇，在經過整年的削價競爭策略帶動下競爭力較差的競爭者也已開始退出此市場，但也由於大幅降低價格後連帶使得公司整體毛利率降低。

因應對策:

- a.開發新產品，保持技術領先之地位本公司除了對無鹵素軟性銅箔基板開發外，相關產品的持續開發亦不遺餘力，而持續投入各項利基型產品，目的就是為了提高產品市場競爭力並維持產品高毛利。
- b.加強客製化服務下游客戶，穩固彼此合作關係針對下游客戶的設備及製程需求將軟性銅箔基板做適當的特性調整，來達到客製化的服務，此外，本公司亦提供客戶生產的建議及問題排除，並藉由下游客戶的問題及需求，持續改善並提升其製造技術能力，生產更優質的產品來服務客戶，強化彼此間的合作關係。

(2-3)原物料(銅箔、化學品等)成本價格上漲，壓縮獲利空間。

因應對策:銅材及化學原料係本公司產品主要原料，近年起原物料價格不斷上漲，相對影響獲利，除致力開發可供替代的原料供應商，分散價格上漲之壓力；此外亦與原先合作廠商簽訂長期合作合約，以避免原物料價格不斷調漲所帶來的損失。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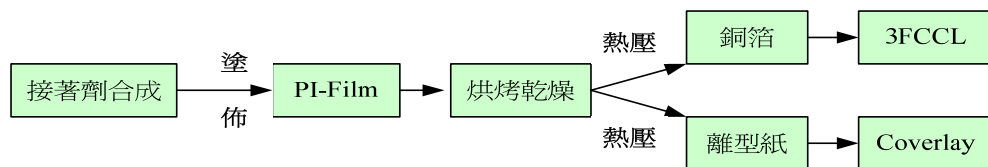
本公司為軟性印刷電路板基材之專業製造廠，軟性印刷電路板廣泛應用在各種輕薄短小的消費性電子產品上，如電腦週邊、平面顯示器、通訊設備等。

產品主要應用領域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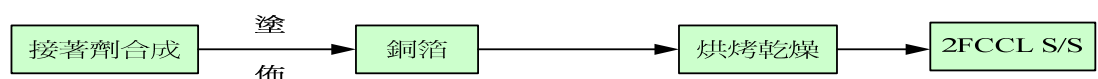
- (1-1)消費性電子產品—錄放影機、攝影機、個人音響、穿戴式裝置
- (1-2)電腦—個人電腦、筆記型電腦、掌上型電腦
- (1-3)電腦週邊—印表機、硬碟機、軟碟機、光碟機、掃描器、DVD/ROM
- (1-4)平面顯示器—液晶顯示面板、電機發光面板
- (1-5)辦公設備—傳真機、影印機、打字機
- (1-6)通訊設備—行動電話
- (1-7)汽車—引擎控制、防鎖死煞車系統、安全氣囊控制、感應器、儀表板
- (1-8)其他—Smart卡、醫療儀器、工業設備、航太、軍事用途

(2)主要產品之產製過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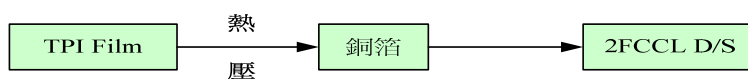
(2-1) 3L-FCCL 及 Coverlay 製程



(2-2) 2L-FCCL 單面板製程



(2-3) 2L-FCCL 雙面板製程



(三)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主要原料	主要供應商	供應狀況
銅箔	日本、台灣	正常
TPI 膜	日本	正常
化學原料	日本、台灣	正常

(四)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進(銷)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1.最近二年度曾占進貨總額達百分之十以上之廠商名稱及其進貨金額與比例，增減變動原因說明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民國 103 年度			民國 104 年度			
項 目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A	289,969	24.32	母公司	A	314,347	24.17	母公司
2	B	253,105	21.22	非關係人	B	241,050	18.54	非關係人
3	C	129,339	10.85	非關係人				
	其他	520,171	43.61		其他	744,905	57.29	
	進貨淨額	1,192,584	100.00		進貨淨額	1,300,302	100.00	

增減變動說明：民國 104 年因客戶需求增加，致採購量增加。

2.最近二年度曾占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之名稱及其銷貨金額與比例，增減變動原因說明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民國 103 年度			民國 104 年度			
項 目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A	774,011	38.69	非關係人	A	789,797	39.27	非關係人
	其他	1,226,668	61.31		其他	1,221,516	60.73	
	銷貨淨額	2,000,679	100.00		銷貨淨額	2,011,313	100.00	

增減變動說明：A：因終端客戶手機需求增加，故銷售量增加。

(五)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單位：平方公尺 新台幣：仟元

生產年度 量值 主要商品	民國 103 年度			民國 104 年度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軟性銅箔基板	5,620,000	3,842,086	1,634,973	7,000,000	4,187,118	1,408,505
背膠膜		847,478	96,134		1,611,407	169,445
其他		36,430	1,437		28,868	2,129
合計		4,725,994	1,732,544		5,827,393	1,580,079

註：本公司產銷配合訂單策略性調整，各產品之生產具有可替代性，故採合併計算產能。

(六)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單位：平方公尺 新台幣：仟元

銷售年度 量值 主要商品	民國 103 年度				民國 104 年度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軟性銅箔基板	175,570	115,190	3,544,118	1,773,337	308,680	128,694	3,769,962	1,700,363
背膠膜	1,505	355	771,274	102,835	2,563	564	1,490,498	175,450
其他	0	0	0	8,962	0	424	0	5,818
合計	177,075	115,545	4,315,392	1,885,134	311,243	129,682	5,260,460	1,881,631

註：其他係出售原料 PI 及銅箔，因計量單位各不相同，故不予列示。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民國 105 年 3 月 31 日

年度		民國 103 年度	民國 104 年度	當年度截至民國 105 年 3 月 31 日
員工 人數	研發人員	16	18	19
	管理人員	128	132	128
	直接人員	151	160	164
	合計	295	310	311
平均年歲		32.47	32.24	32.81
平均服務年資		3.15	3.4	3.41
學歷 分布 比率 (%)	博士	0	1	1
	碩士	6	5	4
	大專	64	61	61
	高中	27	30	31
	高中以下	3	3	3

四、環保支出資訊

(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及處分之總額：
無

(二)未來因應對策(包括改善措施)及可能之支出：不適用

五、勞資關係

(一)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狀況，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員工福利措施

福利措施均依勞動基準法及相關法令處理，且依職工福利金條例設立職工福利委員會，負責辦理各項員工福利活動。提供員工團體保險(定期壽險、意外傷害及醫療險、住院醫療、癌症險)，教育訓練講習、舉辦年終聯誼餐會，發放年節獎金、各項禮金及慰問金，並提供員工分紅等，以更豐富充實員工福利。

2.進修與訓練

本公司每年均依部門職能發展規劃評估人員需求訂定年度教育訓練計劃，並自行辦理教育訓練課程及外訓方式併行，來增強員工專業知識及技能，培養員工終身學習精神。

2. 員工進修及訓練情形:

民國 104 年度員工教育訓練支出費用約新台幣 102 仟元，茲就 104 年教育訓練執行狀況統計如下:

課程類別	訓練時數	課程類別	訓練時數
人力資源類	87.0	採購技能類	16.5
工安環安類	186.0	新人訓練類	207.0
內稽內控類	24.0	經營管理類	214.0
生產管理類	96.0	資訊科技類	33.0
品質系統類	38.0	部門內訓類	2,464.0
研討會類	71.0		
財務管理類	18.0	合計	3,454.50

註:上課時數是以場次、人數、上課時數，並加總內、外訓合併統計而得。

3. 退休制度

本公司九十四年七月一日以前受聘且在職之員工已於勞資二方合意下結清舊制年資。目前在職員工均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本公司依工資分級表，按月提繳6%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退休金帳戶。

4. 勞資間之協議情形:

本公司九十四年七月一日以前受聘且在職之員工已於勞資二方合意下選用勞工退休金條例（勞退新制），並於九十八年十二月結清舊制年資。目前在職員工均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勞退新制），本公司依工資分級表，按月提繳6%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退休金帳戶。

5. 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本公司相當重視員工各項福利及雙向溝通管道，設有完善之文管電子系統，載明各項管理辦法，內容明訂員工權利義務及福利項目，以維護員工權益，並落實勞資會議會務，讓員工充分感受公司重視之用心。

6. 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安全的保護措施

本公司以建構安全舒適、健康衛生的工作環境，保障全體員工生命安全為公司工安管理原則，同時秉持「恪遵法令，落實職安，控制風險，追求零災」的職安政策，及「恪遵法令，節能回收，善盡責任，保護環境」的環保政策，來達成「工安零災害」的目標。

本公司對員工的安全與衛生十分重視，從員工上下班的交通安全、到職前及年度定期健康檢查、安全教育的宣導、機械設備的保養與維護、防護具使用、到現場作業員工的安全工作守則等，均詳訂定規範並嚴格實施。在防火避難方面，每月定期進行消防及逃生設備檢查，除每半年實施消防演訓外，更針對各類災害進行每年一次以上的緊急應變演練，藉以全面防止意外事故的發生。而勞工安全衛生管理人員則每週實施安全衛生檢查與稽核，督導並協助各單位勞工安全衛生業務的推行。近年來，並導入危害鑑別、風險評估與控制、安全觀察的技術，期使更有效率地控管員工的人身安全。對於承攬商部分，凡是在公司廠區內工作的承攬、外包作業人員，我們均視同為公司一份子，皆要求遵守相同的安全衛生規定，共同防止職業災害的發生，全面提升安全品質。

為持續精進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安全管理，於103年03月1日起導入OHSAS 18001（國際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利用風險管理工具來發現並減少員工不安全的風險，從而降低工安事故的發生，並於103年11月通過UL外部驗證，於103年12月正式取得OHSAS 18001證書。

本公司將秉持持續改善的精神，藉由有效的管理系統、先進的工安技術與工具及落實工安稽核制度，來不斷地追求進步與改善，期許達成「工安零災害」的最終目標。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無。

六、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土地租賃	南部科學工業園區 管理局	2007.06~2027.05	土地租賃	無
業務代理	ARISAWA MFG.CO.,LTD.	2016.01.01~2016.12.31	Thinflex 代理 Arisawa 材料協議	無
股權轉受讓	松下電子材料(蘇 州)有限公司	簽約日起至完成轉讓日	股權轉受讓	無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綜合損益表、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1) 合併簡明資產負債表資料及綜合損益表資料-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簡明資產負債表(合併)-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0年	101年	102年	103年	104年
流動資產				1,351,440	1,730,732	2,405,871	1,693,34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77,643	731,860	681,787	648,656
無形資產				1,682	1,521	1,801	1,650
其他資產				165,845	176,063	142,761	127,327
資產總額				2,096,610	2,640,176	3,232,220	2,470,974
流動負債	分配前			682,978	1,086,960	1,649,290	913,507
	分配後			696,891	1,237,916	1,800,246	(註2)
非流動負債				318,530	229,684	166,008	212,788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001,508	1,316,644	1,815,298	1,126,295
	分配後			1,015,421	1,467,600	1,966,254	(註2)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1,057,355	1,277,924	1,375,338	1,344,679
股本				927,537	1,006,378	1,006,378	1,006,378
資本公積				0	0	0	0
累積盈餘(虧)	分配前			139,670	262,936	344,622	310,815
	分配後			125,757	111,980	193,666	(註2)
其他權益				(9,852)	8,610	24,338	27,486
庫藏股票				-	-	-	-
非控制權益				37,747	45,608	41,584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1,095,102	1,323,532	1,416,922	1,344,679
	分配後			1,081,189	1,172,576	1,265,966	(註2)

(註1): 上述財務報表資料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 累積未分配盈餘擬於104年度配發之股利金額尚未經股東會決議通過。

簡明綜合損益表(合併)-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0年	101年	102年	103年	104年
營業收入		1,275,017	1,556,661	2,000,679	2,011,313
營業毛利		311,988	411,397	489,478	415,373
營業損益		138,306	224,140	294,159	198,93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22,596)	15,517	(14,811)	(37,166)
稅前淨利		115,710	239,657	279,348	161,770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115,347	222,622	232,491	124,613
停業單位損失		-	-	-	-
本期淨利		115,347	222,622	232,491	124,61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不適用	(11,195)	21,986	17,179	(4,398)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不適用	104,152	244,608	249,670	120,215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117,049	218,285	232,642	124,468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 權益		(1,702)	4,337	(151)	145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母公司業主		107,197	236,747	248,370	121,359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非控制權益		(3,045)	7,861	1,300	(1,144)
基本每股盈餘(註2)		2.18	2.17	2.31	1.24

(註1): 上述財務報表資料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 每股盈餘係增、減資比例追溯調整各年度盈餘轉增資後發行在外之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計算。

(2) 合併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資料-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簡明資產負債表(合併)-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0年	101年	102年	103年	104年
流動資產		978,196	1,355,885			
基金及投資		5,805	6,343			
固定資產		584,915	578,599			
無形資產		17,891	16,135			
其他資產		149,789	139,228			
資產總額		1,736,596	2,096,190			
流動負債	分配前	414,346	680,484			
	分配後	414,346	694,397			
長期負債		318,712	318,530			
其他負債		-	-			
負債總額	分配前	733,058	999,014			不適用
	分配後	733,058	1,012,927			
股本		1,623,644	927,537			
資本公積		40,000	-			
累積盈餘(虧)	分配前	(736,107)	106,550			
	分配後	(736,107)	92,637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	-			
累積換算調整數		35,187	25,332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	-			
股東權益總額	分配前	1,003,538	1,097,176			
	分配後	1,003,538	1,083,263			

(註1): 上述各年度財務報表資料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簡明損益表(合併)-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0年	101年	102年	103年	104年
營業收入	814,958	1,275,017	不適用		
營業毛利	207,942	312,189			
營業淨利	67,249	138,972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44,448	16,012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22,105	38,608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	89,592	116,376			
繼續營業部門損益	79,510	116,013			
停業部門損益	-	-			
非常損益	-	-			
會計原則變動之累積影響數	-	-			
本期損益	79,510	116,013			
每股盈餘(註2)	1.56	2.19			

(註1): 上述各年度財務報表資料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 每股盈餘係採用各該年度發行在外加權平均股數計算之(未追溯調整)。

(3)個體之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資料-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簡明資產負債表(個體)-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0年	101年	102年	103年	104年
流動資產			964,111	935,050	1,283,653	1,077,87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74,106	537,342	498,989	488,998
無形資產			1,682	1,521	1,801	1,650
其他資產			415,828	537,915	517,537	509,649
資產總額			1,755,727	2,011,828	2,301,980	2,078,170
流動負債	分配前		465,937	504,220	760,634	520,703
	分配後		479,850	655,176	911,590	(註2)
非流動負債			232,435	229,684	166,008	212,788
負債總額	分配前		698,372	733,904	926,642	733,491
	分配後		712,285	884,860	1,077,598	(註2)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1,057,355	1,277,924	1,375,338	1,344,679
股本			927,537	1,006,378	1,006,378	1,006,378
資本公積			-	-	-	-
保留盈餘	分配前		139,670	262,936	344,622	310,815
	分配後		125,757	111,980	193,666	(註2)
其他權益			(9,852)	8,610	24,338	27,486
庫藏股票			-	-	-	-
非控制權益			-	-	-	-
股東權益總額	分配前		1,057,355	1,277,924	1,375,338	1,344,679
	分配後		1,043,442	1,126,968	1,224,382	(註2)

(註1): 上述財務報表資料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 累積未分配盈餘擬於104年度配發之股利金額尚未經股東會決議通過。

簡明綜合損益表(個體)-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0年	101年	102年	103年	104年
營業收入		1,030,780	1,218,856	1,648,790	1,547,533
營業毛利		232,025	299,701	378,350	301,622
營業損益		137,588	186,555	261,449	178,30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不適用	(30,596)	49,596	14,900	(17,127)
稅前損益		106,992	236,151	276,349	161,181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損益		117,049	218,285	232,642	124,468
停業單位損失		-	-	-	-
本期淨利		117,049	218,285	232,642	124,468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9,852)	18,462	15,728	(3,109)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07,197	236,747	248,370	121,359
每股盈餘(註2)		2.18	2.17	2.31	1.24

(註1): 上述財務報表資料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 每股盈餘係增、減資比例追溯調整各年度盈餘轉增資後發行在外之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計算。

(4)個體之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資料-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簡明資產負債表(個體)-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0年	101年	102年	103年	104年		
流動資產	687,198	964,111					
基金及投資	324,755	301,727					
固定資產	352,787	374,359					
無形資產	2,508	1,682					
其他資產	123,774	122,375					
資產總額	1,491,022	1,764,254					
流動負債	分配前	257,767	472,400	不適用			
	分配後	257,767	486,313				
長期負債	270,531	232,435					
其他負債	-	-					
負債總額	分配前	528,298	704,835				
	分配後	528,298	718,748				
股本	1,623,644	927,537					
資本公積	40,000	0					
累積盈餘 (虧)	分配前	(736,107)	106,550				
	分配後	(736,107)	92,637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	-					
累積換算調整數	35,187	25,332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 淨損失	-	-					
股東權益 總額	分配前	962,724	1,059,419				
	分配後	962,724	1,045,506				

(註 1): 上述財務報表資料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簡明綜合損益表(個體)-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0年	101年	102年	103年	104年
營業收入	629,779	1,030,780	不適用		
營業毛利	130,107	251,013			
營業損益	53,662	138,279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42,437	11,66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13,377	42,281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	82,722	107,658			
繼續營業部門損益	77,141	117,715			
停業部門損益	0	0			
非常損益	0	0			
會計原則變動之累積影響數	0	0			
本期損益	77,141	117,715			
基本每股盈餘(註2)	1.56	2.19			

(註1):上述財務報表資料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每股盈餘係採用各該年度發行在外加權平均股數計算之(未追溯調整)。

(5)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度	簽證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100	王國華、林億彰	無保留意見
101	王國華、林億彰	無保留意見
102	王國華、李明憲	無保留意見
103	王國華、李明憲	無保留意見
104	廖阿甚、王國華	無保留意見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 合併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00年	101年	102年	103年	104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47.77	49.87	56.16	45.58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244.72	212.23	232.17	240.11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197.87	159.23	145.87	185.37
	速動比率		165.03	139.44	130.13	152.02
	利息保障倍數		6.78	11.93	10.82	7.22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不適用	2.07	1.87	1.87	1.86
	平均收現日數		176.33	195.18	195.18	196.23
	存貨週轉率(次)		3.85	4.80	5.45	5.11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6.41	5.33	5.64	5.04
	平均銷貨日數		94.81	76.04	66.97	71.4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2.21	2.38	2.83	3.02
	總資產週轉率(次)		0.67	0.66	0.68	0.71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6.91	10.23	8.78	5.04
	權益報酬率(%)		11.00	18.41	16.97	9.02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12.47	23.81	27.76	16.07
	純益率(%)		9.05	14.30	11.62	6.20
	基本每股盈餘(元)(註2)		2.18	2.17	2.31	1.24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7.99	27.47	13.34	62.10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4.33	74.21	83.69	80.57
	現金再投資比率(%)		2.79	13.23	3.14	17.61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2.90	2.28	2.19	2.95
	財務槓桿度		1.18	1.12	1.11	1.13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 20% 者可免分析)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變動達 20% 以上者)

1. 償債能力

1-1 流動比率 104 年度較 103 年度增加，主係借款減少所致。

1-2 利息保障倍數 104 年度較 103 年度減少，主係獲利減少所致。

2. 獲利能力：資產報酬率、權益報酬率、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純益率及每股盈餘 104 年度較 103 年度減少，主係本期稅後純益減少所致。

3. 現金流量：現金流量比率及現金再投資比率 104 較 103 年度增加，主係本期應收帳款及票據產生之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較去年同期增加所致。

4. 槓桿度：營運槓桿度 104 年度較 103 年度增加，主係營業利益減少所致。

(2)個體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00年	101年	102年	103年	104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39.78	36.48	40.25	35.30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344.77	280.57	308.89	318.50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206.92	185.44	168.76	207.00
	速動比率		179.89	161.68	150.31	177.06
	利息保障倍數		12.54	24.8	30.37	18.56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不適用	2.33	2.23	2.47	2.09
	平均收現日數		156.65	163.68	147.77	174.64
	存貨週轉率(次)		6.14	6.18	8.33	7.44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5.49	4.96	5.12	4.19
	平均銷貨日數		59.45	59.03	43.83	49.0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2.88	2.67	3.18	3.13
	總資產週轉率(次)		0.64	0.65	0.76	0.71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7.70	12.02	11.16	6.01
	權益報酬率(%)		11.60	18.69	17.54	9.15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12.62	23.47	27.46	16.02
	純益率(%)		11.36	17.91	14.11	8.04
	每股盈餘(元)		2.18	2.17	2.31	1.24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29.40	57.86	35.89	73.10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54.35	104.22	103.75	115.56
	現金再投資比率(%)		8.22	14.56	6.00	10.92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7.49	2.00	1.96	2.50
	財務槓桿度		1.07	1.06	1.04	1.05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 20% 者可免分析)

1. 償債能力

1-1 流動比率 104 年度較 103 年度增加，主係借款減少所致。

1-2 利息保障倍數 104 年度較 103 年度減少，主係獲利減少所致。

2. 獲利能力：資產報酬率、權益報酬率、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純益率及每股盈餘 104 年度較 103 年度減少，主係本期稅後純益減少所致。

3. 現金流量：現金流量比率及現金再投資比率 104 年度較 103 年度增加，主係本期應收帳款及票據產生之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較去年同期增加所致。

4. 槓桿度：營運槓桿度 104 年度較 103 年度增加，主係營業利益減少所致。

(註 1)：分析項目之計算公式如下：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 經營能力

- (1) 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 (2) 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 (3) 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 (4) 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 (5) 平均銷貨日數 = 365 / 存貨週轉率。
- (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 (7) 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資產總額。

4. 獲利能力

- (1) 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 (1 - 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 (2) 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權益總額。
- (3) 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 (4) 每股盈餘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 4)

5. 現金流量

- (1) 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 (2)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 (3) 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 + 長期投資 + 其他非流動資產 + 營運資金)。(註 5)

6. 槓桿度：

- (1) 營運槓桿度 = (營業收入淨額 - 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註 6)。
- (2) 財務槓桿度 = 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 - 利息費用)。

(註 2)：上開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 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2. 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3. 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4. 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 3)：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2. 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3. 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4. 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總額。

(註 4)：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3)合併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00年	101年	102年	103年	104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42.21	47.66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226.06	244.68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236.08	199.25				
	速動比率	190.98	166.45				
	利息保障倍數	5.68	6.83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 (次)	2.02	2.07				
	平均收現日數	180.69	176.33				
	存貨週轉率 (次)	2.95	3.85				
	應付款項週轉率 (次)	9.49	6.46				
	平均銷貨日數	123.73	94.83				
	固定資產週轉率 (次)	1.35	2.19				
	總資產週轉率 (次)	0.51	0.67			不適用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	5.97	6.95				
	股東權益報酬率 (%)	8.94	11.05				
	占實收資本比率 (%)	營業利益	4.14	14.98			
		稅前純益	5.52	12.55			
	純益率 (%)	9.76	9.10				
	每股盈餘 (元)	1.56	2.19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	13.20	5.78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註 1	2.29				
	現金再投資比率 (%)	2.84	1.92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4.34	2.89				
	財務槓桿度	1.39	1.17				

註 1:因營業活動現金流量為流出數，未符合現金流量分析之定義，故該比率不適用。

(4)個體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00年	101年	102年	103年	104年	
財務結構 (%)	財務占資產比率	35.43	39.95	不適用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349.57	345.08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266.60	204.09				
	速動比率	232.30	177.44				
	利息保障倍數	8.88	12.61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2.30	2.33				
	平均收現日數	158.69	156.65				
	存貨週轉率(次)	4.85	6.14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8.62	5.49				
	平均銷貨日數	75.25	59.44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1.69	2.84				
	總資產週轉率(次)	0.46	0.63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6.23	7.71				
	股東權益報酬率(%)	9.06	11.64				
	占實收資本比率(%)	營業利益	3.31				14.91
		稅前純益	5.09				11.61
	純益率(%)	12.25	11.42				
	每股盈餘(元)	1.56	2.19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8.01	28.99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註1	54.35				
	現金再投資比率(%)	1.24	7.91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3.63	2.31				
	財務槓桿度	1.24	1.07				
請說明最近兩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20%者可免分析)							
不適用							

(註1)：分析項目之計算公式如下：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股東權益淨額+長期負債)/固定資產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

(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固定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固定資產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股東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稅後淨利-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4)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固定資產毛額+長期投資+其他資產+營運資金)。(註5)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註6)。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註2)：上開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2.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3.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4.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3)：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2.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3.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4.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5.固定資產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之固定資產總額。

(註4)：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三、民國 104 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民國一百零四年度營業報告書、合併財務報告、個體財務報告及盈餘分配議案等，其中合併財務報告及個體財務報告業經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廖阿甚會計師及王國華會計師查核簽證完竣，並出具無保留意見查核報告。

上述營業報告書、盈餘分配表、個體財務報告及合併財務報告，業經本審計委員會審核，認為並無不符，爰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第二一九條規定繕具本報告書。

敬請 鑑核

此致

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百零五年股東常會

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審計委員會

審計委員：辛純浩



審計委員：莊鎮



審計委員：楊志卿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五 年 二 月 十 九 日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請參閱年報附件一。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請參閱年報附件二。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一)最近二年度財務狀況變動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民國 103 年度	民國 104 年度	差異	
				金 額	%
流動資產		2,405,871	1,693,341	(712,530)	(3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81,787	648,656	(33,131)	(5)
無形資產		1,801	1,650	(151)	(8)
其他資產		142,761	127,327	(15,434)	(11)
資產總計		3,232,220	2,470,974	(761,246)	(24)
流動負債		1,649,290	913,507	(735,783)	(45)
非流動負債		166,008	212,788	46,780	28
負債總計		1,815,298	1,126,295	(689,003)	(38)
股本		1,006,378	1,006,378	0	0
保留盈餘		344,622	310,815	(33,807)	(10)
其他權益		24,338	27,486	3,148	13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1,375,338	1,344,679	(30,659)	(2)
非控制權益		41,584	0	(41,584)	(100)
權益總計		1,416,922	2,470,974	1,054,052	74

重大變動項目說明: (前後期變動達 20% 以上, 且變動金額達 1,000 萬元者)

1. 流動資產 104 年度較 103 年度減少, 主係償還借款致受限制資產減少。
2. 流動負債 104 年度較 103 年度減少, 主係短期借款減少 654,326 仟元所致。
3. 非流動負債 104 年度較 103 年度增加, 主係長期借款增加 52,729 仟元所致。
4. 非控制權益 104 年度較 103 年度減少, 主係購入子公司額外 8.765% 已發行股份所致。

(二)最近二年度財務狀況變動, 影響重大者應說明未來因應計畫:

有鑑於整體軟板產業終端產品應用需求暢旺及變化, 本公司將積極開發新客戶, 致力於開發高性能雙面軟性銅箔基板材料, 以符合市場細線路與高頻的應用需求, 並積極推廣材料設計打樣, 取得新訂單, 以期未來獲利能力及營收能穩定成長。

二、財務績效:

(一)最近二年度財務績效變動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民國 103 年度	民國 104 年度	差異	
			金 額	%
營業收入淨額	2,000,679	2,011,313	10,634	1
營業成本	1,511,201	1,595,940	84,739	6
營業毛利	489,478	415,373	(74,105)	(15)
營業費用	195,319	216,437	21,118	11
營業淨利	294,159	198,936	(95,223)	(3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4,811)	(37,166)	(22,355)	151
稅前淨利	279,348	161,770	(117,578)	(42)
所得稅費用	46,857	37,157	(9,700)	(21)
本期淨利	232,491	124,613	(107,878)	(46)

增減變動分析:

1. 營業淨利 104 年度較 103 年度減少，主係受市場價格競爭影響，產品平均售價下降，致毛利減少 74,105 仟元所致。
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104 年度較 103 年度增加支出，主係 104 年度匯兌損失較 103 年度增加。

(二)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本公司依據以前年度資料、104 年度實績、市場供需狀況及銷售方針，預計未來一年之銷售量仍呈穩定成長趨勢，惟因本公司之主要客戶應收帳款天數較長，將加強應收帳款收款政策。

(三)行業特殊性的關鍵績效指標(KPI)

本公司績效指標之設定主要為營業收入預算達成率

單位:新台幣仟元

KPI	定義	104 年預定目標	104 年實際達成情形	KPI 達成率
營收達成率	各區域合併營收	2,342,828	2,011,313	86%

三、現金流量

(一)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 ①	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全年現金流出量	現金剩餘(不足)數額 ① + ② - ③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②	③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494,480	567,260	743,212	318,528	-	-

1.104 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 (1)營業活動：由於營收成長致應收帳款及票據產生之現金流入增加。
- (2)投資活動：由於償還借款致受限制資產減少，使投資活動產生淨現金流入。
- (3)融資活動：因償還借款，使得融資活動產生淨現金流出。

2.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

- (1)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不適用。
- (2)最近二年度流動性變動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增(減)比例%
	現金流量比例		13.34	62.10
現金流量允當比例		83.69	80.57	(3.73)
現金再投資比例		3.14	17.61	460.83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現金流量比率及現金再投資比率等均較去年增加，主係本期應收帳款及票據產生之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較去年同期增加所致。

(二)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 ①	預計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預計全年現金流出量	現金剩餘(不足)數額 ① + ② - ③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②	③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318,528	296,863	334,764	280,627	-	-

1.未來一年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 (1)營業活動：主係預計民國 105 年度為稅後淨利及營業收入將持續成長，故預計全年度來自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計 296,863 仟元。
- (2)投資活動：主係預計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3)融資活動：主係預計發放現金股利及償還借款所致。

2.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不適用。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無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被投資公司名稱	轉投資政策	獲利或虧損主要原因	改善計畫	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松揚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	佈局中國市場	虧損:主係人民幣對美金貶值,致認列匯兌損失所致。	不適用	將視公司營運狀況而定。
ThinFlex Technology Corp.	經由第三地區間接投資大陸市場	虧損:主係認列轉投資公司之投資損失所致。	不適用	

六、風險事項：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風險事項之分析評估

(一)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利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合併民國 104 年度利息收入及支出各為新台幣 4,919 仟元及 23,155 仟元,其中利息支出佔年度營業收入及稅後純益分別為 1.15%及 18.60%，由於除營運資金支應整體營運外，銀行融資亦為資金的主要來源，本公司及子公司皆定期評估銀行借款利率，視金融利率變動予以調整資金運用情形，以期降低利息支出。

2.匯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合併民國 104 年度兌換損失為新台幣 21,211 仟元，佔年度營業收入及稅後純益分別為 1.05%及 17.02%，然而本公司收款大部份皆以美金為主；子公司收款大部份皆以人民幣為主，故新台幣對美元之匯率變動及美金對人民幣皆對公司損益可能具有影響，因此密切注意國際市場之匯率波動情形，並持續執行下列因應措施：

- (1) 將銷售國外產品收入之外幣現金用來支應採購材料產生之外幣應付款項，利用自然避險之特性規避部份之匯兌風險，故僅需對外幣淨資產（負債）部份依匯率波動幅度狀況，採取其他工具規避匯兌風險，如買賣遠期外匯等操作，適時規避匯率變動風險。
- (2) 財務部門與往來金融機構之外匯部門保持密切聯繫，隨時蒐集匯率變化之相關資訊，以積極應變匯率波動所產生之負面影響。
- (3) 財務部門每月定期評估外幣淨資產（負債）應避險部位，並視公司資金需求呈報公司管理階層進行判斷應採行之避險措施。
- (4) 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規定，配合法規修定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規範有關衍生性金融商品之交易、監督及稽核等作業程序，於本公司使用金融工具規避匯率風險時，加強風險控管。

3.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所需之原物料價格穩定，短期的通貨膨脹情形，對本公司未來損益之影響不大。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 1.本公司及子公司財務操作以穩健保守為原則，並無高風險、高槓桿投資。
- 2.本公司及子公司從事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時，除遵照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辦法」及「資金貸與他人管理辦法」辦理，定期稽核並依法公告申報，內容明細如下：
 -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 (2) 背書保證：(僅揭露民國 104 年度之資訊)

背書保證 編者公司名 號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公司名稱	對單一企 業背書保 證限額(註2)	本期最高 背書保證 餘額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實際 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累計背書保證金額 之背書保證佔最近期財務報表 金額	淨值之比率	屬母公司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屬子公司 對子公司 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 對母公司 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 地區 背書保證	
0 新揚科技 股份有限 公司	松揚電子 材料(昆山) 有限公司	註1	\$268,936	\$180,538	\$180,538	\$82,063	-	13.43	\$537,872	Y	N	Y

註1：係屬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權合併計算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

註2：依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規定，本公司及子公司整體得背書保證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二十為限。

註3：係依財務報表日之美金匯率32.825換算新台幣。

3. 衍生性商品交易：

本公司及子公司所從事的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均是以避險為目的，而不是交易性之操作。

(三)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為因應智慧型行動裝置相關產業的蓬勃發展，以及電子產品輕薄短小、易於攜帶及強化高速功能的趨勢下，公司開發相關的材料，以迎合客戶需求，並引導市場的開拓。

最近年度計畫	目前進度	應再投入之研發費用	完成量產時間	未來研發得以成功之主要關鍵因素
自製薄型/厚型無膠雙面軟性銅箔基板	規格設定調整 應用特性提升	15,000,000	105/Q2	塗佈/熟化/壓合 技術搭配
高頻用聚醯亞胺單雙面軟性銅箔基板	產品批量驗證 規格組合開發	20,000,000	105/Q3	介電性質調整 材料應用搭配
多功能複合式背膠膜	樣品開發	8,000,000	105/Q4	原料設計開發 製程條件控制

(四)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最近年度截至目前為止，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並未造成重大影響，本公司平時即對國內外政經發展及法律變動保持高度之注意，隨時因應國內外之突發狀況擬妥因應措施。

(五)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持續研發及創新產品，並以自我技術在成本與競爭者擴大差異且研發之產品申請專利加以保護，使新揚科技持續保持競爭力，並在市場佔有率上持續成長，保持領先態勢為重要之發展策略。

(六)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企業形象首重誠信，不謀非法之私利。本公司在公司文化、章程上皆以此為之最。在治理上誠信已成為公司之本質。且積極加強內部管理提昇品質及績效，致力維持企業之良好形象。

(七)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八)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九)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1.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

中國為全球長成最快 PCB 市場，本公司透過子公司銷售至中國市場，以增加營收及獲利。因應措施：本公司與松揚對於應收帳款之收款作業均已採取嚴格加強到期收款之管理，以降低呆帳發生之可能。

2.進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

本公司之主要原料聚醯亞胺薄膜(Polyimide, 簡稱 PI), 銅箔壓延銅(RA 銅)及電解銅(ED 銅), 主要基於產品品質穩定性及客戶指定材料, 原料集中於國外少數大廠。

因應措施:透過共同集體採購議價能力降低採購成本及透過國內廠商價格優勢之材料, 以降低採購成本。

(十)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未有發生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之情形。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經營階層並無改變之情事。

(十二)訴訟或非訟事件，應列明公司及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不適用。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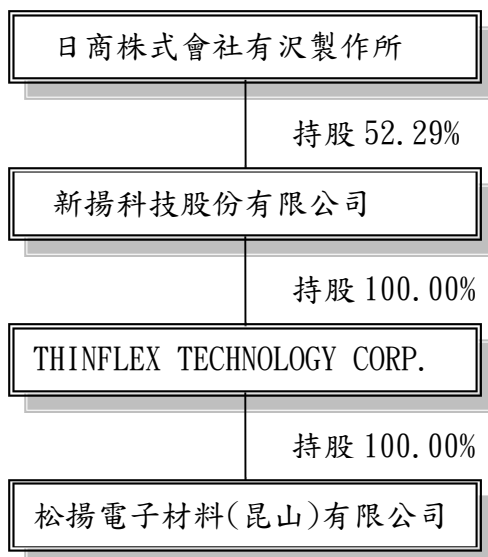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1.關係企業組織圖



2.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民國 105 年 3 月 31 日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設置地址
日商株式會社有沢製作所	1949 年 7 月	72 億 6,249 万円 (2015 年 3 月 末現在)	玻璃纖維.各式纖維的 製造.處理.加工及買 賣.電子器材的塗佈. 成形.加工及買賣	新潟県上越市南本町 1-5-5
ThinFlex Technology Corp.	2004 年 12 月	USD17,062,275	對其他地區投資	PalmGroveHouse,P.O. Box438,RoadTown,Tort ola,BritishVirginIslands
松揚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	2005 年 9 月	USD17,000,000	柔性電路板用材料裁 切、測試及包裝之產 製及銷售	昆山市巴城鎮城北西路 2518 號

3.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姓名及持股情形

民國 105 年 3 月 31 日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或出資額	持股比例
日商株式會社有沢製作所	董事 四席	日商株式會社有沢製作所/有沢三治 日商株式會社有沢製作所/增田竹史 日商株式會社有沢製作所/蔡任峯 日商株式會社有沢製作所/植木徹	52,633,181股	52.29%
ThinFlex Technology Corp.	董事	新揚科技(股)公司/黃嘉能	USD17,062,275	100.00%
松揚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	董事長	ThinFlex Technology Corp./劉致宏	USD17,000,000	100.00%
	董事	ThinFlex Technology Corp./蔡任峯		
	董事	ThinFlex Technology Corp./竹村祐二		
	董事	ThinFlex Technology Corp./丘建華		
	監事	ThinFlex Technology Corp./陳欣宜		

4. 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民國104年12月31日 / 單位：新台幣仟元;美金元;人民幣元

企業名稱	實收 資本額	資產 總額	負債 總額	淨值	營業 收入	營業 利益	本期損益 (稅後)	每股盈餘(元)(稅 後)
Thin Flex Technology Corp.	USD	USD		USD		USD	USD	USD
	17,062,275	13,461,004	0	13,461,004	0	(6,101)	(878,233)	(0,051)
	NTD	NTD		NTD		NTD	NTD	NTD
	549,642	441,252		441,252		(194)	(27,875)	(1.62)
松揚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 司	RMB	RMB	RMB	RMB	RMB	RMB	RMB	RMB
	125,918,020	259,204,802	171,799,846	87,404,956	267,336,868	4,122,450	(5,451,170)	(0,043)
	NTD	NTD	NTD	NTD	NTD	NTD	NTD	NTD
	557,260	1,308,284	867,125	441,159	1,350,051	20,818	(27,528)	(0,219)

註：資本額、資產總額、負債總額及淨值採資產負債表日美元對新台幣匯率@32.78；人民幣對新台幣匯率@5.0473；營業收入、營業利益、本期損益及每股盈餘之匯率採年平均美元對新台幣匯率@31.74；人民幣對新台幣匯率@5.05

(二)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請參閱年報附件一

(三)關係報告書：無。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 104 年度（自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黃嘉能



中華民國 105 年 2 月 16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105)財審報字第 15002984 號

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公司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合併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合併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合併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與合併現金流量。

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 104 年度及 103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廖阿甚 廖阿甚

會計師

王國華 王國華



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10015969 號
 前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7)台財證(六)第 68790 號

中華民國 105 年 2 月 16 日

新揚科技(股)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4年及103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金	%	金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318,528	13	\$	494,480	15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二)(四)及八		113,556	5		364,281	11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三)		807,911	33		850,971	27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七		6,749	-		8,150	-
1200	其他應收款			2,740	-		4,491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七		825	-		1,183	-
130X	存貨	六(五)		275,570	11		232,976	7
1410	預付款項			29,095	1		26,618	1
1479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六(六)及八		138,367	6		422,721	13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1,693,341</u>	<u>69</u>		<u>2,405,871</u>	<u>74</u>
非流動資產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七)(二十八)、七 及八		648,656	26		681,787	21
1780	無形資產			1,650	-		1,801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四)		26,898	1		26,687	1
1915	預付設備款	六(七)(二十八)		27,504	1		47,801	2
1920	存出保證金			11,380	-		8,299	-
1985	長期預付租金	六(八)及八		14,583	1		15,085	1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六(九)(二十八)及 八		46,962	2		44,889	1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777,633</u>	<u>31</u>		<u>826,349</u>	<u>26</u>
1XXX	資產總計		\$	<u>2,470,974</u>	<u>100</u>	\$	<u>3,232,220</u>	<u>100</u>

(續次頁)

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4年及103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金	%	金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十)及八	\$ 349,989	14	\$ 1,004,315	31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六(十一)	-	-	8,584	-
2150	應付票據		14,732	1	2,455	-
2170	應付帳款		180,650	7	162,751	5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	133,299	5	158,034	5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九)(十二)(二十八)及七	163,435	7	148,264	5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四)	38,182	2	5,217	-
2250	負債準備—流動	六(十三)	21,785	1	16,750	1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六(十四)(二十八)及八	10,000	-	142,143	4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1,435	-	777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913,507</u>	<u>37</u>	<u>1,649,290</u>	<u>51</u>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四)(二十八)及八	192,500	8	139,771	4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六(九)(二十八)	20,288	1	26,237	1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212,788</u>	<u>9</u>	<u>166,008</u>	<u>5</u>
2XXX	負債總計		<u>1,126,295</u>	<u>46</u>	<u>1,815,298</u>	<u>56</u>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六)	1,006,378	41	1,006,378	31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55,748	2	32,484	1
3350	未分配盈餘		255,067	10	312,138	10
3400	其他權益	六(十八)	27,486	1	24,338	1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u>1,344,679</u>	<u>54</u>	<u>1,375,338</u>	<u>43</u>
36XX	非控制權益		-	-	41,584	1
3XXX	權益總計		<u>1,344,679</u>	<u>54</u>	<u>1,416,922</u>	<u>44</u>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六(九)(二十七)及九	\$ 2,470,974	100	\$ 3,232,220	100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黃嘉能



經理人：蔡任峯



會計主管：楊千儀




 新揚科技(股)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損益表
 民國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4 年 度			103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七	\$ 2,011,313	100	\$ 2,000,679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五)(二十二)(二十三)及七	(1,595,940)	(79)	(1,511,201)	(75)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415,373	21	489,478	25		
營業費用	六(三)(八)(二十二)(二十三)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75,904)	(4)	(56,421)	(3)		
6200 管理費用		(90,973)	(5)	(100,237)	(5)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49,560)	(2)	(38,661)	(2)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216,437)	(11)	(195,319)	(10)		
6900 營業利益		198,936	10	294,159	1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三)(十九)	13,645	1	19,700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十一)(二十)	(27,656)	(2)	(4,668)	-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十一)	(23,155)	(1)	(29,843)	(2)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37,166)	(2)	(14,811)	(1)		
7900 稅前淨利		161,770	8	279,348	14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四)	(37,157)	(2)	(46,857)	(3)		
8200 本期淨利		\$ 124,613	6	\$ 232,491	11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4,398)	-	\$ 17,179	1		
8500 本期綜合利益總額		\$ 120,215	6	\$ 249,670	12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124,468	6	\$ 232,642	11		
8620 非控制權益		145	-	(151)	-		
合計		\$ 124,613	6	\$ 232,491	11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121,359	6	\$ 248,370	12		
8720 非控制權益		(1,144)	-	1,300	-		
合計		\$ 120,215	6	\$ 249,670	12		
基本每股盈餘							
9750 本期淨利	六(二十五)	\$ 1.24		\$ 2.31			
稀釋每股盈餘							
9850 本期淨利	六(二十五)	\$ 1.23		\$ 2.29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黃嘉能



經理人：蔡任峯



會計主管：楊千儀



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4 年 度	103 年 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合併稅前淨利		\$ 161,770	\$ 279,348
調整項目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	六(十一)(二十)		
淨損失		841	18,314
呆帳費用提列數(轉列收入)	六(三)	6,196	(1,346)
折舊費用	六(七)(二十二)	167,509	149,989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損失	六(二十)	1,493	1,382
攤銷費用		914	870
租金費用-長期預付租金	六(八)	366	356
折舊費用-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2,511	2,511
利息收入	六(十九)	(4,919)	(7,434)
利息費用	六(二十一)	23,155	29,84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		247,421	(160,642)
應收帳款		31,628	(124,615)
應收帳款-關係人		1,401	(7,259)
其他應收款		676	424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442	776
存貨		(43,670)	(21,865)
預付款項		(2,639)	(18,859)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17)	(2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負債		(9,430)	(9,730)
應付票據		(2,173)	(22,984)
應付帳款		18,121	1,123
應付帳款-關係人		(24,735)	131,335
其他應付款		8,845	(2,822)
負債準備-流動	六(十三)	5,098	3,168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658	(127)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591,462	241,730
收取之利息		5,970	6,903
支付之利息		(25,598)	(28,566)
支付之所得稅		(4,574)	(77)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567,260	219,990

(續次頁)

新揚科技(股)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4 年 度	103 年 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減少(增加)		\$ 280,572	(\$ 148,436)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二十八)	(64,350)	(103,210)
取得無形資產		(847)	(1,227)
預付設備款增加		(30,775)	(30,822)
存出保證金增加		(3,123)	(1,187)
取得太陽能設備	六(二十八)	(6,145)	(5,954)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增加)減少		(4,000)	5,537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增加)減少		(593)	747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70,739	(284,552)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舉借短期借款		1,457,737	1,521,118
償還短期借款		(2,104,611)	(1,022,702)
舉借長期借款		340,000	132,963
償還長期借款		(419,414)	(247,681)
取得子公司股權	六(二十六)	(41,502)	(5,093)
發放現金股利	六(十七)	(150,956)	(150,956)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918,746)	227,649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4,795	(8,831)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175,952)	154,256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494,480	340,224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 318,528	\$ 494,480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黃嘉能



經理人：蔡任峯



會計主管：楊千儀




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03 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 (一)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設立於民國 89 年 6 月 2 日，主要營業項目係經營電子零組件、合成樹脂、精密化學材料及橡膠之製造及批發零售等業務。
- (二)子公司之主要營運活動，請參閱附註四、(三)合併基礎之說明。
- (三)本公司股票自民國 93 年 12 月 24 日起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買賣。
- (四)截至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Arisawa Manufacturing Co., Ltd. 持有本公司約 52.30% 股權，且為本集團(本公司及子公司之簡稱)之最終母公司。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05 年 2 月 16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依據金管會民國 103 年 4 月 3 日金管證審字第 1030010325 號令，上市、上櫃及興櫃公司應自民國 104 年起全面採用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2013 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不包含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及民國 104 年起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統稱「2013 年版 IFRSs」)編製財務報告，本集團適用上述 2013 年版 IFRSs 之影響如下：

1. 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財務報表之表達」

該準則修正其他綜合損益之表達方式，將列示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依性質分類為「後續不重分類至損益」及「後續將重分類至損益」兩類別。該修正同時規定以稅前金額列示之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其相關稅額應隨前述兩類別予以單獨列示。本集團依該準則改變綜合損益表之表達方式。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2 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該準則整合各號準則對企業所持有子公司、聯合協議、關聯企業及未納入合併報表之結構型個體之權益之揭露規定，並要求揭露相關資訊。本集團依該準則增加有關合併個體之資訊揭露。

3.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衡量」

該準則定義公允價值為：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負債所須支付之價格。建立公允價值衡量之架構，須以市場參與者之觀點；對於非金融資產之衡量須基於最高及最佳使用狀態；並規範公允價值衡量相關揭露。經評估該準則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無重大影響，並依規定增加公允價值衡量相關揭露。

(二) 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無。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 2013 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個體：合併例外之適用」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之修正「收購聯合營運權益之會計處理」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4號「管制遞延帳戶」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民國108年1月1日
2010-2012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1-2013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2-2014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民國10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未實現損失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民國10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第38號之修正「折舊及攤銷可接受方法之釐清」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第41號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	民國103年7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下之權益法」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正「衍生工具之合約更替及避險會計之繼續」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1號「公課」	民國103年1月1日

本集團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編製。

(二)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衍生工具)。

2. 編製符合「IFRSs」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說明。

(三)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 (1) 本集團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之個體。子公司指受本集團控制之個體，當本集團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集團即控制該個體。子公司自本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起納入合併財務報告，於喪失控制之日起終止合併。
- (2) 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 (3) 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各組成部分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綜合損益總額亦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因而導致非控制權益發生虧損餘額。
- (4)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 名稱	子公司 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新揚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ThinFlex Technology Corp.	對其他地區投資	100.00%	100.00%	-
ThinFlex Technology Corp.	松揚電子材料 (昆山)有限公司	柔性電路板用材料 裁切、測試及包裝 之產製及銷售	100.00%	91.24%	註

註：本公司之子公司 ThinFlex Technology Corp. 以美金\$1,352 仟元(約新台幣\$41,502)於民國 104 年 6 月 4 日取得松揚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額外 8.765%已發行股份，請詳附註六、(二十六)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之說明。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此情事。

4. 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無此情事。

5. 重大限制：無此情事。

6. 對本集團具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無此情事。

(四) 外幣換算

本集團內每一個體之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均係以該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 外幣交易及餘額

-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3)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 (4) 所有兌換損益於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2.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 (1) 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集團個體，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 A. 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
 - B. 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及
 - C. 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 (2) 當部分處分或出售國外營運機構時，除於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之兌換差額按比例重分類於當期損益作為出售利益或損失之一部分。

(五)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六)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渡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七)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指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金融資產若在取得時主要係為短期內出售，則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衍生工具除依避險會計被指定為避險項目外，均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2. 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割日會計。
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則認列為當期損益。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當期損益。

(八) 放款及應收款

應收帳款係屬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就商品銷售或服務提供所產生之應收客戶款項。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扣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九) 金融資產減損

1.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已經存在減損之任何客觀證據，顯示某一或一組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發生一項或多項事項（即「損失事項」），且該損失事項對一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能可靠估計之影響。
2. 本集團用以決定是否存在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的政策如下：
 - (1) 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2) 違約，諸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
 - (3) 本集團因與債務人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法律理由，給予債務人原不可能考量之讓步；
 - (4) 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 (5)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3. 本集團經評估當已存在減損之客觀證據，且已發生減損損失時，按各類別分別處理。

(十)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集團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1. 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
2.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且業已移轉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
3.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惟未保留對金融資產之控制。

(十一)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依加權平均法計算決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估計成本及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十二)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集團於每一會計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	3年~30年
機器設備	2年~10年
運輸設備	5年
辦公設備	3年~5年
儀器設備	3年~10年
其他資產	1年~8年

(十三) 租賃

營業租賃之給付扣除自出租人收取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四) 無形資產

係電腦軟體，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 3~5 年攤銷。

(十五) 長期預付租金

長期預付租金係本集團於中國大陸向當地政府取得使用特定土地之權利所支付之對價，並於約定之土地使用年限 50 年內以直線法攤銷。

(十六) 其他資產

係太陽能設備(表列「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以分期付款折現後金額為入帳基礎，並按其估計效益年數為 20 年採直線法攤銷。

(十七)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除商譽外，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八) 借款

1. 借款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扣除交易成本後之金額衡量，後續就扣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於借款期間內衡量。

2. 設立借款額度時支付之費用，當很有可能提取部分或全部額度，則該費用認列為借款之交易成本，予以遞延至動支發生時認列為有效利率之調整；當不太可能提取部分或全部額度，則認列該費用為預付款項，並在額度相關之期間內攤銷。

(十九)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指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係於取得時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再買回，及除依避險會計被指定為避險工具外之衍生工具。
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則認列為當期損益。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當期損益。

(二十) 應付票據及帳款

應付票據及帳款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自供應商取得商品或勞務而應支付之義務。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二十一)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集團於合約所載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二十二)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當有法律上可執行之權利將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及負債金額抵銷，且意圖以淨額基礎交割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可將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並於資產負債表中以淨額表達。

(二十三) 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係保固之或有負債)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法定或推定義務，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時認列。負債準備之衡量係以資產負債表日清償該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現值衡量，折現率採用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特定風險之評估之稅前折現率，折現之攤銷認列為利息費用。未來營運損失不得認列負債準備。

(二十四)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3. 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係於正常退休日前終止對員工之聘僱或當員工決定接受公司之福利邀約以換取聘僱之終止而提供之福利。本集團係於不再能撤銷離職福利之要約或於認列相關重組成本之孰早者時認列費用。不預期在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全部清償之福利應予以折現。

4.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另以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者，計算股數之基礎為董事會決議日前一日收盤價。

(二十五) 員工股份基礎給付

以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於給與日以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於既得期間認列為酬勞成本，並相對調整權益。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應反映市價既得條件及非既得條件之影響。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著預期將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勵數量予以調整，直至最終認列金額係以既得日既得數量認列。

(二十六)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集團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本公司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 10% 之所得稅，俟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 10% 之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集團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6. 因購置設備或技術、研究發展支出及股權投資等而產生之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部分，係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以供未使用所得稅抵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二十七) 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二十八) 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告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分派股票股利則認列為待分配股票股利，並於發行新股基準日時轉列普通股。

(二十九) 收入認列

本集團製造並銷售軟性銅箔基板及背膠膜之相關產品。收入係正常營業活動中對集團外部顧客銷售商品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以扣除增值稅、銷貨退回、數量折扣及折讓之淨額表達。商品銷售於商品交付予買方、銷貨金額能可靠衡量且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企業時認列收入。當與所有權相關之重大風險與報酬已移轉予顧客，本集團對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且顧客根據銷售合約接受商品，或有客觀證據顯示所有接受條款均已符合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三十)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於可合理確信企業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按公允價值認列。若政府補助之性質係補償本集團發生之費用，則在相關費用發生期間依有系統之基礎將政府補助認列為當期損益。

(三十一) 營運部門

本集團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於採用會計政策之過程中作出重大之判斷，及對有關未來事項作出重大之假設及估計。所作之判斷及估計係依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為基礎持續評估及調整。本集團所作之會計估計係依據特定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惟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對於下個會計年度之資產及負債可能會有重大調整帳面金額之風險的估計及假設，請詳以下說明：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集團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科技快速變遷，本集團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截至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存貨之帳面金額為 \$275,570。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 現金及約當現金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現金：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424	\$ 692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262,893	463,227
	263,317	463,919
約當現金：		
定期存款	55,211	30,561
	\$ 318,528	\$ 494,480

1. 本集團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集團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本集團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未有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質押之情形。
3. 此定期存款之期間為三個月內，且未有質押之情形，依性質分類為約當現金。

(二) 應收票據淨額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	\$ 113,556	\$ 364,281

1. 本集團部分應收票據貼現在外，請參閱附註六、(四)金融資產移轉之說明。
2. 本集團部分應收票據已提供作為短期抵押借款之擔保品，請參閱附註八、質押之資產。

(三) 應收帳款淨額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應收帳款	\$ 815,771	\$ 852,650
減：備抵呆帳	(7,860)	(1,679)
	<u>\$ 807,911</u>	<u>\$ 850,971</u>

1. 本集團對客戶之平均授信期間原則上為 T/T 30~165 天。於決定應收帳款可回收性時，本集團考量應收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報導期間結束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備抵呆帳係參考歷史經驗及客戶目前財務狀況分析，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2. 已逾期但未減損之金融資產之帳齡分析如下：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1-30天	\$ 19,626	\$ 14,374
31-60天	-	-
61-90天	-	-
91天以上	-	-
	<u>\$ 19,626</u>	<u>\$ 14,374</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3. 已減損應收帳款之變動分析：

(1) 截至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集團已減損之應收帳款金額分別為 \$7,860 及 \$1,679。

(2) 備抵呆帳變動表如下：

	<u>104年度</u>	<u>103年度</u>
1月1日餘額	\$ 1,679	\$ 8,414
提列減損損失	6,196	-
減損損失迴轉	-	(1,346)
因無法收回而沖銷之款項	-	(5,443)
匯率影響數	(15)	54
12月31日餘額	<u>\$ 7,860</u>	<u>\$ 1,679</u>

4. 本集團之應收帳款為未逾期且未減損者，已建立營運相關信用風險管理之程序，以維持應收帳款之品質。

本集團會透過考量包含該客戶之財務狀況、歷史交易記錄及目前經濟狀況等多項可能影響客戶付款能力之因素評估該客戶之信用品質並設定該客戶之信用額度。客戶之信用額度及評等定期檢視，未逾期亦未減損之應收帳款經評等結果係屬良好。

5. 本集團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並未持有作為應收帳款擔保之擔保品。

(四) 金融資產移轉

截至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計有 \$289,149 之應收票據(屬銀行承兌匯票)貼現在外，在一般情況下，本集團不預期發票人會拒絕付款。本集團將該貼現之應收票據直接自應收票據減除。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無此情事。

 (五) 存貨

	104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物料	\$ 130,287	(\$ 13,860)	\$ 116,427
在製品	66,944	(6,648)	60,296
製成品	134,760	(38,007)	96,753
商品	2,094	-	2,094
	<u>\$ 334,085</u>	<u>(\$ 58,515)</u>	<u>\$ 275,570</u>

	103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物料	\$ 85,543	(\$ 10,016)	\$ 75,527
在製品	53,962	(5,793)	48,169
製成品	150,288	(42,175)	108,113
商品	1,167	-	1,167
	<u>\$ 290,960</u>	<u>(\$ 57,984)</u>	<u>\$ 232,976</u>

本集團當期認列費損之存貨成本：

	104年度	103年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 1,615,633	\$ 1,538,361
存貨跌價損失	829	983
出售下腳及廢料收入	(12,527)	(18,712)
其他	(7,995)	(9,431)
	<u>\$ 1,595,940</u>	<u>\$ 1,511,201</u>

 (六)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其他金融資產：		
受限制資產(註)	\$ 138,325	\$ 422,695
其他	42	26
	<u>\$ 138,367</u>	<u>\$ 422,721</u>

註：本集團之受限制資產請詳附註八、質押之資產之說明。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帳面價值資訊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房屋及建築	\$ 303,798	\$ 281,086
機器設備	318,916	377,429
運輸設備	1,499	974
辦公設備	5,211	8,590
儀器設備	18,161	12,546
其他設備	1,071	1,162
	<u>\$ 648,656</u>	<u>\$ 681,787</u>

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本期變動情形如下：

民國104年度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儀器設備	其他設備	合計
<u>成本</u>							
1月1日餘額	\$ 423,005	\$ 1,045,645	\$ 1,722	\$ 13,782	\$ 23,213	\$ 4,208	\$ 1,511,575
增添	15,547	61,732	973	761	7,060	367	86,440
預付設備款移入數	40,153	7,796	209	-	2,910	-	51,068
處分	(1,739)	(98,748)	-	(2,130)	(3,558)	(1,217)	(107,392)
淨兌換差額	(1,260)	(2,805)	(8)	(22)	(62)	(6)	(4,163)
12月31日餘額	<u>\$ 475,706</u>	<u>\$ 1,013,620</u>	<u>\$ 2,896</u>	<u>\$ 12,391</u>	<u>\$ 29,563</u>	<u>\$ 3,352</u>	<u>\$ 1,537,528</u>
<u>累計折舊</u>							
1月1日餘額	(\$ 139,472)	(\$ 558,387)	(\$ 748)	(\$ 4,853)	(\$ 10,031)	(\$ 2,702)	(\$ 716,193)
折舊費用	(31,874)	(126,487)	(654)	(3,944)	(4,200)	(350)	(167,509)
處分	1,502	95,765	-	1,948	3,016	1,014	103,245
重分類	-	(87)	-	(333)	(39)	-	(459)
淨兌換差額	372	1,457	5	2	35	2	1,873
12月31日餘額	<u>(\$ 169,472)</u>	<u>(\$ 587,739)</u>	<u>(\$ 1,397)</u>	<u>(\$ 7,180)</u>	<u>(\$ 11,219)</u>	<u>(\$ 2,036)</u>	<u>(\$ 779,043)</u>
<u>累計減損</u>							
1月1日餘額	(\$ 2,447)	(\$ 109,829)	\$ -	(\$ 339)	(\$ 636)	(\$ 344)	(\$ 113,595)
處分	-	2,139	-	2	414	99	2,654
重分類	-	87	-	333	39	-	459
淨兌換差額	11	638	-	4	-	-	653
12月31日餘額	<u>(\$ 2,436)</u>	<u>(\$ 106,965)</u>	<u>\$ -</u>	<u>\$ -</u>	<u>(\$ 183)</u>	<u>(\$ 245)</u>	<u>(\$ 109,829)</u>

民國103年度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儀器設備	其他設備	合計
成本							
1月1日餘額	\$ 403,803	\$1,013,458	\$ 1,488	\$13,450	\$ 19,689	\$ 7,738	\$ 1,459,626
增添	8,808	59,899	195	2,815	7,167	337	79,221
預付設備款移入數	6,665	9,309	-	-	6	-	15,980
處分	(1,114)	(47,634)	-	(2,548)	(3,859)	(3,879)	(59,034)
淨兌換差額	<u>4,843</u>	<u>10,613</u>	<u>39</u>	<u>65</u>	<u>210</u>	<u>12</u>	<u>15,782</u>
12月31日餘額	<u>\$ 423,005</u>	<u>\$1,045,645</u>	<u>\$ 1,722</u>	<u>\$13,782</u>	<u>\$ 23,213</u>	<u>\$ 4,208</u>	<u>\$ 1,511,575</u>

累計折舊

1月1日餘額	(\$ 113,209)	(\$ 479,457)	(\$ 301)	(\$ 4,072)	(\$ 10,050)	(\$ 5,181)	(\$ 612,270)
折舊費用	(25,882)	(116,736)	(429)	(2,936)	(3,226)	(780)	(149,989)
處分	1,038	43,371	-	2,170	3,375	3,267	53,221
淨兌換差額	(<u>1,419</u>)	(<u>5,565</u>)	(<u>18</u>)	(<u>15</u>)	(<u>130</u>)	(<u>8</u>)	(<u>7,155</u>)
12月31日餘額	<u>(\$ 139,472)</u>	<u>(\$ 558,387)</u>	<u>(\$ 748)</u>	<u>(\$ 4,853)</u>	<u>(\$ 10,031)</u>	<u>(\$ 2,702)</u>	<u>(\$ 716,193)</u>

累計減損

1月1日餘額	(\$ 2,403)	(\$ 111,534)	\$ -	(\$ 330)	(\$ 674)	(\$ 555)	(\$ 115,496)
處分	-	4,178	-	3	39	211	4,431
淨兌換差額	(<u>44</u>)	(<u>2,473</u>)	-	(<u>12</u>)	(<u>1</u>)	-	(<u>2,530</u>)
12月31日餘額	<u>(\$ 2,447)</u>	<u>(\$ 109,829)</u>	<u>\$ -</u>	<u>(\$ 339)</u>	<u>(\$ 636)</u>	<u>(\$ 344)</u>	<u>(\$ 113,595)</u>

3. 本集團民國 104 年度及 103 年度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均無利息資本化之情事。
4. 本集團房屋及建築之重大組成部分包括建築物工程、空壓設備、電力工程及監視系統工程，分別按 20 年、8 年、5 年及 3 年提列折舊。
5. 本集團截至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累計減損餘額分別為 \$109,829 及 \$113,595。
6. 本集團於民國 104 年度及 103 年度之固定資產並無認列減損損失，相關變動之金額係為當年度報廢或處分之迴轉減損損失。
7. 本集團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質押之資產之說明。

(八) 長期預付租金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土地使用權	<u>\$ 14,583</u>	<u>\$ 15,085</u>

1. 本集團之子公司-松揚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於民國 94 年 12 月向中國大陸當地政府取得使用特定土地之權利所支付之對價，並於約定土地使用年限 50 年，租用年限於租約約定付款日內業已全額支付。民國 104 年度及 103 年度認列之租金費用(表列「管理費用」)分別為 \$366 及 \$356。
2. 本集團之土地使用權已提供作為長期抵押借款之擔保品，請參閱附註八、質押之資產之說明。

(九)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太陽能設備	\$ 52,727	\$ 52,727
減：累計折舊	(12,137)	(9,626)
小計	<u>40,590</u>	<u>43,101</u>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受限制資產	4,000	-
其他	2,372	1,788
	<u>\$ 46,962</u>	<u>\$ 44,889</u>

1. 本公司於民國 100 年 1 月 27 日以分期付款方式與供應商簽訂太陽能發電系統建構工程買賣同意書及太陽能發電系統模組設備買賣同意書，合約總價為\$58,878，本公司係以分期付款方式購買，該設備係以未來分期付款折現後金額\$52,727，表列於「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有關內容摘要彙總說明如下：

- (1) 本項設備款待工程完工且與台灣電力公司併聯發電後，供應商按月向本公司收取，每月收款金額為本公司向台灣電力公司收取之躉售電價的 95%，至全部設備款付清為止。
- (2) 供應商保證 20 年之發電量總和，20 年後發電量總和若有溢出發電量則歸本公司所有，自併聯發電起第 6 年開始，本公司需向供應商購買效能保固服務。
- (3) 依買賣同意書約定，以分期付款方式購買太陽能設備，並依其分期付款期間折現後，表列於「其他應付款」及「其他非流動負債」，未來應支付款總額及其現值請詳如下表：

	長期應付款總額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長期應付款	\$ 27,098	\$ 33,818
減：一年以內到期之長期應付款	(5,482)	(5,926)
	<u>\$ 21,616</u>	<u>\$ 27,892</u>
	長期應付款現值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長期應付款	\$ 24,842	\$ 30,987
減：一年以內到期之長期應付款	(4,554)	(4,750)
	<u>\$ 20,288</u>	<u>\$ 26,237</u>

2. 本集團之受限制資產請參閱附註八、質押之資產之說明。

(十) 短期借款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擔保銀行借款	\$ 331,489	\$ 811,376
無擔保銀行借款	18,500	192,939
	<u>\$ 349,989</u>	<u>\$ 1,004,315</u>
利率區間	<u>1.00%~4.79%</u>	<u>1.17%~3.70%</u>

上述擔保銀行借款之擔保品請詳附註八、質押之資產之說明。

(十一)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本集團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無此情事。

項 目 103年12月31日

流動項目：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非避險之衍生金融工具 \$ 8,584

1. 本集團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負債於民國 104 年度及 103 年度認列之淨(損)益(表列「其他利益及損失」)分別計(\$841)及(\$18,314)。
2. 有關非避險之衍生金融負債之交易及合約資訊說明如下：

本集團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無此情事。

	103年12月31日	
	合約金額 (名目本金)	契約期間
衍生金融負債		
流動項目：		
遠期外匯合約	US\$6,000仟元	103.09.02~104.03.25

本集團從事上述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係為規避外銷之匯率風險，惟未適用避險會計。

(十二) 其他應付款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應付營業稅	\$ 32,615	\$ 30,088
暫估應付獎金	30,340	31,551
應付員工酬勞(紅利)	12,264	21,147
應付薪資	10,560	10,075
應付設備款	9,602	1,962
其他應付款-太陽能	4,554	4,750
其他(註)	63,500	48,691
	<u>\$ 163,435</u>	<u>\$ 148,264</u>

註：其中包含對關係人之其他應付款，請詳附註七、關係人交易之說明。

(十三) 負債準備-流動

保 固	104年度	103年度
1月1日餘額	\$ 16,750	\$ 13,400
當期新增之負債準備	6,550	6,751
當期使用之負債準備	(1,452)	(3,583)
匯率變動之影響	(63)	182
12月31日餘額	<u>\$ 21,785</u>	<u>\$ 16,750</u>

負債準備分析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流動	<u>\$ 21,785</u>	<u>\$ 16,750</u>

本集團之保固負債準備主係與軟性銅箔基板及背膠膜產品之銷售相關，保固負債準備係依據該產品之歷史保固資料估計，本集團預計該負債準備於民國 105 年度應無重大使用之情形。

(十四) 長期借款 / 一年內到期長期負債

債權人	借款種類	抵押或擔保	契約期間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日盛銀行	信用貸款	註1	104.03~107.03	\$ 22,500	\$ -
凱基銀行	信用貸款	註2	104.09~106.08	80,000	-
台新銀行	信用貸款	註3	104.11~106.11	100,000	-
高雄銀行	廠房貸款	註4	97.03~112.03	-	102,369
凱基銀行(原中華開發工業銀行)	信用貸款	註5	103.07~105.07	-	60,000
土地銀行	機器貸款	註6	102.08~107.08	-	32,200
台北富邦銀行	機器貸款	註7	102.07~105.07	-	16,232
玉山銀行	機器貸款	註8	102.10~105.10	-	16,002
大眾銀行	機器貸款	註9	101.07~104.07	-	15,000
土地銀行	機器貸款	註10	103.01~107.08	-	11,040
玉山銀行	機器貸款	註11	103.04~106.04	-	9,135
臺灣工業銀行	信用貸款	註12	102.02~104.02	-	7,429
台北富邦銀行	信用貸款	註13	101.06~104.06	-	6,000
高雄銀行	機器貸款	註14	97.04~104.04	-	4,507
高雄銀行	機器貸款	註15	97.04~104.06	-	2,000
				202,500	281,914
減：一年內到期長期負債				(10,000)	(142,143)
				\$ 192,500	\$ 139,771
				1.33%~2.20%	1.46%~2.54%

利率區間

上述借款之擔保品請詳附註八、質押之資產之說明。

- 註 1：本集團向日盛銀行融資之信用貸款，自民國 104 年 3 月 31 日起利息按月繳付，本金則以 3 個月為一期，共分 12 期攤還本金。
- 註 2：本集團向凱基銀行融資之信用貸款，依貸款合約約定係授信期限為自授信額度首次動用日(民國 104 年 9 月 23 日)起算至民國 106 年 8 月 31 日止循環動用之長期貸款合約，且每筆動撥期限不逾 120 天，利息按月繳付，到期償還全數本金。
- 註 3：本集團向台新銀行融資之信用貸款，自民國 104 年 11 月 10 日起利息按月繳付，本金自民國 106 年 5 月 10 日為第 1 期，以後每 6 個月為 1 期，共分 2 期攤還本金。
- 註 4：本集團向高雄銀行融資之廠房貸款，自民國 99 年 6 月 7 日取得高雄銀行同意變更為民國 100 年 6 月 30 日前按月繳息，自民國 100 年 7 月 1 日起分 141 期，每 1 個月為 1 期，依年金法按月攤還本息，惟於民國 104 年 9 月間業已提前清償完畢。
- 註 5：本集團向凱基銀行(原中華開發工業銀行)融資之信用貸款，依貸款合約約定係授信期限為自授信額度首次動用日(民國 103 年 7 月 1 日)起算至屆滿 2 年之日止循環動用之長期貸款合約，且每筆動撥期限不逾 180 天，利息按月繳付，到期償還全數本金，惟於民國 104 年 9 月間業已提前清償完畢。
- 註 6：本集團向土地銀行融資之機器設備貸款，自民國 102 年 8 月 30 日起利息按月繳付，本金自民國 103 年 9 月 30 日為第 1 期，以後每 1 個月為 1 期，共分 48 期攤還本金，惟於民國 104 年 9 月間業已提前清償完畢。
- 註 7：本集團向台北富邦銀行融資之機器設備貸款，自民國 102 年 7 月 25 日起利息按月繳付，本金自民國 103 年 7 月 25 日為第 1 期，以後每 6 個月為 1 期，共分 5 期攤還本金，惟於民國 104 年 11 月間業已提前清償完畢。
- 註 8：本集團向玉山銀行融貸之機器設備貸款，自民國 102 年 10 月 11 日起利息按月繳付，本金自民國 103 年 1 月 11 日為第 1 期，以後每 3 個月為 1 期，共分 12 期攤還本金，惟於民國 104 年 11 月間業已提前清償完畢。
- 註 9：本集團向大眾銀行融資之機器設備貸款，自民國 101 年 7 月 31 日起利息按月繳付，本金自民國 102 年 7 月 31 日為第 1 期，以後每 3 個月為 1 期，共分 9 期攤還本金。
- 註 10：本集團向土地銀行融資之機器設備貸款，自民國 103 年 1 月 3 日起利息按月繳付，本金自民國 103 年 9 月 30 日為第 1 期，以後每 1 個月為 1 期，共分 48 期攤還本金，惟於民國 104 年 9 月間業已提前清償完畢。
- 註 11：本集團向玉山銀行融貸之機器設備貸款，自民國 103 年 4 月 10 日起利息按月繳付，本金自民國 103 年 7 月 10 日為第 1 期，以後每 3 個月為 1 期，共分 12 期攤還本金，惟於民國 104 年 11 月間業已提前清償完畢。

- 註 12：本集團向臺灣工業銀行融資之信用貸款，自民國 102 年 2 月 22 日起利息按月繳付，本金自民國 103 年 2 月 22 日為第 1 期，以後每 3 個月為 1 期，共分 5 期攤還本金。
- 註 13：本集團向台北富邦銀行融資之信用貸款，自民國 101 年 6 月 19 日起利息按月繳付，本金自民國 102 年 3 月 19 日為第 1 期，以後每 3 個月為 1 期，共分 10 期攤還本金，惟於民國 104 年 3 月間業已提前清償完畢。
- 註 14：本集團向高雄銀行融資之機器設備貸款，經民國 98 年 3 月 12 日獲得高雄銀行同意變更為於民國 99 年 6 月 30 日前僅為按月繳息，自 99 年 7 月 1 日起分 58 期依年金法按月攤還本息。
- 註 15：本集團向高雄銀行融資之機器設備貸款，經民國 99 年 4 月 14 日取得高雄銀行同意變更借款到期日至民國 104 年 6 月 30 日止，自民國 99 年 4 月起利息按月繳付，本金自民國 99 年 12 月 30 日為第 1 期，以後每 6 個月為 1 期，共分 10 期，並依每期償還 10% 之方式攤還本金。

(十五) 退休金

1. 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 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2. 大陸地區子公司按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規定之養老保險制度每月依當地員工薪資總額之一定比率提撥養老保險金。每位員工之退休金由政府管理統籌安排，本集團除按月提撥外，無進一步義務。
3. 民國 104 年度及 103 年度本集團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2,628 及 \$2,391。

(十六) 股本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 \$2,000,000，分為 200,000 仟股，實收資本額為 \$1,006,378，每股金額新台幣 10 元。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調節如下：(單位：仟股)

	104年度	103年度
1月1日暨12月31日	100,638	100,638

(十七) 保留盈餘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每年決算後所得純益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 (1) 彌補以往年度虧損。
 - (2) 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公積。
 - (3) 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4) 員工紅利，依一至三款規定數額剩餘之數提撥員工紅利其比例在百分之一~十五。
- (5) 董事酬勞，依一至三款規定數額剩餘之數提撥董事酬勞其比例不高於百分之三。
- (6) 扣除前各項餘額後，由董事會就該餘額併同以往年度盈餘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前項員工分配股票紅利對象，得包括符合職級、績效等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其條件認定授權董事會處理。
- (7) 本公司董事執行本公司職務時，不論公司營業盈虧，公司得支給報酬，其報酬授權董事會依其對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之價值，於不超過本公司核薪辦法所訂最高薪階之標準議定之。
2. 本公司股利政策如下：本公司為配合公司長期財務規劃以求永續經營，穩定發展，本公司股利之分配，將視獲利狀況調整發放，以維持每股盈餘穩定成長，當年度股東股利之發放，以現金股利之方式為優先，其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發放股東股利總額之10%，最高以100%為上限。
3.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4.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俟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5. 本公司於民國104年6月2日及103年5月14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103年度及102年度盈餘分派案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23,264		\$ 21,829	
現金股利	150,956	\$ 1.50	150,956	\$ 1.50
員工現金紅利	21,147		19,646	
董監酬勞	3,141		2,947	
	<u>\$ 198,508</u>		<u>\$ 195,378</u>	

6. 本公司於民國105年2月16日經董事會提議民國104年度盈餘分派案，分派案如下：

	104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12,447	
現金股利	80,510	\$ 0.80
	<u>\$ 92,957</u>	

7. 有關員工酬勞（紅利）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十三）員工福利費用之說明。

(十八) 其他權益

	<u>104年度</u>	<u>103年度</u>
1月1日	\$ 24,338	\$ 8,610
外幣換算差異數：		
- 集團	(3,109)	15,728
- 買回非控制權益變動數	6,257	-
12月31日	<u>\$ 27,486</u>	<u>\$ 24,338</u>

 (十九) 其他收入

	<u>104年度</u>	<u>103年度</u>
利息收入	\$ 4,919	\$ 7,434
太陽能收入	4,606	4,401
其他收入-其他	4,120	7,865
	<u>\$ 13,645</u>	<u>\$ 19,700</u>

 (二十) 其他利益及損失

	<u>104年度</u>	<u>103年度</u>
淨外幣兌換(損失)利益	(\$ 21,211)	\$ 15,59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負債淨損失	(841)	(18,314)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損失	(1,493)	(1,382)
什項支出	(4,111)	(564)
	<u>(\$ 27,656)</u>	<u>(\$ 4,668)</u>

 (二十一) 財務成本

	<u>104年度</u>	<u>103年度</u>
利息費用：		
銀行借款	\$ 22,580	\$ 29,143
太陽能設備折現	575	700
	<u>\$ 23,155</u>	<u>\$ 29,843</u>

 (二十二)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u>104年度</u>	<u>103年度</u>
耗用之原料及物料	\$ 762,151	\$ 726,957
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之變動	386,332	353,946
員工福利費用	195,032	191,25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費用	167,509	149,989
水電瓦斯費	44,839	44,659
修繕費	23,682	23,703
其他費用	232,832	216,009
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合計	<u>\$ 1,812,377</u>	<u>\$ 1,706,520</u>

(二十三) 員工福利費用

	104年度	103年度
薪資費用	\$ 172,242	\$ 170,516
勞健保費用	10,662	9,070
退休金費用	2,628	2,391
其他用人費用	9,500	9,280
	<u>\$ 195,032</u>	<u>\$ 191,257</u>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應分派員工紅利比例及董事酬勞比例請詳附註六、(十七)保留盈餘之說明。

惟依民國 104 年 5 月 20 日公司法修訂後之規定，公司應以當年度獲利狀況之定額或比率，分派員工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予彌補。前述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為之，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另章程得訂明前項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本公司已於民國 104 年 11 月 5 日經董事會通過章程修正議案，依修正後章程規定，本公司依當年度獲利狀況扣除累積虧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員工酬勞百分之一至十五比例，董事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三比例。此章程修正案將提民國 105 年股東會決議。

2. 本公司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度員工酬勞(紅利)估列金額分別為\$12,264 及\$21,147；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1,752 及\$3,141，前述金額帳列薪資費用科目。

民國 104 年係依該年度之獲利情況，以章程所定之成數為基礎估列，估列金額與董事會決議金額一致。上述員工酬勞將採現金之方式發放。

民國 103 年係依該年度之稅後淨利，考量法定盈餘公積等因素後，以章程所定之成數為基礎估列，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經股東會決議之民國 103 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與民國 103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一致。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酬勞(紅利)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四)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104年度	103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32,442	\$ 744
未分配盈餘加徵	5,842	4,550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估數	(745)	-
當期所得稅總額	<u>37,539</u>	<u>5,294</u>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211)	40,896
匯率影響數	(171)	667
遞延所得稅資產總額	<u>(382)</u>	<u>41,563</u>
所得稅費用	<u>\$ 37,157</u>	<u>\$ 46,857</u>

2.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

	104年度	103年度
稅前淨利按法令稅率計算所得稅	\$ 27,538	\$ 47,201
按法令規定不得認列項目影響數	5,541	1,857
虧損扣抵之所得稅影響數	(637)	(48,314)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變動數	(211)	40,896
未分配盈餘加徵10%所得稅	5,842	4,550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估數	(745)	-
匯率影響數	(171)	667
所得稅費用	<u>\$ 37,157</u>	<u>\$ 46,857</u>

3. 因暫時性差異及虧損扣抵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104 年 度				
	104 1月1日	認列於 損益	認列於其 他綜合淨利	認列於 權益	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減損損失	\$10,810	(\$ 167)	\$ -	\$ -	\$10,643
存貨備抵跌價損失	9,192	155	-	-	9,347
其他	3,857	488	-	-	4,345
虧損扣抵	<u>2,828</u>	<u>(265)</u>	<u>-</u>	<u>-</u>	<u>2,563</u>
	<u>\$26,687</u>	<u>\$ 211</u>	<u>\$ -</u>	<u>\$ -</u>	<u>\$26,898</u>

	103		年		度
	1月1日	認列於 損益	認列於其 他綜合淨利	認列於 權益	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減損損失	\$10,430	\$ 380	\$ -	\$ -	\$10,810
存貨備抵跌價損失	3,789	5,403	-	-	9,192
其他	260	3,597	-	-	3,857
虧損扣抵	53,104	(50,276)	-	-	2,828
	<u>\$67,583</u>	<u>(\$40,896)</u>	<u>\$ -</u>	<u>\$ -</u>	<u>\$26,687</u>

4. 本集團尚未使用之虧損扣抵之有效期限及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相關金額如下：

發生年度	104		年		12	月	31	日
	核定數/ 申報數	已抵減金額	尚未抵減金額	未認列遞延 所得稅資產金額	最後扣抵年度			
101年度子公司	\$ 18,856	(\$ 1,767)	\$ 17,089	\$ -	106年度			
104年度子公司	9,127	-	9,127	9,127	109年度			
	<u>\$ 27,983</u>	<u>(\$ 1,767)</u>	<u>\$ 26,216</u>	<u>\$ 9,127</u>				

發生年度	103		年		12	月	31	日
	核定數/ 申報數	已抵減金額	尚未抵減金額	未認列遞延 所得稅資產金額	最後扣抵年度			
101年度子公司	\$ 18,856	\$ -	\$ 18,856	\$ -	106年度			

5.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u>\$ 30,805</u>	<u>\$ 26,515</u>

6.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2 年度，且截至查核報告日止，本公司未有重大未決租稅行政救濟事項。

7. 未分配盈餘相關資訊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87年度以後	<u>\$ 255,067</u>	<u>\$ 312,138</u>

8.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分別為 \$2,013 及 \$123。民國 103 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為 1.51%，民國 104 年度盈餘分配之預計稅額扣抵比率為 15.76%，由於本公司得分配予股東之可扣抵稅額，應以股息紅利分配日之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之餘額為計算基礎，是以本公司股東於受配民國 104 年度盈餘時，所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尚須調整股利或盈餘分配日前，本公司依所得稅法規定可能產生之各項可扣抵稅額。

(二十五) 每股盈餘

	104年度		每股盈餘 (元)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 淨利	\$ 124,468	100,638	\$ 1.24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 淨利	\$ 124,468	100,638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	930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 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124,468	101,568	\$ 1.23
	103年度		每股盈餘 (元)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 淨利	\$ 232,642	100,638	\$ 2.31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 淨利	\$ 232,642	100,638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	818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 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232,642	101,456	\$ 2.29

因員工分紅可選擇採用發放股票之方式，於計算每股盈餘時，係假設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且因員工紅利轉增資不再屬於無償配股，故計算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時不追溯調整。

(二十六) 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

收購子公司額外權益

1. 本公司之子公司 ThinFlex Technology Corp. 以美金\$1,352 仟元(約新台幣\$41,502)於民國 104 年 6 月 4 日取得松揚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額外 8.765%已發行股份。松揚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非控制權益於收購日之帳面金額為美金\$1,318 仟元(約新台幣\$40,440)，該交易減少非控制權益\$40,440，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減少\$1,062。
2. 本公司於民國 103 年 1~2 月間以美金\$170 仟元(約新台幣\$5,093)購入子公司 ThinFlex Technology Corp. 額外 1.27%已發行股份。ThinFlex Technology Corp. 非控制權益於收購日之帳面金額為美金\$170 仟元(約新台幣\$5,093)與該交易減少之非控制權益，對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尚無重大影響。
3. 民國 104 年度及 103 年度因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而產生之權益變動明細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購入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	\$ 40,440	\$ 5,093
支付予非控制權益之對價	(41,502)	(5,093)
其他權益-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6,257)	-
保留盈餘-實際取得非控制 權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 7,319)	\$ -

(二十七) 營業租賃

本公司以營業租賃承租南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之土地，租賃期間介於民國 96 年度至 116 年度(計 20 年)，大部分租賃可於租期結束時按市場價格續約。另因不可取消合約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不超過1年	\$ 1,776	\$ 1,776
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	8,880	8,880
超過5年	9,620	11,396
	\$ 20,276	\$ 22,052

(二十八) 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1. 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投資及籌資活動：

(1)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4年度	103年度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86,440	\$ 79,221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表列「其他應付款」)	1,962	25,951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表列「其他應付款」)	(9,602)	(1,962)
(表列「應付票據」)	(14,450)	-
本期支付現金	<u>\$ 64,350</u>	<u>\$ 103,210</u>

(2) 購置太陽能設備(表列「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104年度	103年度
購置太陽能設備	\$ -	\$ -
加：期初其他應付款 期初長期應付款 (表列「其他非流動負債」)	4,750	4,682
(表列「其他非流動負債」)	26,237	32,259
減：期末其他應付款 期末長期應付款 (表列「其他非流動負債」)	(4,554)	(4,750)
(表列「其他非流動負債」)	(20,288)	(26,237)
本期支付現金	<u>\$ 6,145</u>	<u>\$ 5,954</u>

2.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籌資活動：

	104年度	103年度
(1) 預付設備款轉列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 51,068</u>	<u>\$ 15,980</u>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2) 長期借款轉列一年或一 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u>\$ 10,000</u>	<u>\$ 142,143</u>

七、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Arisawa Manufacturing Co., Ltd.	本公司之最終母公司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營業收入

	<u>104年度</u>	<u>103年度</u>
商品銷售：		
-最終母公司	\$ <u>34,831</u>	\$ <u>26,508</u>

本集團對於關係人最終母公司之銷貨產品型態因與一般客戶不同，其交易價格無從比較。

2. 進貨

	<u>104年度</u>	<u>103年度</u>
商品採購：		
-最終母公司	\$ <u>314,347</u>	\$ <u>289,969</u>

本集團對於關係人最終母公司進貨之產品型態因與一般供應商不同，其交易價格無從比較。

3. 應收關係人款項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應收帳款：		
-最終母公司	\$ <u>6,749</u>	\$ <u>8,150</u>

本集團銷貨予關係人最終母公司之收款條件為 T/T 60 天，而一般客戶則為 T/T 30~165 天。

4. 應付關係人款項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應付帳款：		
-最終母公司	\$ <u>133,299</u>	\$ <u>158,034</u>

本集團向關係人最終母公司進貨之付款條件為 T/T 90 天，而一般供應商則為 T/T 60~120 天。

5. 財產交易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交易對象</u>	<u>104年度</u>	<u>103年度</u>
最終母公司(註)	\$ <u>-</u>	\$ <u>5,180</u>

註：本集團向最終母公司採購壓合輪，總價款為日圓\$17,500 仟元(折合新台幣\$5,180)，其付款條件為 T/T90 天，與一般供應商尚無顯著不同。業已於民國 103 年 6 月支付完畢。

6. 其他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1)其他應收款		
—最終母公司	\$ <u>825</u>	\$ <u>1,183</u>
	<u>104年12月31日</u>	
(2)其他應付款		
—最終母公司	\$ <u>205</u>	

本集團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無此情事。

 (三)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u>104年度</u>	<u>103年度</u>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24,060	\$ 23,631
執行業務費用	<u>1,455</u>	<u>2,142</u>
	\$ <u>25,515</u>	\$ <u>25,773</u>

 八、質押之資產

本集團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u>資產項目</u>	<u>帳面價值</u>		<u>擔保用途</u>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活期存款-備償戶 (表列「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 44,926	\$ 112,592	短期借款
定期存款 (表列「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93,399	310,103	短期借款、關稅保證金
應收票據	4,469	278,066	短期借款
房屋及建築	91,938	222,596	短、長期借款
機器設備	-	180,250	長期借款
土地使用權 (表列「長期預付租金」)	14,583	15,085	短、長期借款
定期存款 (表列「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u>4,000</u>	-	關稅保證金
	\$ <u>253,315</u>	\$ <u>1,118,692</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或有事項：無。

(二)承諾事項：

1. 截至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已開立未使用信用狀分別約為 \$96,373 及 \$94,777。

2. 本公司於民國 100 年 1 月 27 日以分期付款方式與供應商簽訂太陽能發電系統建構工程買賣同意書及太陽能發電系統模組設備買賣同意書，合約總價為 \$58,878，請詳附註六、(九)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之說明。

3. 營業租賃協議

請詳附註六、(二十七)營業租賃之說明。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本公司於民國 105 年 2 月 16 日董事會決議民國 104 年度盈餘分配案，請詳附註六、(十七)保留盈餘之說明。

十二、其他

(一)資本管理

本集團之資本管理目標係保障繼續經營之能力，以持續提供股東報酬，並維持最佳資本結構。由於本集團須維持支應擴建與提升廠房及設備所需資本，因此本集團之資本管理係以確保具有必要之財務資源及營運計畫，以支應未來十二個月所需之營運資金、資本支出、研究發展費用、債務償還及股利支出等需求。

本集團於民國 104 年度之策略維持與民國 103 年度相同，均係致力維持一個平穩之負債佔資產比，本集團之負債資本比率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總負債	\$ 1,126,295	\$ 1,815,298
總資產	\$ 2,470,974	\$ 3,232,220
負債佔資產比率	46%	56%

(二)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資訊

本集團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存出保證金、短期借款、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付款以及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之帳面價值趨近其公允價值或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2. 公允價值資訊

(1)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本集團投資之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衍生工具的公允價值屬之。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2)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及非金融工具，本集團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特性及風險及公允價值等級之基礎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本集團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無此情事。

103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無。				
負債：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負債	\$ -	\$ 8,584	\$ -	\$ 8,584

註：本期並無第一級與第二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3) 本集團用以衡量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說明如下：

當評估非標準化且複雜性較低之金融工具時，例如：遠期外匯合約及利率交換合約，本集團採用廣為市場參與者使用之評價技術。此類金融工具之評價模型所使用之參數通常為市場可觀察資訊。

3. 財務風險管理政策

本集團管理當局為能有效控管及降低財務風險，致力於辨認、評估並規避市場之不確性，以降低市場變動對集團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在監督管理方面，由董事會制定相關規範，授權管理當局在可容許風險的範圍進行日常營運，並責成直屬董事會之內部稽核定期檢視管理當局之評估報告，若有任何異常情形，即立即向董事會報告，並採取必要之因應防護措施。

4.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A. 本集團係跨國營運，因此受多種不同貨幣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元及日圓。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及對國外營運機構之淨投資。

- B. 本集團管理階層已訂定政策，規定集團內各公司管理相對其功能性貨幣之匯率風險。集團內各公司應透過集團財務部就其整體匯率風險進行避險。為管理來自未來商業交易及已認列資產與負債之匯率風險，集團內各公司透過集團財務部採用遠期外匯合約進行。當未來商業交易、已認列資產或負債係以非該個體之功能性貨幣之外幣計價時，匯率風險便會產生。
- C. 本集團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公司及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新台幣、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人民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4年12月31日			
(外幣:功能性貨幣)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新台幣	\$ 9,360	32.825	\$ 307,242
美元：人民幣	6,376	6.494	209,292
人民幣：新台幣	17,663	4.995	88,227
日圓：新台幣	652	0.273	178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人民幣	\$ 9,415	6.494	\$ 309,047
美元：新台幣	7,620	32.825	250,127
日圓：新台幣	1,022	0.273	279
103年12月31日			
(外幣:功能性貨幣)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新台幣	\$ 12,680	31.650	\$ 401,322
美元：人民幣	5,894	6.204	186,545
日圓：新台幣	506	0.265	134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人民幣	\$ 26,031	6.204	\$ 823,881
美元：新台幣	13,624	31.650	431,200
美元：新台幣(註)	6,000	31.650	189,900

註：係為遠期外匯合約

- D. 本集團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於民國104年及103年度認列之全部兌換(損)益(包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彙總金額分別為(\$21,211)及\$15,592。

E. 本集團因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市場風險分析如下：

		104年度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新台幣	1%	\$	3,072	\$ -
美元：人民幣	1%		2,093	-
人民幣：新台幣	1%		882	-
日圓：新台幣	1%		2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人民幣	1%	\$	3,090	\$ -
美元：新台幣	1%		2,501	-
日圓：新台幣	1%		3	-
		103年度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新台幣	1%	\$	4,013	\$ -
美金：人民幣	1%		1,865	-
日圓：新台幣	1%		1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人民幣	1%	\$	8,239	-
美元：新台幣	1%		4,312	\$ -
美元：新台幣(註)	1%		1,899	-

註：係為遠期外匯合約

價格風險

本集團從事遠期外匯合約交易之市場風險主要係來自其價格變化之風險，每項契約均有公平市價，並於操作時依風險訂定停損點，將可能發生之損失控制在可預期之範圍內，故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市場風險。

利率風險

A. 本集團之利率風險來自短期借款及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部分）。按浮動利率發行之借款使本集團承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部分風險被按浮動利率持有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抵銷。

- B. 本集團模擬多項方案並分析利率風險，包含考量再融資、現有部位之續約、其他可採用之融資和避險等，以計算特定利率之變動對損益之影響。就每個模擬方案，所有貨幣均係採用相同之利率變動。此等模擬方案僅運用於計息之重大負債部位。
- C. 依模擬之執行結果，利率變動二碼對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度損益之最大影響分別為增加或減少 \$2,762 及 \$6,431。此等模擬於每季進行，以確認可能之最大損失係在管理階層所訂之限額內。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違反合約義務而造成本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本集團之信用風險，主要係來自現金及銀行存款、於營運活動產生之應收款項及已承諾之交易區分為營運相關信用風險與財務信用風險並分別管理。

營運相關信用風險

為維持應收帳款之品質，本集團已建立營運相關信用風險管理之程序。個別客戶之風險評估係考量包含該客戶之財務狀況、歷史交易記錄及目前經濟狀況等多項可能影響客戶付款能力之因素。本公司亦會在適當時機使用某些信用增強工具，以降低特定客戶之信用風險。

財務信用風險

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本集團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本集團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或具投資等級以上之金融機構及公司組織，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本集團業已發生減損之金融資產的個別分析請詳附註六各金融資產之說明。

(3) 流動性風險

本集團管理流動性風險之目標，係為維持營運所需之現金及銀行存款及足夠之銀行融資額度等，以確保本集團具有充足之財務彈性。

下列係本集團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及以淨額或總額交割之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及未折現之到期金額彙總列示本集團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金融負債分析：

	104年12月31日		
	1年內	1至2年內	2年以上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短期借款	\$ 351,631	\$ -	\$ -
應付票據	14,732	-	-
應付帳款	180,650	-	-
應付帳款-關係人	133,299	-	-
其他應付款	158,881	-	-
本期所得稅負債	38,182	-	-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 期內到期部分)	12,103	182,073	12,829
其他非流動負債(包含一年或一 營業週期內到期部分)	4,554	4,540	15,748
	103年12月31日		
	1年內	1至2年內	2年以上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短期借款	\$ 1,012,396	\$ -	\$ -
應付票據	2,455	-	-
應付帳款	162,751	-	-
應付帳款-關係人	158,034	-	-
其他應付款	143,514	-	-
本期所得稅負債	5,217	-	-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 期內到期部分)	146,693	46,006	99,796
其他非流動負債(包含一年或一 營業週期內到期部分)	4,750	4,526	21,711
<u>衍生金融負債：</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負債-流動	\$ 8,584	\$ -	\$ -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依規定僅揭露民國 104 年 1 至 12 月之資訊，有關各被投資公司應揭露資訊係依各被投資公司民國 104 年 1 至 12 月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編製，且按各合併個體揭露，不考慮合併沖銷調整。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此情事。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請詳附表一。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無此情事。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事。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事。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事。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二。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三。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請詳附註六、(十一)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之說明。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請詳附表四。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五。

(三)大陸投資資訊

1. 基本資料：請詳附表六。
2.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請詳附表七。

十四、營運部門資訊

(一) 一般性資訊

本集團管理階層已依據營運決策者制定決策所使用之報導資訊辨認應報導部門。以公司別(即廠別)之角度經營業務；主要分別為新揚、松揚(含控股母公司)營運事業。

本集團之企業組成、劃分部門之基礎及部門資訊之衡量基礎於本期並無重大改變。

(二) 部門資訊之衡量

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附註四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彙總相同。本集團營運部門損益係以稅前淨利扣除營業外收入及營業外支出後衡量，作為評估績效之基礎。

(三) 部門損益、資產與負債之資訊

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之應報導部門資訊如下：

民國 104 年度：

	<u>新揚</u>	<u>松揚</u>	<u>調整及沖銷</u>	<u>合併</u>
外部收入	\$ 666,535	\$ 1,344,778	\$ -	\$ 2,011,313
內部收入	<u>880,998</u>	<u>5,477</u>	(<u>886,475</u>)	<u>-</u>
部門收入	<u>\$ 1,547,533</u>	<u>\$ 1,350,255</u>	(<u>\$ 886,475</u>)	<u>\$ 2,011,313</u>
部門損益	<u>\$ 178,308</u>	<u>\$ 20,628</u>	<u>\$ -</u>	<u>\$ 198,936</u>
部門資產包含：				
流動資產	\$ 1,077,873	\$ 1,089,788	(\$ 474,320)	\$ 1,693,341
採權益法之投資	422,883	-	(422,883)	-
其他非流動資產 (不包含遞延所得稅資產)	568,780	181,955	-	750,735
遞延所得稅資產	<u>8,634</u>	<u>18,264</u>	<u>-</u>	<u>26,898</u>
部門資產合計	<u>\$ 2,078,170</u>	<u>\$ 1,290,007</u>	(<u>\$ 897,203</u>)	<u>\$ 2,470,974</u>
部門負債	<u>\$ 733,491</u>	<u>\$ 867,124</u>	(<u>\$ 474,320</u>)	<u>\$ 1,126,295</u>

民國 103 年度：

	<u>新揚</u>	<u>松揚</u>	<u>調整及沖銷</u>	<u>合併</u>
外部收入	\$ 685,858	\$ 1,314,821	\$ -	\$ 2,000,679
內部收入	<u>962,932</u>	<u>3,794</u>	<u>(966,726)</u>	<u>-</u>
部門收入	<u>\$ 1,648,790</u>	<u>\$ 1,318,615</u>	<u>(\$ 966,726)</u>	<u>\$ 2,000,679</u>
部門損益	<u>\$ 261,449</u>	<u>\$ 32,710</u>	<u>\$ -</u>	<u>\$ 294,159</u>
部門資產包含：				
流動資產	\$ 1,283,653	\$ 1,628,489	(\$ 506,271)	\$ 2,405,871
採權益法之投資	414,658	-	(414,658)	-
其他非流動資產 (不包含遞延所 得稅資產)	595,861	203,801	-	799,662
遞延所得稅資產	<u>7,808</u>	<u>18,879</u>	<u>-</u>	<u>26,687</u>
部門資產合計	<u>\$ 2,301,980</u>	<u>\$ 1,851,169</u>	<u>(\$ 920,929)</u>	<u>\$ 3,232,220</u>
部門負債	<u>\$ 926,642</u>	<u>\$ 1,394,927</u>	<u>(\$ 506,271)</u>	<u>\$ 1,815,298</u>

(四) 部門損益之調節資訊

上述(三)應報導部門之相關資訊合計金額以及其他重大事項之資訊揭露，業與本集團財務報告內之稅前損益扣除營業外收入及支出、資產及負債以及相對應項目之金額相符，係採一致之衡量方式。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度營運部門損益與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調節如下：

	<u>104年度</u>	<u>103年度</u>
應報導營運部門損益合計數	\$ 198,936	\$ 294,159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u>(37,166)</u>	<u>(14,811)</u>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	<u>\$ 161,770</u>	<u>\$ 279,348</u>

(五) 產品別及勞務別之資訊

外部客戶收入主要來自軟性銅箔基板及背膠膜。

收入餘額明細組成如下：

	<u>104年度</u>	<u>103年度</u>
軟性銅箔基板	\$ 1,829,057	\$ 1,888,527
背膠膜	176,014	103,190
其他	6,242	8,962
	<u>\$ 2,011,313</u>	<u>\$ 2,000,679</u>

 (六) 地區別資訊

本集團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度地區別資訊如下：

	<u>對企業以外客戶之外銷金額</u>			
	<u>104 年 度</u>		<u>103 年 度</u>	
	<u>收入</u>	<u>非流動資產</u>	<u>收入</u>	<u>非流動資產</u>
中國	\$ 1,856,554	\$ 175,051	\$ 1,854,821	\$ 199,222
台灣	129,682	564,304	115,545	592,141
其他	25,077	-	30,313	-
	<u>\$ 2,011,313</u>	<u>\$ 739,355</u>	<u>\$ 2,000,679</u>	<u>\$ 791,363</u>

 (七) 重要客戶資訊

本集團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度重要客戶資訊如下：

	<u>104 年 度</u>		<u>103 年 度</u>	
	<u>收入</u>	<u>部門</u>	<u>收入</u>	<u>部門</u>
甲公司	<u>\$ 789,797</u>	全公司 及子公司	<u>\$ 774,011</u>	全公司 及子公司

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公司名稱	關係 註1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限額 (註2)		本期最高 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 金額	以財產擔保 之背書保證 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 額佔最近期財務 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註2)	背書保證 子母公司對 子母公司背書 保證	屬母公司對 子母公司背書 保證	屬子公司對 母子公司背書 保證	屬對大陸地 區背書保證	備註 註3
				\$					\$								
0	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松揚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	註1	\$ 268,936		\$ 180,538	\$ 180,538	\$ 82,063	\$ -	13.43%	\$ 537,872	Y	Y	N	Y		

註1：係屬母子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

註2：依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規定，本公司及子公司整體得背書保證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二十為限。

註3：係依財務報表日之美金平均匯率32.825換算新台幣。

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銷(進)貨	金額	估總銷(進)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應收(付)票據、帳款	估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備註
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risawa Manufacturing Co., Ltd.	最終母公司	進貨	\$ 314,347	33%	T/T90天	註1	註3	\$ 133,299	(43%)	-
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松揚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	子公司	銷貨	880,998	57%	T/T150天	註2	註4	468,052	67%	-
松揚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	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	進貨	(880,998)	(80%)	T/T150天	註2	註5	(468,052)	(96%)	-

註1：本公司對關係人-最終母公司進貨之產品型態因與一般供應商不同，其交易價格無從比較。

註2：本公司對關係人-子公司銷貨(關係人-子公司進貨)係以成本加計合理利潤辦理。

註3：對一般供應商付款條件為TT60-120天付款，主要係依公司供應商付款條件而定。

註4：對一般客戶收款條件為T/T30-165天收款，主要係依公司客戶信用管理辦法而定。

註5：本公司對關係人進貨之產品型態因與一般供應商不同，其付款條件依雙方約定辦理，而對一般供應商付款條件則為預付貨款-T/T 90天付款。

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04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附表三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後收回金額	後收回金額	
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松揚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	子公司	\$ 468,052	不適用	-	無	\$	80,079	\$ -

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交易往來情形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註2)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註3)	
						金額	比率
0	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松揚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	銷貨收入	\$ 880,998	註4	44%	
0	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松揚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	進貨	5,477	註5	-	
0	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松揚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	應收帳款	468,052	註4	19%	
0	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松揚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3,984	-	-	
0	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松揚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	應付帳款	2,284	註5	-	
0	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松揚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	背書保證	180,538	-	7%	

註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若係母子公司間或各子公司間之同一筆交易，則無須重複揭露。如：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母公司已揭露，則子公司部分無須重複揭露；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其一子公司已揭露，則另一子公司無須重複揭露)：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法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當年度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4：本公司銷貨係以成本加計合理利潤辦理，銷貨之產品型態因與一般客戶不同，其交易價格無從比較。其銷貨之收款條件為T/T 150天。

註5：本公司進貨之付款條件為T/T 120天，而一般供應商則為T/T 60-120天。

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不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附表五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ThinFlex Technology Corp.	英屬維京群島	對其他地區投資	\$ 549,642	\$ 508,140	17,062,275	100.00	\$ 27,874	(\$ 27,874)	註1.2

註1：係依該被投資公司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投資損益。
 註2：本公司透過子公司ThinFlex Technology Corp.以美金\$1,352仟元(約新台幣\$41,502)於民國104年6月4日取得松揚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額外8.765%已發行股份，業於民國104年7月1日匯出投資款項。

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基本資料
民國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2)	期末投資帳面金額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松揚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	主要營業項目 柔性電路板用材料 裁切、測試及包裝 之產製及銷售	\$ 557,260	註1	\$ 508,418	\$ 44,319	\$ 552,737	(\$ 27,535)	100	(\$ 27,680)	\$ 441,157	\$ -	

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註3)	經濟部投資審會核准投資金額(註4)	依經濟部投資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註5)
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552,737	\$ 555,031	\$ 806,807

註1：透過第三地區ThinFlex Technology Corp.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2：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投資損益。

註3：截至民國104年12月31日止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為美元\$16,862千元，並依財務報表日之美元買入匯率32.78換算為新台幣。本公司之子公司ThinFlex Technology Corp.以美元\$1,352千元(約新台幣\$41,502)於民國104年6月4日取得松揚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額外8.765%已發行股份，業於民國104年7月1日匯出投資款項。

註4：截至民國104年12月31日止由經濟部投資審會核准投資金額為美元16,932千元，依財務報表日之美元買入匯率32.78換算為新台幣。

註5：本公司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依本公司淨值或合併淨值(孰高者)之百分之六十計算，惟本公司已於104年6月29日取得經濟部工業局經授工字第10420415630號企業營運總部核准函，依據相關規定，得不受上述限額之限制。

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

民國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銷(進)貨		財產交易		應收(付)帳款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		資金融通				其他
	金額	%	金額	%	餘額	%	期末餘額	目的	最高餘額	利率區間	期末餘額	當期利息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 880,998	57%	-	-	\$ 468,052	67%	\$ 180,538	融資	\$ -	-	\$ -	-	-
松揚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	(5,477)	1%	-	-	(2,284)	1%	-	-	-	-	-	-	-



會計師查核報告

(105)財審報字第 15002801 號

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及個體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之編製係公司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個體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個體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個體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財務績效與現金流量。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廖阿甚

廖阿甚



會計師

王國華

王國華



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10015969 號

前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7)台財證(六)第 68790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5 年 2 月 1 6 日

新揚利投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04年及103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金	%	金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183,948	9	\$ 350,674	15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91	-	129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二)	222,557	11	273,871	12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七	474,801	23	509,493	22
1200	其他應收款		2,428	-	1,703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七	4,810	-	3,446	-
130X	存貨	五(二)及六(三)	149,932	7	131,501	6
1410	預付款項		5,965	-	8,834	1
1479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六(四)及八	33,341	2	4,002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1,077,873</u>	<u>52</u>	<u>1,283,653</u>	<u>56</u>
非流動資產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五)	422,883	20	414,658	18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六)(二十四)、七 及八	488,998	24	498,989	22
1780	無形資產		1,650	-	1,801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一)	8,634	1	7,808	-
1915	預付設備款	六(六)(二十四)	27,337	1	47,339	2
1920	存出保證金		4,476	-	3,720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六(七)(二十四)及 八	46,319	2	44,012	2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1,000,297</u>	<u>48</u>	<u>1,018,327</u>	<u>44</u>
1XXX	資產總計		<u>\$ 2,078,170</u>	<u>100</u>	<u>\$ 2,301,980</u>	<u>100</u>

(續次頁)

新揚利源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04年及103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金	%	金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八)及八	\$ 48,500	2	\$ 192,939	9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六(九)	-	-	8,584	-
2150	應付票據	六(二十四)	14,732	1	2,455	-
2170	應付帳款		159,419	8	138,649	6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	135,583	6	160,699	7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七)(二十四)及七	99,863	5	99,231	4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一)	38,182	2	5,217	-
2250	負債準備—流動	六(十)	12,989	1	9,940	1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六(十一)(二十四)及八	10,000	-	142,143	6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1,435	-	777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520,703</u>	<u>25</u>	<u>760,634</u>	<u>33</u>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一)(二十四)及八	192,500	9	139,771	6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六(七)(二十四)	20,288	1	26,237	1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212,788</u>	<u>10</u>	<u>166,008</u>	<u>7</u>
2XXX	負債總計		<u>733,491</u>	<u>35</u>	<u>926,642</u>	<u>40</u>
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三)	1,006,378	49	1,006,378	44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十四)(二十一)	55,748	3	32,484	1
3350	未分配盈餘		255,067	12	312,138	14
3400	其他權益	六(五)(十五)	27,486	1	24,338	1
3XXX	權益總計		<u>1,344,679</u>	<u>65</u>	<u>1,375,338</u>	<u>60</u>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重大之期後事項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2,078,170</u>	<u>100</u>	<u>\$ 2,301,980</u>	<u>100</u>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黃嘉能



經理人：蔡任峯



會計主管：楊千儀



新揚利泰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104年及10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4 年 度			103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七	\$ 1,547,533	100	\$ 1,648,790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三)(十 九)(二十)及七	(1,244,679)	(81)	(1,263,008)	(77)		
5900 營業毛利		302,854	19	385,782	23		
5910 未實現銷貨利益	六(五)	(18,300)	(1)	(17,068)	(1)		
5920 已實現銷貨利益	六(五)	17,068	1	9,636	1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301,622	19	378,350	23		
營業費用	六(十九)(二十) 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30,560)	(2)	(22,486)	(1)		
6200 管理費用		(51,091)	(3)	(62,544)	(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41,663)	(3)	(31,871)	(2)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23,314)	(8)	(116,901)	(7)		
6900 營業利益		178,308	11	261,449	1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六)	6,588	-	9,648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九)(十七)	12,694	1	16,948	1		
7050 財務成本	六(十八)	(8,535)	-	(9,723)	(1)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五)	(27,874)	(2)	(1,973)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7,127)	(1)	14,900	1		
7900 稅前淨利		161,181	10	276,349	17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一)	(36,713)	(2)	(43,707)	(3)		
8200 本期淨利		\$ 124,468	8	\$ 232,642	14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六(五)(十五)	(\$ 3,109)	-	\$ 15,728	1		
8500 本期綜合利益總額		\$ 121,359	8	\$ 248,370	15		
基本每股盈餘							
9750 本期淨利	六(二十二)	\$ 1.24		\$ 2.31			
稀釋每股盈餘							
9850 本期淨利	六(二十二)	\$ 1.23		\$ 2.29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黃嘉能



經理人：蔡任峯



會計主管：楊千儀



新揚利 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4 年 度	103 年 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161,181	\$ 276,349
調整項目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	六(九)(十七)		
淨(利益)損失		(1,383)	18,314
呆帳費用轉列收入數	六(二)	-	(1,478)
採用權益法認列子公司、關係企業及合資損	六(五)		
失之份額		27,874	1,973
折舊費用	六(六)(十九)	139,055	122,506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損失	六(十七)	1,334	1,302
攤銷費用		914	870
折舊費用-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2,511	2,511
利息收入	六(十六)	(1,075)	(363)
利息費用	六(十八)	8,535	9,723
未實現銷貨利益	六(五)	18,300	17,068
已實現銷貨利益	六(五)	(17,068)	(9,63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		38	45
應收帳款		51,314	(127,614)
應收帳款-關係人		34,692	(107,520)
其他應收款		(675)	1,786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280)	3,394
存貨		(18,431)	(13,888)
預付款項		2,869	(6,635)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40)	(2)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			
負債		(7,201)	(9,730)
應付票據		(2,173)	(22,984)
應付帳款		20,770	(890)
應付帳款-關係人		(25,116)	133,760
其他應付款		(5,328)	(8,325)
負債準備-流動	六(十)	3,049	1,548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658	12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393,324	282,096
收取之利息		1,025	364
支付之利息		(9,144)	(9,420)
支付之所得稅		(4,574)	(77)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380,631	272,963

(續次頁)


 新揚利通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104年及10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4 年 度	103 年 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減少	\$ -	\$ 27,117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增加	(29,299)	(3,75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二十四) (58,765)	(92,791)
取得無形資產	(847)	(1,227)
預付設備款增加	(30,416)	(30,658)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756)	224
取得太陽能設備	六(二十四) (6,145)	(5,954)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增加)減少	(4,000)	5,537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增加	(818)	(213)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31,046)	(101,715)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舉借短期借款	437,406	514,030
償還短期借款	(581,845)	(376,474)
舉借長期借款	340,000	132,963
償還長期借款	(419,414)	(165,736)
發放現金股利	六(十四) (150,956)	(150,956)
取得子公司股權	六(五) (41,502)	(5,093)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416,311)	(51,266)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166,726)	119,982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350,674	230,692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 183,948	\$ 350,674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黃嘉能



經理人：蔡任峯



會計主管：楊千儀



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104年度至103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 (一)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設立於民國 89 年 6 月 2 日，主要營業項目係經營電子零組件、合成樹脂、精密化學材料及橡膠之製造及批發零售等業務。
- (二)本公司股票自民國 93 年 12 月 24 日起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買賣。
- (三)截至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Arisawa Manufacturing Co.,Ltd.持有本公司約 52.30%股權，且為本公司之最終母公司。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05 年 2 月 16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依據金管會民國 103 年 4 月 3 日金管證審字第 1030010325 號令，上市、上櫃及興櫃公司應自民國 104 年起全面採用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2013 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不包含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及民國 104 年起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統稱「2013 年版 IFRSs」)編製財務報告，本公司適用上述 2013 年版 IFRSs 之影響如下：

1. 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財務報表之表達」

該準則修正其他綜合損益之表達方式，將列示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依性質分類為「後續不重分類至損益」及「後續將重分類至損益」兩類別。該修正同時規定以稅前金額列示之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其相關稅額應隨前述兩類別予以單獨列示。本公司依該準則改變綜合損益表之表達方式。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2 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該準則整合各號準則對企業所持有子公司、聯合協議、關聯企業及未納入合併報表之結構型個體之權益之揭露規定，並要求揭露相關資訊。本公司依該準則增加有關合併個體之資訊揭露。

3.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3 號「公允價值衡量」

該準則定義公允價值為：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負債所須支付之價格。建立公允價值衡量之架構，須以市場參與者之觀點；對於非金融資產之衡量須基於最高及最佳使用狀態；並規範公允價值衡量相關揭露。經評估該準則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無重大影響，並依規定增加公允價值衡量相關揭露。

(二) 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無。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 2013 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個體：合併例外之適用」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之修正「收購聯合營運權益之會計處理」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4號「管制遞延帳戶」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民國108年1月1日
2010-2012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1-2013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2-2014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民國10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未實現損失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民國10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第38號之修正「折舊及攤銷可接受方法之釐清」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第41號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	民國103年7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下之權益法」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正「衍生工具之合約更替及避險會計之繼續」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1號「公課」	民國103年1月1日

本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衍生工具)。

2. 編製符合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公司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個體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之說明。

(三)外幣換算

本公司之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均係以該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 外幣交易及餘額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3)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4) 所有兌換損益於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2.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1) 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集團個體，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A. 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

- B. 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及
- C. 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2) 當部分處分或出售之國外營運機構為子公司時，係按比例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國外營運機構之非控制權益。惟當本公司即使仍保留對前子公司之部分權益，但已喪失對國外營運機構屬子公司之控制，則係以處分對國外營運機構之全部權益處理。

(四)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五)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六)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指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金融資產若在取得時主要係為短期內出售，則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衍生工具除依避險會計被指定為避險項目外，均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 2. 本公司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割日會計。
- 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則認列為當期損益。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當期損益。

(七) 放款及應收款

應收帳款係屬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就商品銷售或服務提供所產生之應收客戶款項。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扣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八) 金融資產減損

1.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已經存在減損之任何客觀證據，顯示某一或一組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發生一項或多項事項（即「損失事項」），且該損失事項對一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能可靠估計之影響。
2. 本公司用以決定是否存在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的政策如下：
 - (1) 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2) 違約，諸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
 - (3) 本公司因與債務人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法律理由，給予債務人原不可能考量之讓步；
 - (4) 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 (5)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3. 本公司經評估當已存在減損之客觀證據，且已發生減損損失時，按各類別分別處理。

(九)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1. 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
2.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且業已移轉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
3.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惟未保留對金融資產之控制。

(十)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依加權平均法計算決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估計成本及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十一)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子公司

1. 子公司指受本公司控制之個體（包括結構性個體），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公司即控制該個體。
2. 本公司與子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公司採用之政策一致。

3. 本公司對子公司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公司對子公司所認列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在該子公司之權益時，本公司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4.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5. 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十二)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公司於每一會計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	3年~30年
機器設備	2年~10年
運輸設備	5年
辦公設備	3年~5年
儀器設備	3年~10年
其他資產	1年~8年

(十三) 租賃

營業租賃之給付扣除自出租人收取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四) 無形資產

係電腦軟體，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 3~5 年攤銷。

(十五) 其他資產

係太陽能設備(表列「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以分期付款折現後金額為入帳基礎，並按其估計效益年數為 20 年採直線法攤銷。

(十六)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除商譽外，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七) 借款

1. 借款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扣除交易成本後之金額衡量，後續就扣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於借款期間內衡量。
2. 設立借款額度時支付之費用，當很有可能提取部分或全部額度，則該費用認列為借款之交易成本，予以遞延至動支發生時認列為有效利率之調整；當不太可能提取部分或全部額度，則認列該費用為預付款項，並在額度相關之期間內攤銷。

(十八)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指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係於取得時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再買回，及除依避險會計被指定為避險工具外之衍生工具。
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則認列為當期損益。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九) 應付票據及帳款

應付票據及帳款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自供應商取得商品或勞務而應支付之義務。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二十)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於合約所載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二十一)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當有法律上可執行之權利將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及負債金額抵銷，且意圖以淨額基礎交割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可將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並於資產負債表中以淨額表達。

(二十二) 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係保固之或有負債)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法定或推定義務，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時認列。負債準備之衡量係以資產負債表日清償該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現值衡量，折現率採用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特定風險之評估之稅前折現率，折現之攤銷認列為利息費用。未來營運損失不得認列負債準備。

(二十三)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3. 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係於正常退休日前終止對員工之聘僱或當員工決定接受公司之福利邀約以換取聘僱之終止而提供之福利。本集團係於不再能撤銷離職福利之要約或於認列相關重組成本之孰早者時認列費用。不預期在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全部清償之福利應予以折現。

4. 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

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另以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者，計算股數之基礎為董事會決議日前一日收盤價。

(二十四) 員工股份基礎給付

以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於給與日以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於既得期間認列為酬勞成本，並相對調整權益。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應反映市價既得條件及非既得條件之影響。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著預期將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勵數量予以調整，直至最終認列金額係以既得日既得數量認列。

(二十五)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公司依據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本公司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 10% 之所得稅，俟盈餘產生年度之

- 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10%之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個體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公司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6. 因購置設備或技術、研究發展支出及股權投資等而產生之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部分，係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以供未使用所得稅抵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二十六)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二十七)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告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分派股票股利則認列為待分配股票股利，並於發行新股基準日時轉列普通股。

(二十八)收入認列

本公司製造並銷售軟性銅箔基板及背膠膜之相關產品。收入係正常營業活動中對公司外部顧客銷售商品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以扣除增值稅、銷貨退回、數量折扣及折讓之淨額表達。商品銷售於商品交付予買方、銷貨金額能可靠衡量且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企業時認列收入。當與所有權相關之重大風險與報酬已移轉予顧客，本公司對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且顧客根據銷售合約接受商品，或有客觀證據顯示所有接受條款均已符合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二十九)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於可合理確信企業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按公允價值認列。若政府補助之性質係補償本公司發生之費用，則在相關費用發生期間依有系統之基礎將政府補助認列為當期損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時，於採用會計政策之過程中作出重大之判斷，及對有關未來事項作出重大之假設及估計。所作之判斷及估計係依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為基礎持續評估及調整。本公司所作之會計估計係依據特定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惟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對於下個會計年度之資產及負債可能會有重大調整帳面金額之風險的估計及假設，請詳以下說明：

(一) 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金融資產－權益投資之減損

本公司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決定個別金融資產－權益投資是否發生減損，於作此項決定時需重大判斷。本公司評估個別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其成本的時間及金額，以及被投資者之財務健全情況和短期業務前景，包括產業及部門績效、技術變遷以及營運及融資現金流量等因素。

(二) 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科技快速變遷，本公司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截至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存貨之帳面金額為 \$149,932。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 現金及約當現金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現金：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296	\$ 325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u>128,951</u>	<u>350,349</u>
	129,247	350,674
約當現金：		
定期存款	<u>54,701</u>	-
	<u>\$ 183,948</u>	<u>\$ 350,674</u>

1. 本公司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公司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本公司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未有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質押之情形。
3. 此定期存款之期間為三個月內，且未有質押之情形，依性質分類為約當現金。

(二) 應收帳款淨額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應收帳款	\$ 222,557	\$ 273,871

1. 本公司對客戶之平均授信期間原則上為 T/T30~165 天。於決定應收帳款可回收性時，本公司考量應收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報導期間結束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備抵呆帳係參考歷史經驗及客戶目前財務狀況分析，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2. 已逾期但未減損之金融資產之帳齡分析如下：
本公司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無此情事。

	<u>103年12月31日</u>
1-30天	\$ 5,780
31-60天	-
61-90天	-
91天以上	-
	<u>\$ 5,780</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3. 已減損應收帳款之變動分析：

(1) 截至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無已減損之應收帳款金額。

(2) 備抵呆帳變動表如下：

	<u>104年度</u>	<u>103年度</u>
1月1日餘額	\$ -	\$ 6,921
迴轉減損損失	-	(1,478)
因無法收回而沖銷之款項	-	(5,443)
12月31日餘額	<u>\$ -</u>	<u>\$ -</u>

4. 本公司之應收帳款為未逾期且未減損者，已建立營運相關信用風險管理之程序，以維持應收帳款之品質。
本公司會透過考量包含該客戶之財務狀況、歷史交易記錄及目前經濟狀況等多項可能影響客戶付款能力之因素評估該客戶之信用品質並設定該客戶之信用額度。客戶之信用額度及評等定期檢視，未逾期亦未減損之應收帳款經評等結果係屬良好。

5. 本公司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並未持有作為應收帳款擔保之擔保品。

(三) 存貨

	104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物料	\$ 81,975	(\$ 9,431)	\$ 72,544
在製品	29,166	(1,233)	27,933
製成品	65,353	(17,992)	47,361
商品	2,094	-	2,094
	<u>\$ 178,588</u>	<u>(\$ 28,656)</u>	<u>\$ 149,932</u>

	103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物料	\$ 54,422	(\$ 5,273)	\$ 49,149
在製品	26,388	(1,346)	25,042
製成品	74,249	(18,106)	56,143
商品	1,167	-	1,167
	<u>\$ 156,226</u>	<u>(\$ 24,725)</u>	<u>\$ 131,501</u>

本公司當期認列費損之存貨成本：

	104年度	103年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 1,268,617	\$ 1,294,660
存貨跌價損失	3,931	-
存貨跌價回升利益(註)	-	(4,749)
出售下腳及廢料收入	(12,527)	(14,562)
其他	(15,342)	(12,341)
	<u>\$ 1,244,679</u>	<u>\$ 1,263,008</u>

註：本公司因消化以前年度庫存所致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而認列為銷貨成本減少。

(四)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其他金融資產：		
受限制資產	\$ 33,298	\$ 4,000
其他	43	2
	<u>\$ 33,341</u>	<u>\$ 4,002</u>

本公司之受限制資產請詳附註八、質押之資產之說明。

(五)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 本期變動情形如下：

	<u>104年度</u>	<u>103年度</u>
1月1日餘額	\$ 414,658	\$ 403,242
增加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註1、2)	41,502	5,093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損益份額	(27,874)	(1,973)
未實現銷貨毛利	(1,232)	(7,432)
實際取得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註3)	(1,062)	-
其他權益-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之兌換差額	(3,109)	15,728
12月31日餘額	<u>\$ 422,883</u>	<u>\$ 414,658</u>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ThinFlex Technology Corp.	<u>\$ 422,883</u>	<u>\$ 414,658</u>

註1：本公司之子公司 ThinFlex Technology Corp. 於民國 104 年 6 月 4 日以美金\$1,352 仟元(約新台幣\$41,502)購入松揚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額外 8.765%已發行股份。

註2：本公司於民國 103 年 1~2 月間以美金\$170 仟元(約新台幣\$5,093)購入子公司 ThinFlex Technology Corp. 額外 1.27%已發行股份。

註3：實際取得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所產生之權益相關變動，請詳本公司民國 104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二十六)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之說明。

註4：有關本公司之子公司資訊，請參閱本公司民國 104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三)。

2. 本公司民國 104 年度及 103 年度因銷貨予子公司松揚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所產生之順流交易已(未)實現銷貨毛利金額如下：

	<u>104年度</u>	<u>103年度</u>
順流未實現銷貨毛利	(\$ 18,300)	(\$ 17,068)
順流已實現銷貨毛利	<u>17,068</u>	<u>9,636</u>
	<u>(\$ 1,232)</u>	<u>(\$ 7,432)</u>

(六)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帳面價值資訊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房屋及建築	\$ 211,861	\$ 184,025
機器設備	256,614	297,610
運輸設備	654	384
辦公設備	4,236	6,799
儀器設備	15,209	9,466
其他設備	424	705
	<u>\$ 488,998</u>	<u>\$ 498,989</u>

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本期變動情形如下：

民國104年度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儀器設備	其他設備	合計
<u>成本</u>							
1月1日餘額	\$ 284,163	\$ 736,415	\$ 605	\$ 11,223	\$ 16,408	\$ 3,516	\$ 1,052,330
增添	14,191	58,671	470	483	6,165	-	79,980
預付設備款移入額	40,153	7,355	-	-	2,910	-	50,418
處分	(1,683)	(98,369)	-	(1,406)	(3,443)	(1,150)	(106,051)
12月31日餘額	<u>\$ 336,824</u>	<u>\$ 704,072</u>	<u>\$ 1,075</u>	<u>\$ 10,300</u>	<u>\$ 22,040</u>	<u>\$ 2,366</u>	<u>\$ 1,076,677</u>
<u>累計折舊</u>							
1月1日餘額	(\$ 98,936)	(\$ 399,415)	(\$ 221)	(\$ 4,424)	(\$ 6,345)	(\$ 2,467)	(\$ 511,808)
折舊費用	(26,271)	(106,337)	(200)	(2,866)	(3,204)	(177)	(139,055)
處分	1,446	95,557	-	1,226	2,901	948	102,078
12月31日餘額	<u>(\$ 123,761)</u>	<u>(\$ 410,195)</u>	<u>(\$ 421)</u>	<u>(\$ 6,064)</u>	<u>(\$ 6,648)</u>	<u>(\$ 1,696)</u>	<u>(\$ 548,785)</u>
<u>累計減損</u>							
1月1日餘額	(\$ 1,202)	(\$ 39,390)	\$ -	\$ -	(\$ 597)	(\$ 344)	(\$ 41,533)
處分	-	2,127	-	-	414	98	2,639
12月31日餘額	<u>(\$ 1,202)</u>	<u>(\$ 37,263)</u>	<u>\$ -</u>	<u>\$ -</u>	<u>(\$ 183)</u>	<u>(\$ 246)</u>	<u>(\$ 38,894)</u>

民國103年度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儀器設備	其他設備	合計
成本							
1月1日餘額	\$ 270,383	\$ 719,995	\$ 410	\$ 11,040	\$ 12,398	\$ 7,321	\$ 1,021,547
增添	7,910	52,957	195	2,087	6,326	-	69,475
預付設備款移入額	6,665	9,309	-	-	6	-	15,980
處分	(795)	(45,846)	-	(1,904)	(2,322)	(3,805)	(54,672)
12月31日餘額	<u>\$ 284,163</u>	<u>\$ 736,415</u>	<u>\$ 605</u>	<u>\$ 11,223</u>	<u>\$ 16,408</u>	<u>\$ 3,516</u>	<u>\$ 1,052,330</u>

累計折舊

1月1日餘額	(\$ 79,086)	(\$ 344,666)	(\$ 117)	(\$ 3,216)	(\$ 6,146)	(\$ 5,010)	(\$ 438,241)
折舊費用	(20,569)	(96,366)	(104)	(2,734)	(2,084)	(649)	(122,506)
處分	719	41,617	-	1,526	1,885	3,192	48,939
12月31日餘額	<u>(\$ 98,936)</u>	<u>(\$ 399,415)</u>	<u>(\$ 221)</u>	<u>(\$ 4,424)</u>	<u>(\$ 6,345)</u>	<u>(\$ 2,467)</u>	<u>(\$ 511,808)</u>

累計減損

1月1日餘額	(\$ 1,202)	(\$ 43,568)	\$ -	(\$ 3)	(\$ 636)	(\$ 555)	(\$ 45,964)
處分	-	4,178	-	3	39	211	4,431
12月31日餘額	<u>(\$ 1,202)</u>	<u>(\$ 39,390)</u>	<u>\$ -</u>	<u>\$ -</u>	<u>(\$ 597)</u>	<u>(\$ 344)</u>	<u>(\$ 41,533)</u>

3. 本公司民國 104 年度及 103 年度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均無利息資本化之情事。
4. 本公司房屋及建築之重大組成部分包括建築物工程、空壓設備、電力工程及監視系統工程，分別按 20 年、8 年、5 年及 3 年提列折舊。
5. 本公司截至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累計減損餘額分別為 \$38,894 及 \$41,533。
6. 本公司於民國 104 年度及 103 年度之固定資產並無認列減損損失，相關變動之金額係為當年度報廢或處分之迴轉減損損失。
7. 本公司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質押之資產之說明。

(七)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太陽能設備	\$ 52,727	\$ 52,727
減：累計折舊	(12,137)	(9,626)
小計	<u>40,590</u>	<u>43,101</u>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受限制資產	4,000	-
其他	<u>1,729</u>	<u>911</u>
	<u>\$ 46,319</u>	<u>\$ 44,012</u>

1. 本公司於民國 100 年 1 月 27 日以分期付款方式與供應商簽訂太陽能發電系統建構工程買賣同意書及太陽能發電系統模組設備買賣同意書，合約總價為\$58,878，本公司係以分期付款方式購買，該設備係以未來分期付款折現後金額\$52,727，表列於「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有關內容摘要彙總說明如下：

- (1) 本項設備款待工程完工且與台灣電力公司併聯發電後，供應商按月向本公司收取，每月收款金額為本公司向台灣電力公司收取之躉售電價的 95%，至全部設備款付清為止。
- (2) 供應商保證 20 年之發電量總和，20 年後發電量總和若有溢出發電量則歸本公司所有，自併聯發電起第 6 年開始，本公司需向供應商購買效能保固服務。
- (3) 依買賣同意書約定，以分期付款方式購買太陽能設備，並依其分期付款期間折現後，表列於「其他應付款」及「其他非流動負債」，未來應支付款總額及其現值請詳如下表：

	長期應付款總額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長期應付款	\$ 27,098	\$ 33,818
減：一年以內到期之長期應付款	(5,482)	(5,926)
	<u>\$ 21,616</u>	<u>\$ 27,892</u>
	長期應付款現值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長期應付款	\$ 24,842	\$ 30,987
減：一年以內到期之長期應付款	(4,554)	(4,750)
	<u>\$ 20,288</u>	<u>\$ 26,237</u>

2. 本公司之受限制資產請詳附註八、質押之資產之說明。

(八) 短期借款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擔保銀行借款	\$ 30,000	\$ -
無擔保銀行借款	18,500	192,939
	<u>\$ 48,500</u>	<u>\$ 192,939</u>
利率區間	<u>1.00%~1.25%</u>	<u>1.17%~1.55%</u>

上述借款之擔保品請詳附註八、質押之資產之說明。

(九)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本公司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無此情事。

項 目 103年12月31日

流動項目：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非避險之衍生金融工具 \$ 8,584

1. 本公司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負債於民國 104 年度及 103 年度認列之淨(損)益(表列「其他利益及損失」)分別計\$1,383 及(\$18,314)。

2. 有關非避險之衍生金融負債之交易及合約資訊說明如下：

本公司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無此情事。

103年12月31日

衍生金融負債	合約金額	
	(名目本金)	契約期間

流動項目：

遠期外匯合約	US\$6,000仟元	103.09.02~104.03.25
--------	-------------	---------------------

本公司從事上述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係為規避外銷之匯率風險，惟未適用避險會計。

(十) 負債準備-流動

保 固	104年度	103年度
1月1日餘額	\$ 9,940	\$ 8,392
當期新增之負債準備	3,399	4,211
當期使用之負債金額	(350)	(2,663)
12月31日餘額	\$ 12,989	\$ 9,940

負債準備分析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流動	\$ 12,989	\$ 9,940

本公司之保固負債準備主係與軟性銅箔基板及背膠膜產品之銷售相關，保固負債準備係依據該產品之歷史保固資料估計，本公司預計該負債準備於民國 105 年度應無重大使用之情形。

(十一) 長期借款 / 一年內到期長期負債

債權人	借款種類	抵押或擔保	契約期間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日盛銀行	信用貸款	註1	104.03~107.03	\$ 22,500	\$ -
凱基銀行	信用貸款	註2	104.09~106.08	80,000	-
台新銀行	信用貸款	註3	104.11~106.11	100,000	-
高雄銀行	廠房貸款	註4	97.03~112.03	-	102,369
凱基銀行(原中華開發工業銀行)	信用貸款	註5	103.07~105.07	-	60,000
土地銀行	機器貸款	註6	102.08~107.08	-	32,200
台北富邦銀行	機器貸款	註7	102.07~105.07	-	16,232
玉山銀行	機器貸款	註8	102.10~105.10	-	16,002
大眾銀行	機器貸款	註9	101.07~104.07	-	15,000
土地銀行	機器貸款	註10	103.01~107.08	-	11,040
玉山銀行	機器貸款	註11	103.04~106.04	-	9,135
臺灣工業銀行	信用貸款	註12	102.02~104.02	-	7,429
台北富邦銀行	信用貸款	註13	101.06~104.06	-	6,000
高雄銀行	機器貸款	註14	97.04~104.04	-	4,507
高雄銀行	機器貸款	註15	97.04~104.06	-	2,000
				202,500	281,914
減：一年內到期長期負債				(10,000)	(142,143)
				\$ 192,500	\$ 139,771
				1.33%~2.20%	1.46%~2.54%

利率區間

上述借款之擔保品請詳附註八、質押之資產之說明。

- 註 1：本公司向日盛銀行融資之信用貸款，自民國 104 年 3 月 31 日起利息按月繳付，本金則以 3 個月為一期，共分 12 期攤還本金。
- 註 2：本公司向凱基銀行融資之信用貸款，依貸款合約約定係授信期限為自授信額度首次動用日(民國 104 年 9 月 23 日)起算至民國 106 年 8 月 31 日止循環動用之長期貸款合約，且每筆動撥期限不逾 120 天，利息按月繳付，到期償還全數本金。
- 註 3：本公司向台新銀行融資之信用貸款，自民國 104 年 11 月 10 日起利息按月繳付，本金自民國 106 年 5 月 10 日為第 1 期，以後每 6 個月為 1 期，共分 2 期攤還本金。
- 註 4：本公司向高雄銀行融資之廠房貸款，自民國 99 年 6 月 7 日取得高雄銀行同意變更為民國 100 年 6 月 30 日前按月繳息，自民國 100 年 7 月 1 日起分 141 期，每 1 個月為 1 期，依年金法按月攤還本息，惟於民國 104 年 9 月間業已提前清償完畢。
- 註 5：本公司向凱基銀行(原中華開發工業銀行)融資之信用貸款，依貸款合約約定係授信期限為自授信額度首次動用日(民國 103 年 7 月 1 日)起算至屆滿 2 年之日止循環動用之長期貸款合約，且每筆動撥期限不逾 180 天，利息按月繳付，到期償還全數本金，惟於民國 104 年 9 月間業已提前清償完畢。
- 註 6：本公司向土地銀行融資之機器設備貸款，自民國 102 年 8 月 30 日起利息按月繳付，本金自民國 103 年 9 月 30 日為第 1 期，以後每 1 個月為 1 期，共分 48 期攤還本金，惟於民國 104 年 9 月間業已提前清償完畢。
- 註 7：本公司向台北富邦銀行融資之機器設備貸款，自民國 102 年 7 月 25 日起利息按月繳付，本金自民國 103 年 7 月 25 日為第 1 期，以後每 6 個月為 1 期，共分 5 期攤還本金，惟於民國 104 年 11 月間業已提前清償完畢。
- 註 8：本公司向玉山銀行融貸之機器設備貸款，自民國 102 年 10 月 11 日起利息按月繳付，本金自民國 103 年 1 月 11 日為第 1 期，以後每 3 個月為 1 期，共分 12 期攤還本金，惟於民國 104 年 11 月間業已提前清償完畢。
- 註 9：本公司向大眾銀行融資之機器設備貸款，自民國 101 年 7 月 31 日起利息按月繳付，本金自民國 102 年 7 月 31 日為第 1 期，以後每 3 個月為 1 期，共分 9 期攤還本金。
- 註 10：本公司向土地銀行融資之機器設備貸款，自民國 103 年 1 月 3 日起利息按月繳付，本金自民國 103 年 9 月 30 日為第 1 期，以後每 1 個月為 1 期，共分 48 期攤還本金，惟於民國 104 年 9 月間業已提前清償完畢。
- 註 11：本公司向玉山銀行融貸之機器設備貸款，自民國 103 年 4 月 10 日起利息按月繳付，本金自民國 103 年 7 月 10 日為第 1 期，以後每 3 個月為 1 期，共分 12 期攤還本金，惟於民國 104 年 11 月間業已提前清償完畢。

- 註 12：本公司向臺灣工業銀行融資之信用貸款，自民國 102 年 2 月 22 日起利息按月繳付，本金自民國 103 年 2 月 22 日為第 1 期，以後每 3 個月為 1 期，共分 5 期攤還本金。
- 註 13：本公司向台北富邦銀行融資之信用貸款，自民國 101 年 6 月 19 日起利息按月繳付，本金自民國 102 年 3 月 19 日為第 1 期，以後每 3 個月為 1 期，共分 10 期攤還本金，惟於民國 104 年 3 月間業已提前清償完畢。
- 註 14：本公司向高雄銀行融資之機器設備貸款，經民國 98 年 3 月 12 日獲得高雄銀行同意變更為於民國 99 年 6 月 30 日前僅為按月繳息，自 99 年 7 月 1 日起分 58 期依年金法按月攤還本息。
- 註 15：本公司向高雄銀行融資之機器設備貸款，經民國 99 年 4 月 14 日取得高雄銀行同意變更借款到期日至民國 104 年 6 月 30 日止，自民國 99 年 4 月起利息按月繳付，本金自民國 99 年 12 月 30 日為第 1 期，以後每 6 個月為 1 期，共分 10 期，並依每期償還 10% 之方式攤還本金。

(十二) 退休金

- 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 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 民國 104 年度及 103 年度本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2,364 及 \$2,135。

(十三) 股本

-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 \$2,000,000，分為 200,000 仟股，實收資本額為 \$1,006,378，每股金額新台幣 10 元。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調節如下：(單位：仟股)

	104 年度	103 年度
1月1日暨12月31日	\$ 100,638	\$ 100,638

(十四) 保留盈餘

-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每年決算後所得純益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 (1) 彌補以往年度虧損。
 - (2) 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公積。
 - (3) 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4) 員工紅利，依一至三款規定數額剩餘之數提撥員工紅利其比例在百分之一~十五。
 - (5) 董事酬勞，依一至三款規定數額剩餘之數提撥董事酬勞其比例不高於百分之三。

(6)扣除前各項餘額後，由董事會就該餘額併同以往年度盈餘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前項員工分配股票紅利對象，得包括符合職級、績效等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其條件認定授權董事會處理。

(7)本公司董事執行本公司職務時，不論公司營業盈虧，公司得支給報酬，其報酬授權董事會依其對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之價值，於不超過本公司核薪辦法所訂最高薪階之標準議定之。

2. 本公司股利政策如下：本公司為配合公司長期財務規劃以求永續經營，穩定發展，本公司股利之分配，將視獲利狀況調整發放，以維持每股盈餘穩定成長，當年度股東股利之發放，以現金股利之方式為優先，其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發放股東股利總額之 10%，最高以 100% 為上限。
3.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4.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俟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5. 本公司於民國 104 年 6 月 2 日及 103 年 5 月 14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 103 年度及 102 年度盈餘分派案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23,264		\$ 21,829	
現金股利	150,956	\$ 1.50	150,956	\$ 1.50
員工現金紅利	21,147		19,646	
董監酬勞	3,141		2,947	
	<u>\$ 198,508</u>		<u>\$ 195,378</u>	

6. 本公司於民國 105 年 2 月 16 日經董事會提議民國 104 年度盈餘分派案，分派案如下：

	104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12,447	
現金股利	80,510	\$ 0.80
	<u>\$ 92,957</u>	

7. 有關員工酬勞（紅利）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十）員工福利費用之說明。

(十五) 其他權益

	<u>104年度</u>	<u>103年度</u>
1月1日	\$ 24,338	\$ 8,610
外幣換算差異數：		
-集團	(3,109)	15,728
-買回子公司權益變動數	<u>6,257</u>	<u>-</u>
12月31日	<u>\$ 27,486</u>	<u>\$ 24,338</u>

(十六) 其他收入

	<u>104年度</u>	<u>103年度</u>
太陽能收入	\$ 4,606	\$ 4,401
利息收入	1,075	363
其他收入-其他	<u>907</u>	<u>4,884</u>
	<u>\$ 6,588</u>	<u>\$ 9,648</u>

(十七) 其他利益及損失

	<u>104年度</u>	<u>103年度</u>
淨外幣兌換利益	\$ 12,932	\$ 37,126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負債利益(損失)	1,383	(18,314)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損失	(1,334)	(1,302)
什項支出	<u>(287)</u>	<u>(562)</u>
	<u>\$ 12,694</u>	<u>\$ 16,948</u>

(十八) 財務成本

	<u>104年度</u>	<u>103年度</u>
利息費用：		
銀行借款	\$ 7,960	\$ 9,023
太陽能設備折現	<u>575</u>	<u>700</u>
	<u>\$ 8,535</u>	<u>\$ 9,723</u>

(十九)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104年度	103年度
耗用之原料及物料	\$ 522,640	\$ 573,510
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之變動	383,732	367,64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費用	139,055	122,506
員工福利費用	138,353	144,932
水電瓦斯費	29,773	30,588
修繕費	18,600	19,934
其他費用	135,840	120,793
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合計	<u>\$ 1,367,993</u>	<u>\$ 1,379,909</u>

(二十) 員工福利費用

	104年度	103年度
薪資費用	\$ 126,655	\$ 133,338
勞健保費用	5,646	5,284
退休金費用	2,364	2,135
其他用人費用	3,688	4,175
	<u>\$ 138,353</u>	<u>\$ 144,932</u>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應分派員工紅利比例及董事酬勞比例請詳附註六、(十四)保留盈餘之說明。

惟依民國 104 年 5 月 20 日公司法修訂後之規定，公司應以當年度獲利狀況之定額或比率，分派員工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予彌補。前述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為之，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另章程得訂明前項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本公司已於民國 104 年 11 月 5 日經董事會通過章程修正議案，依修正後章程規定，本公司依當年度獲利狀況扣除累積虧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員工酬勞百分之一至十五比例，董事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三比例。此章程修正案將提民國 105 年股東會決議。

2. 本公司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度員工酬勞(紅利)估列金額分別為\$12,264 及\$21,147；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1,752 及\$3,141，前述金額帳列薪資費用科目。

民國 104 年係依該年度之獲利情況，以章程所定之成數為基礎估列，估列金額與董事會決議金額一致。上述員工酬勞將採現金之方式發放。

民國 103 年係依該年度之稅後淨利，考量法定盈餘公積等因素後，以章程所定之成數為基礎估列，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經股東會決議之民國 103 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與民國 103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一致。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酬勞(紅利)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一)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104年度	103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32,442	\$ 744
未分配盈餘加徵10%所得稅	5,842	4,550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估	(745)	-
當期所得稅總額	<u>37,539</u>	<u>5,294</u>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826)	38,413
遞延所得稅資產總額	(826)	38,413
所得稅費用	<u>\$ 36,713</u>	<u>\$ 43,707</u>

2.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

	104年度	103年度
稅前淨利按法令稅率計算所得稅	\$ 27,401	\$ 46,979
按法令規定不得認列項目影響數	5,438	(241)
虧損扣抵之所得稅影響數	(397)	(45,994)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變動數	(826)	38,413
未分配盈餘加徵10%所得稅	5,842	4,550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估	(745)	-
所得稅費用	<u>\$ 36,713</u>	<u>\$ 43,707</u>

3. 因暫時性差異及虧損扣抵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104 年 度				
	1月1日	認列於 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認列於 權益	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存貨備抵跌價損失	\$ 4,203	\$ 668	\$ -	\$ -	\$ 4,871
其他	<u>3,605</u>	<u>158</u>	<u>-</u>	<u>-</u>	<u>3,763</u>
	<u>\$ 7,808</u>	<u>\$ 826</u>	<u>\$ -</u>	<u>\$ -</u>	<u>\$ 8,634</u>

	103 年 度				
	1月1日	認列於 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認列於 權益	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存貨備抵跌價損失	\$ -	\$ 4,203	\$ -	\$ -	\$ 4,203
其他	-	3,605	-	-	3,605
虧損扣抵	<u>46,221</u>	<u>(46,221)</u>	<u>-</u>	<u>-</u>	<u>-</u>
	<u>\$ 46,221</u>	<u>(\$ 38,413)</u>	<u>\$ -</u>	<u>\$ -</u>	<u>\$ 7,808</u>

4.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u>\$ 30,805</u>	<u>\$ 26,515</u>

5.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2 年度，且截至查核報告日止，本公司未有重大未決租稅行政救濟事項。

6. 未分配盈餘相關資訊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87年度以後	<u>\$ 255,067</u>	<u>\$ 312,138</u>

7.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分別為 \$2,013 及 \$123。民國 103 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為 1.51%，民國 104 年度盈餘分配之預計稅額扣抵比率為 15.76%，由於本公司得分配予股東之可扣抵稅額，應以股息紅利分配日之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之餘額為計算基礎，是以本公司股東於受配民國 104 年度盈餘時，所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尚須調整股利或盈餘分配日前，本公司依所得稅法規定可能產生之各項可扣抵稅額。

(二十二) 每股盈餘

	104	年	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 淨利	\$ 124,468	100,638	\$ 1.24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 淨利	\$ 124,468	100,638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	930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 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124,468	101,568	\$ 1.23
	103	年	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 淨利	\$ 232,642	100,638	\$ 2.31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 淨利	\$ 232,642	100,638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	818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 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232,642	101,456	\$ 2.29

因員工分紅可選擇採用發放股票之方式，於計算每股盈餘時，係假設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且因員工紅利轉增資不再屬於無償配股，故計算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時不追溯調整。

(二十三) 營業租賃

本公司以營業租賃承租南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之土地，租賃期間介於民國 96 年度至 116 年度(計 20 年)，大部分租賃可於租期結束時按市場價格續約。另因不可取消合約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不超過1年	\$ 1,776	\$ 1,776
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	8,880	8,880
超過5年	9,620	11,396
	<u>\$ 20,276</u>	<u>\$ 22,052</u>

(二十四) 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1. 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投資及籌資活動：

(1)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4年度	103年度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79,980	\$ 69,475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表列「其他應付款」)	1,529	24,845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表列「其他應付款」)	(8,294)	(1,529)
(表列「應付票據」)	(14,450)	-
本期支付現金	<u>\$ 58,765</u>	<u>\$ 92,791</u>

(2) 購置太陽能設備(表列「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104年度	103年度
購置太陽能設備	\$ -	\$ -
加：期初其他應付款	4,750	4,682
期初長期應付款		
(表列「其他非流動負債」)	26,237	32,259
減：期末其他應付款	(4,554)	(4,750)
期末長期應付款		
(表列「其他非流動負債」)	(20,288)	(26,237)
本期支付現金	<u>\$ 6,145</u>	<u>\$ 5,954</u>

2.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籌資活動：

	104年度	103年度
(1) 預付設備款轉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 50,418</u>	<u>\$ 15,980</u>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2) 長期借款轉列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u>\$ 10,000</u>	<u>\$ 142,143</u>

七、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Arisawa Manufacturing Co., Ltd.	本公司之最終母公司
松揚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營業收入

	104年度	103年度
商品銷售：		
—最終母公司	\$ 34,831	\$ 26,508
—子公司	880,998	962,932
	<u>\$ 915,829</u>	<u>\$ 989,440</u>

(1) 本公司民國104年及103年12月31日因對關係人-子公司銷貨所產生之未實現銷貨毛利金額請詳附註六、(五)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之說明。本公司對關係人-子公司銷貨係以成本加計合理利潤辦理。

(2) 本公司對於關係人最終母公司及子公司之銷貨產品型態因與一般客戶不同，其交易價格無從比較。

2. 進貨

	104年度	103年度
商品採購：		
—最終母公司	\$ 314,347	\$ 289,969
—子公司	5,477	3,794
	<u>\$ 319,824</u>	<u>\$ 293,763</u>

本公司對於關係人最終母公司及子公司之進貨產品型態因與一般供應商不同，其交易價格無從比較。

3. 應收關係人款項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最終母公司	\$ 6,749	\$ 8,150
—子公司	468,052	501,343
	<u>\$ 474,801</u>	<u>\$ 509,493</u>

(1) 本公司銷貨予關係人最終母公司之收款條件為 T/T 60 天，而一般客戶則為 T/T 30~165 天。

(2) 本公司銷貨予關係人子公司之收款條件為 T/T 150 天，而一般客戶則為 T/T 30~165 天。

4. 應付關係人款項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應付帳款		
—最終母公司	\$ 133,299	\$ 158,034
—子公司	<u>2,284</u>	<u>2,665</u>
	<u>\$ 135,583</u>	<u>\$ 160,699</u>

(1) 本公司向關係人最終母公司進貨之付款條件為 T/T 90 天，而一般供應商則為 T/T 60~120 天。

(2) 本公司向關係人子公司進貨之付款條件為 T/T 120 天，而一般供應商則為 T/T 60~120 天。

5. 財產交易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交易對象</u>	<u>104年度</u>	<u>103年度</u>
最終母公司(註)	<u>\$ -</u>	<u>\$ 5,180</u>

註：本公司向最終母公司採購壓合輪，總價款為日圓\$17,500 仟元(折合新台幣\$5,180)，其付款條件為 T/T90 天，與一般供應商尚無顯著不同。業已於民國 103 年 6 月支付完畢。

6. 本公司為關係人背書保證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子公司	<u>\$ 180,538</u>	<u>\$ 79,125</u>

截至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為子公司背書保證實際動支金額分別計\$82,063 及\$79,125。

7. 其他

(1) 其他應收款(不含資金融通款)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最終母公司	\$ 825	\$ 1,183
—子公司	<u>3,984</u>	<u>2,263</u>
	<u>\$ 4,809</u>	<u>\$ 3,446</u>

(2) 其他應付款項

	<u>104年12月31日</u>
—最終母公司	<u>\$ 205</u>

本公司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無此情事。

(三)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u>104年度</u>	<u>103年度</u>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20,536	\$ 20,340
執行業務費用	<u>1,455</u>	<u>2,142</u>
	<u>\$ 21,991</u>	<u>\$ 22,482</u>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u>資產項目</u>	<u>帳面價值</u>		<u>擔保用途</u>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定期存款 (表列「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 33,298	\$ 4,000	短期借款及關稅保證金
房屋及建築	-	124,290	長期借款
機器設備	-	180,250	長期借款
定期存款 (表列「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u>4,000</u>	-	關稅保證金
	<u>\$ 37,298</u>	<u>\$ 308,540</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或有事項：無。

(二)承諾事項：

- 截至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已開立未使用信用狀分別約為 \$95,356 及 \$92,964。
- 本公司於民國 100 年 1 月 27 日以分期付款方式與供應商簽訂太陽能發電系統建構工程買賣同意書及太陽能發電系統模組設備買賣同意書，合約總價為 \$58,878，請詳附註六、(七)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之說明。
- 營業租賃協議
請詳附註六、(二十三)營業租賃之說明。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本公司於民國 105 年 2 月 16 日董事會決議民國 104 年度盈餘分配案，請詳附註六、(十四)保留盈餘之說明。

十二、其他

(一) 資本管理

本公司之資本管理目標係保障繼續經營之能力，以持續提供股東報酬，並維持最佳資本結構。由於本公司須維持支應擴建與提升廠房及設備所需資本，因此本公司之資本管理係以確保具有必要之財務資源及營運計畫，以支應未來十二個月所需之營運資金、資本支出、研究發展費用、債務償還及股利支出等需求。

本公司於民國 104 年度之策略維持與民國 103 年度相同，均係致力維持一個平穩之負債佔資產比，本公司之負債資本比率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總負債	\$ 733,491	\$ 926,642
總資產	\$ 2,078,170	\$ 2,301,980
負債佔資產比率	35%	40%

(二) 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資訊

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存出保證金、短期借款、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付款以及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之帳面價值趨近其公允價值或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2. 公允價值資訊

(1)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本公司投資之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衍生工具的公允價值屬之。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2)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及非金融工具，本公司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特性及風險及公允價值等級之基礎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本公司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無此情事。

103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金融資產：無。				
金融負債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負債	\$ -	\$ 8,584	\$ -	\$ 8,584

註：本期並無第一級與第二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3)本公司用以衡量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說明如下：

當評估非標準化且複雜性較低之金融工具時，例如：遠期外匯合約及利率交換合約，本公司採用廣為市場參與者使用之評價技術。此類金融工具之評價模型所使用之參數通常為市場可觀察資訊。

3. 財務風險管理政策

本公司管理當局為能有效控管及降低財務風險，致力於辨認、評估並規避市場之不確性，以降低市場變動對公司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在監督管理方面，由董事會制定相關規範，授權管理當局在可容許風險的範圍進行日常營運，並責成直屬董事會之內部稽核定期檢視管理當局之評估報告，若有任何異常情形，即立即向董事會報告，並採取必要之因應防護措施。

4.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 A. 本公司係跨國營運，因此受多種不同貨幣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元、日圓及人民幣。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及對國外營運機構之淨投資。
- B. 本公司管理階層已訂定政策，規定公司管理相對其功能性貨幣之匯率風險。公司應透過財務部就其整體匯率風險進行避險。為管理來自未來商業交易及已認列資產與負債之匯率風險，公司透過財務部採用遠期外匯合約進行。當未來商業交易、已認列資產或負債係以非該個體之功能性貨幣之外幣計價時，匯率風險便會產生。

C. 本公司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外幣:功能性貨幣)	104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新台幣	\$ 23,740	32.825	\$ 779,266
日圓：新台幣	652	0.273	178
人民幣：新台幣	17,663	4.995	88,227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元：新台幣(註)	12,883	32.825	422,883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新台幣	\$ 7,689	32.825	\$ 252,391
日圓：新台幣	1,022	0.273	279

註：係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外幣:功能性貨幣)	103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新台幣	\$ 28,591	31.650	\$ 904,905
日圓：新台幣	506	0.265	134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元：新台幣(註1)	13,101	31.650	414,658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新台幣	\$ 13,708	31.650	\$ 433,858
美元：新台幣(註2)	6,000	31.650	189,900

註 1：係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註 2：係為遠期外匯合約。

D. 本公司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於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度認列之全部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彙總金額分別為 \$12,932 及 \$37,126。

E. 本公司因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市場風險分析如下：

	104年度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新台幣	1%	\$ 7,793	\$ -
日圓：新台幣	1%	2	-
人民幣：新台幣	1%	882	-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元：新台幣(註)	1%	4,229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新台幣	1%	\$ 2,524	\$ -
日圓：新台幣	1%	3	-

註：係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3年度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新台幣	1%	\$ 9,049	\$ -
日圓：新台幣	1%	1	-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元：新台幣(註1)	1%	4,147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新台幣	1%	\$ 4,339	\$ -
美元：新台幣(註2)	1%	1,899	-

註 1：係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註 2：係為遠期外匯合約。

價格風險

本公司從事遠期外匯合約交易之市場風險主係來自其價格變化之風險，每項契約均有公平市價，並於操作時依風險訂定停損點，將可能發生之損失控制在可預期之範圍內，故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市場風險。

利率風險

- A. 本公司之利率風險來自短期借款及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部分）。按浮動利率發行之借款使本公司承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部分風險被按浮動利率持有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抵銷。
- B. 本公司模擬多項方案並分析利率風險，包含考量再融資、現有部位之續約、其他可採用之融資和避險等，以計算特定利率之變動對損益之影響。就每個模擬方案，所有貨幣均係採用相同之利率變動。此等模擬方案僅運用於計息之重大負債部位。
- C. 依模擬之執行結果，利率變動二碼對民國 104 年度及 103 年度稅後淨利之最大影響分別為增加或減少 \$1,255 及 \$2,374。此等模擬於每季進行，以確認可能之最大損失係在管理階層所訂之限額內。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違反合約義務而造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係來自現金及銀行存款、於營運活動產生之應收款項及已承諾之交易區分為營運相關信用風險與財務信用風險並分別管理。

營運相關信用風險

為維持應收帳款之品質，本公司已建立營運相關信用風險管理之程序。個別客戶之風險評估係考量包含該客戶之財務狀況、歷史交易記錄及目前經濟狀況等多項可能影響客戶付款能力之因素。本公司亦會在適當時機使用某些信用增強工具，以降低特定客戶之信用風險。

財務信用風險

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本公司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本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或具投資等級以上之金融機構及公司組織，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本公司業已發生減損之金融資產的個別分析請詳附註六各金融資產之說明。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管理流動性風險之目標，係為維持營運所需之現金及銀行存款及足夠之銀行融資額度等，以確保本公司具有充足之財務彈性。

下列係本公司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及以淨額或總額交割之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及未折現之到期金額彙總列示本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金融負債分析：

	104年12月31日		
	1年內	1至2年內	2年以上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短期借款	\$ 48,631	\$ -	\$ -
應付票據	14,732	-	-
應付帳款	159,419	-	-
應付帳款-關係人	135,583	-	-
其他應付款	95,309	-	-
當期所得稅負債	38,182	-	-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部分)	12,103	182,072	12,829
其他非流動負債(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部分)	4,554	4,540	15,748
<u>103年12月31日</u>			
	1年內	1至2年內	2年以上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短期借款	\$ 193,693	\$ -	\$ -
應付票據	2,455	-	-
應付帳款	138,649	-	-
應付帳款-關係人	160,699	-	-
其他應付款	94,481	-	-
當期所得稅負債	5,217	-	-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部分)	146,693	46,006	99,796
其他非流動負債(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部分)	4,750	4,526	21,711
<u>衍生金融負債：</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 8,584	\$ -	\$ -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依規定僅揭露民國 104 年 1 至 12 月之資訊，有關各被投資公司應揭露資訊係依各被投資公司民國 104 年 1 至 12 月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編製，且按各合併個體揭露，不考慮合併沖銷調整。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此情事。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請詳附表一。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無此情事。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事。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事。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事。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二。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三。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請詳附註六、(九)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之說明。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請詳附表四。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五。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基本資料：請詳附表六。
2.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請詳附表七。

十四、營運部門資訊

不適用。

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限額 (註2)	本期最高 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 金額	以財產擔保 之背書保證 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 額佔最近期財務 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註2)	背書保證 金額	屬母公司對 子公司背書 保證	屬子公司對 母公司背書 保證	屬對大陸地 區背書保證	備註
		關係	公司名稱												
0	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關係	松揚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	\$ 268,936	\$ 180,538	\$ 180,538	\$ 82,063	\$ -	13.43%	\$ 537,872	\$ -	N	Y	Y	註3

註1：係屬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

註2：依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規定，本公司及子公司整體得背書保證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二十為限。

註3：係依財務報表日之美金平均匯率32.825換算新台幣。

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銷(進)貨	金額	估總額(進)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應收(付)票據、帳款	估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備註
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risawa Manufacturing Co., Ltd.	最終母公司	進貨	\$ 314,347	33%	T/T90天	註1	註3	\$ 133,299	(43%)	-
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松揚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	子公司	銷貨	880,998	57%	T/T150天	註2	註4	468,052	67%	-
松揚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	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	進貨	(880,998)	(80%)	T/T150天	註2	註5	(468,052)	(96%)	-

註1：本公司對關係人-最終母公司進貨之產品型態因與一般供應商不同，其交易價格無從比較。

註2：本公司對關係人-子公司銷貨(關係人-子公司進貨)係以成本加計合理利潤辦理。

註3：對一般供應商付款條件為TT60-120天付款，主要係依公司供應商付款條件而定。

註4：對一般客戶收款條件為T/T30-165天收款，主要係依公司客戶信用管理辦法而定。

註5：本公司對關係人進貨之產品型態因與一般供應商不同，其付款條件依雙方約定辦理，而對一般供應商付款條件則為預付貨款-T/T 90天付款。

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04年12月31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後收回金額	後收回金額	
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松揚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	子公司	\$ 468,052	不適用	-	無	\$	80,079	\$ -

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交易往來情形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註2)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註3)	
						金額	比率
0	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松揚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	銷貨收入	\$ 880,998	註4	44%	
0	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松揚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	進貨	5,477	註5	-	
0	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松揚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	應收帳款	468,052	註4	19%	
0	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松揚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3,984	-	-	
0	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松揚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	應付帳款	2,284	註5	-	
0	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松揚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	背書保證	180,538	-	7%	

註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若係母子公司間或各子公司間之同一筆交易，則無須重複揭露。如：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母公司已揭露，則子公司部分無須重複揭露；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其一子公司已揭露，則另一子公司無須重複揭露)：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法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當年度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4：本公司銷貨係以成本加計合理利潤辦理，銷貨之產品型態因與一般客戶不同，其交易價格無從比較。其銷貨之收款條件為T/T 150天。

註5：本公司進貨之付款條件為T/T 120天，而一般供應商則為T/T 60-120天。

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不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附表五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ThinFlex Technology Corp.	英屬維京群島	對其他地區投資	\$ 549,642	\$ 508,140	17,062,275	100.00	\$ 27,874	(\$ 27,874)	註1.2

註1：係依該被投資公司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投資損益。
 註2：本公司透過子公司ThinFlex Technology Corp.以美金\$1,352仟元(約新台幣\$41,502)於民國104年6月4日取得松揚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額外8.765%已發行股份，業於民國104年7月1日匯出投資款項。

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基本資料

民國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2)	期末投資帳面金額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松揚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	主要營業項目 柔性電路板用材料 裁切、測試及包裝 之產製及銷售	\$ 557,260	註1	\$ 508,418	\$ 44,319	\$ -	(\$ 27,535)	100	(\$ 27,680)	\$ 441,157	\$ -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註3)												
依經濟部投資委員會 規定赴大陸地區 投資限額(註5)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註3)												
經濟部投資委員會 核准投資金額(註4)												
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552,737		\$ 555,031		\$ 806,807						

註1：透過第三地區ThinFlex Technology Corp.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2：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投資損益。

註3：截至民國104年12月31日止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為美元\$16,862千元，並依財務報表日之美元買入匯率32.78換算為新台幣。本公司之子公司ThinFlex Technology Corp.以美元\$1,352千元(約新台幣\$41,502)於民國104年6月4日取得松揚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額外8.765%已發行股份，業於民國104年7月1日匯出投資款項。

註4：截至民國104年12月31日止由經濟部投資委員會核准投資金額為美元16,932千元，依財務報表日之美元買入匯率32.78換算為新台幣。

註5：本公司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擬依本公司淨值或合併淨值(孰高者)之百分之六十計算，惟本公司已於104年6月29日取得經濟部工業局經投工字第10420415630號企業營運總部核准函，依據相關規定，得不受上述限額之限制。

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
民國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銷(進)貨		財產交易		應收(付)帳款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		資金融通				
	金額	%	金額	%	餘額	%	期末餘額	目的	最高餘額	利率區間	期末餘額	當期利息	其他
大陸被投資公司	\$ 880,998	57%	-	-	\$ 468,052	67%	\$ 180,538	融資	\$ -	-	\$ -	-	-
松揚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	(5,477)	1%	-	-	(2,284)	1%	-	-	-	-	-	-	-

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黃嘉能





We Thin Your Flex

ThinFlex